

怎样躲避不值得付出那么多时间的书/一种无中生有的阅读可能/有十四种外语的可能/如何阅读小说、诗、历史、哲学/为什么要阅读漫画与影像/少阅读一点的理由

这么有趣的事情, 再晚开始也不迟

诸葛亮、陶渊明、朱熹、苏东坡,是怎么读书的?/做笔记的方法/主题阅读没那么深奥/Fashion与经典的分界/ 【一个普通读者越界的时候、需要知道的50件事情】

钱理群 曹文轩 陈子善 毛尖 杨勃 蔡志忠 联合推荐

更多电子书资料请搜索 中行史下 : http://www.sxpdf.com

Reading in the Internet Age

除了爱情,

没有任何事情像阅读这样让我们觉得,

迟来的开始也可以如此美好

即使爱情,

也没法像阅读这样让我们觉得,

越界之举,可以如此新奇

前言:

从一艘新奇的太空船谈起

二oo七年一月,报纸上有一则小小的新闻,谈的是一种有别于美国航太总署(NASA),由私人发展的新太空船概念。我循着线索,上网去了那个新闻焦点的源头"蓝色原点"(Blue Origin),看到主事者以这样的开头写了一封信:

"我们正在很有耐心,一步一步地,设法降低太空飞行的成本,以便可以让许多人都可以 使用,并且可以让我们人类更尽情地继续探索太阳系。"

因此他们的第一个目标是发展一种虽然装载人数不多,进入太空也只能到"次轨道"(suborbital)的太空船,但这种太空船的突破性在于,可以垂直发射,又垂直着陆。

二○○六年十一月十三日,这个名为"新谢帕德"(New Shepard)的太空计划,第一次发射了这种新奇的太空船,虽然最高飞行高度只有285英尺(87米),但是垂直起降的模式实验成功。因此接下来你可以看到从二○○三年开始很神秘地进行这个计划的主事者,在德州买下一块670平方公里太空基地,同时网罗美国许多航太专家来进行这件事情的贝佐斯(Jeff Bezos),像个快乐的孩子一样在开香槟庆祝。

是的,就是创立亚马逊网路书店的贝佐斯。他离太空船可以每年发射52次、太空旅游的新未来,更接近了一步。

我对这件事的好奇,是因为新闻里贝佐斯的名字而勾起。

贝佐斯大学读电脑科学,毕业后进金融业做财务分析,然后成为网路书店的先驱,这些都 是大家耳熟能详的,但是,他怎么会对太空探索感起兴趣?什么时候开始的?

如果知道贝佐斯高中时候,曾经以一篇名为《零重力对家蝇老化速率之影响》的论文,赢

得NASA的学生论文奖,这个疑问就解答了大半。当时18岁的贝佐斯住在迈阿密,他受招待去参观过太空飞行控制中心回来后,接受一家报纸访问,说他将来的梦想是,在太空中建立太空饭店、主题乐园,以及太空轨道的游艇。

后来,我从他接受几家不同媒体访问的回答中,整理出一份他日常跨越许多领域的阅读书单:丰田汽车的精简生产线企管书、纳米机器人摧毁地球的科幻小说、石黑一雄的《长日留痕》(这是他最爱的一本小说)、有关火箭工程的书籍。

他从高中就有的兴趣,如何一路跟着成长,就很清楚了。

阅读,有各种存在的理由及意义。其中最动人、作用也最大的,还是阅读和理想或梦想结合的时候。

阅读和理想或梦想的结合,可能是像下面的顺序。

正因为我们无意中阅读了一本书,开启了我们对一个理想或梦想的接触、认知,发生了激动的拥抱,从此我们对人生有了不同的想象、期待及规划。

阅读和理想或梦想的结合,又可能像是倒过来的顺序。

正因为我们对人生有了新的梦想或理想,为了往那个目标前行,从此我们对阅读有了不同的想象、期待及规划。

人生的现实,与理想及梦想之间,有着巨大鸿沟的界限。

是阅读, 让我们有机会跨越这个界限。

是因为我们想跨越这个界限,使得阅读有了不同的作用。

阅读之所以华丽,正在于此。那个18岁迈阿密的孩子一路走来,只是一个例子。

我们置身人类有史以来,前所未有的丰饶的阅读时代。

以书籍来说,中文每年就有将近二十万种的新书(含简繁体字),无所不有。何况还有无数方便可得的外文书籍。

以网页来说,全世界又以难以计测的速度在分分秒秒地诞生着新网页,还别提那许多转发的email、讯息。

面对全球化的商业环境,有人说,世界是平的。

但是在阅读的世界里,可不是。世界正在无声无息,以前所未有的幅度,拉开阅读高低不平的差距。

因为需要阅读,可以阅读的东西无穷无尽,无所不在,而一个人每天二十四小时则是唯一不变的常数,所以每个阅读的人都可能在自觉与不自觉中,局促于一些界限之内。

界限,可能是考试教育锁定教科书与参考书所形成的。

可能是中、大学长达十年时间阅读胃口的影响所形成的。

可能是踏入社会后的现实压迫所形成的。

可能是对于"网路"与"书籍"一些既定印象及使用习惯所形成的。

可能是从没有意识过这些界限的存在所形成的。

可能是从没有想象过阅读可以帮助我们跨越哪些现实与理想或梦想的鸿沟,而形成的。

《二00一:太空漫游》的作者亚瑟.克拉克,在书中如此描绘太初时代的原始人:

(他们)硬是和同伴嚼着各种浆果、水果和树叶,顶过饥饿的痛苦——就在他们为了同一批食料而争抢不已时,环绕四周的食源之丰富,却远超出他们的想头。然而,千千万万吨多肉多汁、徜徉在大平原和灌木林里的动物,不仅超出他们能力所及,也超出他们想象所及。他们身处丰饶之中,却逐渐饥饿至死。

我们已经很熟悉Winner Takes All. "赢家通吃"的说法。其实,只要把"Winner"替换为"Reader",另一句话就是今天的写实——Reader Takes All. Or, Nothing.

是的, Reader Takes All. Or, Nothing.

在网路与书籍交互激荡出绵延无垠的密林之时,只有懂得超越界限的读者,才能尽享广阔 天地里的一切丰饶,否则,局限于既有观念与习惯,只能茫然失措,和那个"身处丰饶之 中,却逐渐饥饿至死"的原始人没有什么不同。

这本书拿贝佐斯的故事来开头,有好处,也有坏处。

好处是,由于贝佐斯个人的经历,比较适切地点出我想要说一个"越读者",也就是习于越界阅读者的特点。

坏处是,可能会让人误会,这又是在强调如何学习成功人士的阅读之道的书。

没有。这本书要说的并不是这些。

我要写这本书,是因为我对阅读一直充满了太多困惑。

我从小生长在韩国。在华侨社会里,中文阅读的选择很贫瘠,那时最大的困惑就是怎样才 能在周边的环境里搜寻到可读的东西,怎样才能跨越那个环境的局限。 高中毕业,跨越重洋来台湾读大学后,饥渴地抓到什么都读,乱读了一通。美其名曰兴趣广泛,但不免时常看着满书架的书,觉得空洞无比。

毕业后,阴错阳差进了出版业,又因缘际会地在不同类型的出版公司与杂志社之间做过各种性质不同、职阶不同的工作,不论就身为读者的需要,还是出版者的工作需要,对阅读到底是怎么回事,又充满了越来越升高的困惑。

1990年代,网路出现了。网路与书籍的界限,以及相互越界的混沌,把我的困惑搅动得更混乱了。

幸运的是,我在四十四岁那年,有个机会把我多年来在这些困惑中的思索,做了印证,也有了点归纳。接下来的七年,我跟着自己的归纳,一路做些实验,也一路展开更多的摸索。所以现在写在这里的内容,只是一个不断进行一些越界尝试后的读者,希望给同样困惑的别人,一些或许可供参考的心得;只是一个自己受益于阅读,不断尝试跨越人生一些现实界限的人,一些或许可供参考的心得。

这是个越界的时代。人类和动物的器官在越界,太空探索和旅行在越界,所有梦想在越界。而越界的起因,正在于知识与阅读的越界。

阅读不再是皓首穷经,阅读不再是闲情逸致。

阅读不再是有目的,阅读不再是无目的。

阅读不再是功利,阅读不再是品味。

阅读不再是文字,阅读不再是图像。

阅读不再有网路与书籍之分,阅读不再有博士与高中生之分。

这是一个没有越界阅读,就不成阅读的时代。

不论错过了多少机会,不论多么晚开始,阅读都在等着给我们一个美好的机会。何况在这网路时代。

这是一个历史上从未有过的越读者时代。

这本书里说到的"你",主要是一个作者和他一路摸索的读者身份在对话。

"蓝色原点"计划有一句拉丁文标语: "Gradation Ferociter", 意思是"一步一步前进, 摆脱一切牵绊"。

Part 1

学校带来的一些困惑

两个人的经验

为什么一个整天和书为伍的人,要到四十四岁才明白阅读是怎么一回事?

有时候,谈话延长那么一点,是好的。

一九九八年年底,我和一位译者,在来来饭店的咖啡厅讨论一份书稿。熬过了漫长的一个下午,我们的话题有机会转到一个轻松的方向,聊起一部叫作《益智游戏》(Quiz Show)的电影。

一九五六年,美国哥伦比亚大学一位英姿焕发的年轻教授,查理. 范多伦(Charles Van Doren),参加一个叫作《21点》(Twenty One)的对决型益智奖金节目,连续拿下十四周冠军,创下五千万人收视的纪录,轰动全美。他不但累积了惊人的奖金,上了《时代》杂志封面,还在固定节目里谈十七世纪的诗、谈几何学,成为风靡大众的媒体明星。然而两年后,有人开始检举《21点》作弊,节目内容事先有套招。主办单位和范多伦先是都否认,但随着司法单位的调查节节升级,最后连国会都召开了听证会,范多伦终于承认他"介入此事甚深",无数支持他的观众为之哗然。

美国从此因为这个丑闻而形成一个规定:电视节目不得再由单独一家广告主赞助,以免独家广告主为了收视率而操控节目。今天我们熟悉的、电视广告划分为多少秒单位的模式,才由此出现。这个丑闻在20世纪的美国电视发展大事纪里,占有很重要的地位。

那天我在聊天中得知,范多伦被哥伦比亚大学解聘后,如何又蒙艾德勒(Mortimer J. Adler)收留,以及他们两人后来的故事。

艾德勒在美国学界和出版界都是个传奇性的人物。早年因为想当记者,所以辍学去报社打工,后来为了改善写作,去上大学的夜间部课程。这时他读到了一本书,十九世纪英国重要的思想家弥尔(John Stuart Mill)的自传。知道弥尔竟然是在五岁就读了柏拉图的书之后,艾德勒不但从此为哲学着迷,也开始了他在大学的正式求学。(不过因为他拒绝上体育课,所以没能拿到学士文凭。但是他留校任教,最后拿到了博士学位。)

艾德勒除了任教,写过第一版的《如何阅读一本书》(How to Read a Book)之外,还以主编过《西方世界的经典》(Great Books of the Western World),以及担任一九七四年第十五版《大英百科全书》的总编辑而闻名于世。

查理. 范多伦和艾德勒一起工作后,一方面裹助艾德勒的工作,一方面把《如何阅读一本书》原来的内容大幅修编增写,因此,今天我们读到的《如何阅读一本书》,作者是由艾德勒和查理. 范多伦共同领衔的。

我因为对范多伦故事的好奇,而去买了《如何阅读一本书》。几个日夜一口气读完那本书之后,最后不只满足了我的好奇心,解决了我对阅读这件事情思考许久的疑团,也有了许多强烈的感触。

其中之一,是羞愧之心。我是个做出版工作的人,成日与书为伍,结果到那个春节前的两个月才知道这本书,到自己四十四岁这一年才读这本书,几乎可说无地自容。

为了让别人有个参考,不必浪费这么多时间,我在台湾商务印书馆任内决心出版这本书的中文版,也成了合译者之一。之后在那本书的译序里,我不免惋惜地提到:"如果在我初高中青少年时期,就能读到这本有关如何读书的书,那我会少走多少阅读的冤枉路?"

曾任中央研究院副院长的朱敬一,在他《给青年知识追求者的信》一书的作者序中,也讲了他的一段心路历程。

他先说了自己大专联考时,只是对照前一年的联考录取分数,胡乱填写了志愿卡,进了台大的商学系。"不仅念大学科系是懵懵懂懂的,连我出国念博士、回国做学术研究,都是偶然的因缘。"

朱敬一在二十九岁那年就读取了美国密西根大学的博士,"但坦白说,一直到三十几岁,我才真正理解经济学与其他学问之间的关系。我三十岁起在台大与中研院教书、做研究。然而究竟什么是研究?知识探索究竟要经历些什么过程?研究者究竟在追求什么?这些问题也是几经折腾,才理出个头绪。"

因此,他说:"如果我自己要花这么长的时间才能领悟个中道理,别人是不是也可能有类似的迷惘呢?年轻人如果因为迷惘而有扭曲的认知,或是做出错误的决定,不是很可惜吗?"

我大学和朱敬一同系不同组(他工商管理,我国际贸易)。我进商学系,也是胡乱填写志愿的后果。毕业后,阴错阳差地进了出版业,从此生活和生命都和书籍联结在一起。

两个成长背景天南地北,同一年读了同一所大学的人,毕业后一个在学术天地里摸索了十多年才明白知识探索究竟要经历些什么过程,一个要在出版世界里颠簸二十多年才体会到阅读究竟是怎么回事,这里面也许有巧合的因素,但也可能不只巧合,还有一些必然的因素。

可能,在我们的周遭,对于阅读,对于知识探索,大家有着共同的困惑。——这个困惑, 不因为他是否已经拿到博士学位,或是否已经出版过多少种书籍而有异。

所以,我们不能不思索:这个共同的困惑,是怎么出现的?或者说,为什么我们会有这个共同的困惑?

中学的"我考故我在"

一个国三学生自杀的背后

二oo四年有一则新闻报导。

有一个家庭父亲在营造业工作,母亲在当教师,国三的独子在学校品学兼优。一天父亲看到儿子在屋子里看小说,把他训斥一顿。儿子受不了训斥要出去,父亲不准,要他打电话给母亲。母亲在电话里说了几句,儿子在电话这头回嘴,说父母的要求太高了,为何不能让他有自己的读书方式。父亲认为小孩讲话没礼貌,打了他两个耳光。儿子随即进了屋子甩上门。等父亲听到外面"砰"的一声,儿子已经跳楼了。

非要把少年人看的书分成该看的与不该看的,让一本小说闹出这种事,是个令人唏嘘的新闻。但更令人感慨的是,我们社会对待阅读的功利态度,怎么如此根深蒂固。

过去长时间的中国历史里,因为科举制度的影响,大家重视的并不是阅读,而是可以帮你通过科举考试,光宗耀祖的书籍——"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千钟粟,书中自有颜如玉"说的就是这个。

中国文化里,总是爱把考试用的"经书"和其他的书作一区分。在科举制度之下,"四书五经"的重要性被摆到了最高的位置。读这些经书的方法,也就越来越"标准化":

"凡读书,须整顿几案,令洁净端正,将书册齐整顿放,正身体,对书册,详缓看字,仔细分明读之。须要读得字字响亮,不可误一字,不可少一字,不可多一字,不可倒一字,不可牵强暗记,只是要多诵遍数,自然上口,久远不忘。"

这是宋朝的大儒朱熹所写的读书之道。

"经书"被供上庙堂,同样在宋朝当过宰相的王安石研读医药之书,都要称之为"小说",就 更别提其他的书籍了。因而,我们的父母不懂得如何处理子女读的"小说"问题,其来有 自。

二十世纪之后的台湾,科举没有了,可是出人头地的需求仍在,企图透过对某些书籍的特别重视,来通过考试的习惯,仍在。

因此,我们的学校教育,尤其从中学教育开始,不会教我们如何处理"阅读",而只是教我们如何处理"课本"—有助于提升考试成绩的课本。

中研院副院长曾志朗说:"阅读是教育的灵魂。"这句话对中学教育,应该更有特别的意义。

所有的父母与师长都知道,进入中学的孩子,也进入了身体发育的阶段。一年前的胖冬瓜,一年后就可能挺拔俊秀。一年前的丑小鸭,一年后就可能出落得亭亭玉立。孩子的成长,充满了各种令人惊喜的可能。因此,我们万般呵护地注意他们的饮食是否均衡,吸取的营养是否足够,并以他们近乎突变的成长与茁壮而自豪。

我们如此看待孩子身体的发育,但是对待他们心智的发育,则往往不然。

我们很容易忘记,中学生的心智,也进入了一个发育的关键期,而阅读,又是心智发育的关键因素。这时的他们,已经脱离幼年必须父母陪伴读书的阶段,也被小学阶段提供的基本词汇充实了自行阅读的能力。如同身体的成长已经让他们渴望可以独立行使,心智也是如此。所谓少年人"血气方刚",所谓少年人之所以会有"叛逆期",不就是因为他们在呐喊,他们也有自己对人生、对环境、对世界的意识与思想,需要给他们一个自我探索的空间?

中学阶段的教育,趁着一个少年人对自己心智力量的探索产生好奇的时候,我们本应该提醒他,阅读对他的心智力量,是多么便利又有力量的养分来源。

我们本应该提醒他,在阅读这件事情上,教科书有作用,但,不是唯一的作用。

我们本应该适时地提供他一些刺激,鼓励他前行——阅读有哪些花香鸟语之境,阴幽暗黑之地,总要他亲身体验过才是。

然而,我们的中学教育,不让这些事情发生。

如果一个少年人在他心智最重要的六年关键成长时期,只懂得用"悬梁刺股"的方法,来读他需要标准答案的考试用书,又有什么不好呢?有人会问。多少人还不是这样读了大学,走上社会,在社会上有着优秀的表现?

是的,你可以说没什么不好,如果你不觉得下面这些问题有什么严重的话:

第一、没法认清教科书与参考书的本质。

教科书与参考书的本质究竟是什么?教科书,是近代有了学校体制后,对学生心智成长所提供的浓缩维生素;考试参考书,是刺激考场上肾上腺素分泌的兴奋剂。至于补习班?那不过是提供大量兴奋剂的秘密派对。

兴奋剂当然有助于你冲刺考试,但,改变不了那是兴奋剂的事实与本质。

没有父母会要自己的子女在发育成长阶段的六年时间里,只以各种维生素过活,并且以整 天要他们参加提供兴奋剂的派对为乐为荣。但是在对待自己子女心智的成长上,却很容易 如此。(请参阅本书74页)

第二、破坏了其他阅读的时间与胃口。

教科书加上应对"考试题型"的参考书,在一个中学生生活里占这么大比重之后,他很难有时间再做其他阅读的探索。即使有,也很容易摆荡到另一个极端。

几年前,一个电视节目访问两位北一女的高中生,谈横山光辉的《三国演义》漫画。两个女学生兴高采烈地谈了她们有多喜欢之后,主持人问她们:"那你们看过罗贯中的《三国演义》吗?"

她们异口同声地回答:"考试的书都看不完了,谁还有心情再看别的文字书啊。"(你只要把横山光辉的《三国演义》漫画替换为一个网络游戏的名字,就可以知道今天的情况。)

第三、破坏了他对人生的想象。

对一个心理上刚准备探索这个世界的少年人而言,他应该明白,如果他所好奇的人生是个最大的圆,那么阅读是许多中圆里面,可能最大,也可能色彩最缤纷的。至于学校教科书,则是这个中圆里面许许多多小圆中的一个而已。

但是现在台湾的实况是,我们在告诉少年人,最起码在他这六年中学的时间里,他人生最大的圆就是学校的教科书。这个大圆里面有很小的一个圆可以是他的课外阅读。然后小圆里又有一个更小的圆,剩下来留给他当作对未来的好奇与想象。

当一个少年人对人生未来没有多少好奇与想象的时候,的确,阅读考试用书以外的书,对他也没有多大吸引力了。

中学生的课本里,有说笛卡儿的"我思故我在"。但是父母和师长要他做的,却是"我考故我在"。

"由你玩四年"的大学

不该松散时候的松散

过去一试定终身的联考时期,学生熬过了中学六年,终于得以考进一所大学时,终于可以摆脱跟教科书与参考书的纠缠,有松一口气的机会。因而大学university又有"由你玩四年"之称。

这样,在台湾,进了大学之后,许多人倒是有了机会可以读一读自己在中学时没能得以接近的书籍。大学固然也有教科书,但是广泛地阅读一些自己感兴趣的书,倒就算不是天经地义,也是名正言顺。

我曾经这样以为。

二〇〇一年,Net and Books 的主题书《阅读的风貌》针对台北市、台中市、高雄市三个地区20岁以上的民众做过一次阅读调查。这次调查有美国加州州立大学Fresno分校心理学教授勒范恩(Robert Levine,《时间地图》一书作者)参与。

那次调查有一个题目是阅读的动机。调查发现,在阅读动机中,"训练独立思考能力"的因素,普遍不受重视。而(大)学生阶层因为"无聊/打发时间"的因素而阅读的比例,甚至比其他职业阶层更多。

看了调查分析,勒范恩写了封email很好奇地问我一个问题:为什么你们的大学生的阅读动机里,有那么高的"个人兴趣"?还可以为"无聊/打发时间"而阅读?

我也很好奇地反问他:"这有什么不对吗?"

他回答:"在美国,大学生连教授指定的读物都读不完了,没有什么时间读自己个人感兴趣的读物,更何况是为了无聊/打发时间。"

那时,我才认真地思索台湾和美国的中学生与大学生,在阅读这件事情上重点顺序怎么正好形成对比,以及其可能的后续影响。

台湾在考试制度之下,中学六年,学生被老师塞了整整六年的教科书与考试用书,所以上了大学,尽管也有课业被当的压力,但基本上是进入紧缩后的放松状态。因而可以随意阅读。

相较于我们,美国中学生的六年处于相对放松的状态,相反地,你一旦决定要进大学,大学经过前一两年的通识教育之后,接下来的主修课程,却是真的要你有major(主修)的阅读。否则,何必进大学?

因而,费迪曼(Clifton Fadiman)在《一个年轻作家的读书经验》中写道:"过了十七岁以后(有的人稍后一二年)就是书来选你,而不是你去选书了,你必须在某种限制之下去读书,阅读成了一种计划,成了大学课程中的一部分,或成为获取某一种学识的工具.....。"

很讽刺地,在台湾,不知到底是幸还是不幸,我们的学校却少给学生这种压力。这样,加上大学生大多由于考试分数的分配,而不是基于自己真正兴趣而进大学的某个科系,于是也欠缺了主动积极求学的意愿。

二oo七年一月底,图书馆界举办了一场有关阅读的研讨会,其中有关大学生的阅读习惯部分,可以看到"以休闲及通俗读物为主;极少阅读经典名著;极少阅读专业性、学术性的书籍"(詹丽萍)的现象归纳,并不是没有理由的。

台湾大学生,在阅读这件事情上还面临另一个更隐形、但事实上更严重的问题。

整个二十世纪,是科技爆发的世纪。科技爆发之下,大量的学科在新生,在分化,在细化。因而全世界的大学教育,都在为学问的细化与窄化而苦恼。这也是美国大学教育的前面一、两年要加强补充一些通识教育的原因。

台湾大学生面临的学问的细化与窄化的问题更严重。

他在延续着近百年来中学、西学之分,理科与文科之分的教育体制与环境下,即使进了大学,得其所哉地成为一个深爱阅读的人,也很可能成为一个中学、西学之分,理科与文科之分的牺牲者——文理学院之间的阅读根本不同不说,即使是同样的文学院之间,中文系与外文系的阅读也可能无所沟通。

也正因为阅读的细化与窄化是如此地严重,所以更麻烦的是,一个人的阅读很可能眼界有限。如果说知识是一座密林,那么我们很容易因为被幽禁于囚屋之中太久,才不过走出囚

屋,活动了一下身体,就把山谷里的光景感叹为广阔天地。

社会化阅读的好处与坏处

Read the World 与Read the World终于有机会结合

台北市长郝龙斌接受《天下杂志》访问时,谈了一段他的回忆:"我印象深刻,台大毕业那天,坐在旁边那位女生对我说,'今天毕业,我这辈子再也不需要读书了。'"

郝龙斌说,那句话对他是个shock(震惊)。

我也有过一个类似的shock经验。

我是在韩国生长到来台湾读大学。

中学期间,有一位女同学,个子高高的,身材瘦瘦的,脸色洁白如玉,也因此,偶尔有些羞红,也就特别明显。

在班上,她像一个无声的人,总是在安静地读书,最多,和一两位女同学浅浅地笑谈,从不曾记得她和任何男同学说过话。她是用功读书的代表,高三的时候,辗转听到她家人怜爱又自傲地说她几乎一整年都没上床睡过觉。而她的考试成绩,总是最好的,包括大学入试的那一场。

来台湾,她也是读台大。大学四年,她仍然没有和我们这些韩国来的同学有什么接触。偶尔在台大校园看到她,也总是微微地点一下头,看得出她不是忙着去上课,就是去图书馆之类的。她不像我们这些同学的松散,仍然在全力以赴。

大学毕业之后,听说她又去美国留学了。因为她从来都像一个无声的影子,所以要到好多年之后,和其他朋友聊起来,才突然想起问问她的近况,是否已经成了一位学者。

被我问到的朋友瞪大了眼睛:"你不知道?她去了美国之后,就不再读学位了。"

轮到我瞪大了眼睛: "怎么可能?那么一个爱读书的人!"

这位朋友告诉我,去了美国之后,这位从小就一路最乖的女儿和学生,就声明她不再读书了。她从小学到中学到大学,都在满足母亲对她的期望。而她拿到了美国的留学签证后,认为自己的义务已了,已经对母亲有所交代,所以她不再想当别人眼中那个只会用功读书的好学生,她要当自己了。以前的她,根本不是她想当的她。

朋友说:"你现在看到她,非常活泼,跟以前是完全不同的人。"

几年后,我在美国见到她。的确。她没变的是那高高瘦瘦的身材,洁白的脸庞,然而变了 的是,那爽朗的笑声,那有力的握手,那直接和你对望的眼神。

我从没有听她自己叙述过这是一段什么样的心路历程。虽然我极其好奇,但多年中几次见面,从没敢问。一个到二十二岁之后才来的人格释放与解放,有其值得欣慰之处,但,总

有其辛酸。

英文世界里,把"Read the Word"(阅读文字),和实际历练人生的"Read the World"(阅读世界)并称。意思是:每一本书都可能是一道窗户,改变我们对世界观望的方向;或是一道门户,改变我们人生真正走出去的方向。有了阅读的"窗户"与"门户",又有因此起而行的行动,人生可能的走向,因而丰富起来。

从中学(现在可能从小学)起,台湾的学生在考试制度的压力下,太容易把读书和考试画上等号。一旦读书和考试画上等号,考试结束后,读书就是一个弃之惟恐不及的东西了。

由这一点,格外可以看出今天我们的考试教育,和中国一千五百多年的科举制度,有多么根本上的相通。清朝雍正年间官至两湖总督的陈宏谋所说:"每见读书之人,与未读书者无以异……竟似人不为科第,则无取乎读书;读书已得科第,则此书可以无用矣。"是最好的总结与预言。

台湾的学生,阅读在中学六年这应该是自由自在的阶段被窄化,到了大学四年应该上紧发条而集中火力的时候又找不到焦点,这些扭曲之下,等到大学毕业,许多人固然从此就和读书告别,但也有些人这才真正有机会把Read the Word与Read the World结合起来思考。

于是,"读书是改进生活、丰富生活的手段,该读些什么书要依了生活来决定选择。"(夏 ■尊语)这样一件属于阅读基本理由也是常识的事情,在我们大学毕业之前,却没什么派 得上用场的机会。总要等到我们走上社会,开始有了自己的工作,得以开始思考自己的人 生之后,才开始有其作用。

许多人这才开始根据自己的工作与职业,学习摸索自己的趣味或修养,体会到自己阅读的不足,企图从头建立自己的阅读习惯与方法。

这,有有利的面向,也有不利的面向。

走上社会,体认到自己对阅读的需要,开始渴望阅读,有不少好处。譬如:你有可以供给购书的收入了。更重要的是,你真的是因自己的需要而开始读书了。

但是社会化的阅读也有两个缺点:

- 一、你的阅读习惯已经从中学的六年加大学的四年,错乱了长达十年之久。现在要调整,可能四顾茫茫。
- 二、你有自己的工作。不像学生时代,阅读就是你的工作。而工作之外可供阅读的时间,可能是相当受局限的。

于是,很可能,你更想努力阅读。但是越想阅读,越是感觉到排山倒海而来的各种需要你 眷顾、光临的阅读内容。很可能手足无措。 少数人不受这些影响, 正好可以趁着难得的解放, 享受无目的的阅读, 自由自在的阅读。

这不是得其所哉的事?又有什么要注意的地方?

我觉得朱光潜的分析,是最深刻的。

他先讲了这种阅读有利的面向:

"一年之中可以时而习天文,时而研究蜜蜂,时而读莎士比亚。在旁人认为重要而自己不感兴趣的书都一概置之不理。……它的好处在使读书成为乐事,对于一时兴到的著作可以深入,久而久之,可以养成一种不平凡的思路与胸襟。"

接着,他又指出了问题:

"它的坏处在使读者泛滥而无所归宿,缺乏专门研究所必需的'经院式'的系统训练,产生畸形的发展,对于某一方面知识过于重视,对于另一方面知识可以很蒙昧。"(摘自《谈读书》)

这么看,一个大学毕了业的人,仍然要花十几二十年的摸索,才对阅读是怎么回事有所体认,不是很正常的事吗?

毕竟,你不只浪费自己一生求学阶段最精华的十年时间,并且会让这段时间养成的一些习惯持续影响你一段时间。

2007年2月,美国《出版者周刊》(Publishers Weekly)的总编辑莎拉. 尼尔逊(Sara Nelson)和她同事来看台北国际书展。

有一天深夜,我带她们去看二十四小时营业的诚品敦南店。

莎拉看了一圈书店后,没特别说什么,只说:"这里的年轻读者真多,在美国,书店里看不到这么多年轻的读者。"

我想给她做点可能的背景分析,话到嘴边又停住了。

话,要怎么说起呢?

潘多拉盒子里的最后一个礼物

我们可以画个门, 开了门就回到家了。

看了前面谈的这些困惑,尤其这些困惑对我们后续路程的影响与耽搁,很少人能轻松得起来。

但是, 嘘, 说一个秘密, 我们一定可以轻松得起来。

有一次我看一出卡通。

卡通的主角,一定要在一段时间里完成一个任务回到家。但是他遭遇的危险越来越多,越走越远,最后时间只剩三秒钟的时候,他人在千里之外。任务,是绝对完不成了。

他泫然欲泣。旁边一个人却告诉他:"你回得了啊。不要哭啊。"

他说:"这怎么回得去?"

那人说:"可是,我们在卡通世界里啊。"他随手画了一扇门,打开,"我们可以画个门, 开了门就回到家了啊。"

他们画了门,开了门就到家了。

对于人生,阅读就像是那扇门的作用。

不论是书,还是网站,有时候你一打开,就从众里寻他千百度,一下子成了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

更有意思的是,你打开得早,有打开得早所能见到的美妙。打开得很晚,也有打开得晚的风光。

打开得早,如果能从学生时代就打开,不但可以少走许多冤枉路,并且能及早因为阅读而使你的人生迸发出火花,因着这一点火花再给你的人生就此带来不同的光亮,与异彩。

然而,如果很晚才打开,也有很晚打开的好处与享受。

林语堂说:"读书的所得,靠读者的识见与阅历,同靠作者的识见与阅历一样的重要。"

这又在告诉我们,如果你在黑暗中摸索甚久才打开了这扇门,你会多么珍惜,也体会得到这扇门对你的意义与价值。

我也同意这个说法。

前面说过,当我在四十四岁那一年才读到一本书,真正让自己对阅读这件事情有所体会的时候,有着羞惭与惋惜两种感触。

但,我还有一个感触则是:何其有幸。

在出版业工作了二十多年之后才读到这一本书,与其说是不幸,不如说是有幸。

这么多年来,我在阅读的路上,思索固然很多,困惑也多,清楚的有一些,迷糊的更多。

譬如,困惑与迷糊我的事情里,有一点是,我到底该怎么形容阅读是怎么回事,才能把许多前人个别听来都有道理,但是对照起来却相当矛盾的说法兜得起来呢?

《如何阅读一本书》,让我在学习、印证许多阅读方法的同时,突然想出应该用对待四种饮食的比喻,来说明阅读方法的重点。更进一步,我感受到这本书的不足之处,那就是,我固然了解了如何阅读一本书,但是在那之前最少同样重要的另一件事情——如何寻找一本书呢?于是,我又开始了接下来七年多时间的另一段摸索。

这么说起来,多年的思索后读到关键的一本书,不但帮我就阅读这件事情的心得和困惑,做了许多印证和总结,也让我对阅读环境的现实与理想,充满了新的好奇。如果没有经历这么多年的寻觅与颠簸、发现与失落,我读那本书的感受不会这么深刻,收获也不会这么丰富。

又过了几年后,我读到另外一个人也谈了走走冤枉路的收获,为什么有一番特别的意义:

"他们能把在我们心灵深处翻腾的模糊想法加以照亮并固定成形。但是,只有在我们带着在自己的阅读过程中实实在在碰到的问题和意见去向他们讨教,他们才能对我们有所帮助。如果我们只是聚集在他们权威的阴影之下,像温顺的羊群一样躺在树荫下,他们对我们是无能为力的。而只有当他们的评判与我们的相互冲突并战胜了这种冲突时,我们才能真正理解他们的评判。"弗吉尼亚. 伍尔夫在《普通读者》中如此说。

所以,阅读永远为我们开着一扇窗户,一扇门。

不论读这本书的你,是一个正在中学阶段,被填鸭填得凶的学生。

还是一个讲了大学不安于所去所从的大学生。

还是一个走上社会,被后有知识的浪潮所追赶,前有自己工作生涯要开展的双重压迫所苦的社会人。

还是一个像我这样,苦苦为阅读是怎么回事而思索,到四十多岁才算开窍的人。

我们的身份不同。但是面对的问题相同。机会也相同。

只要相信,我们随时伸手,都可以画出那道门户。

画出那道门户,我们就可以超越束缚——不管那束缚来自学校、父母,还是我们自己的习惯、惰性,或困惑。

只怕不开始。永远不要怕晚。

除了爱情,没有事情像阅读这样让我们觉得,迟来的开始也可以如此美好。

期待孩子身体发育,却希望孩子头脑裹小脚,是很矛盾的。

父母为什么如此想不开?

三四十年前的父母,如此看重学校的考试成绩,如此把相关课本的重要性置于一切之上,我可以理解。资源匮乏年代的时空背景,出人头地的现实需求,使得家长和老师都忙于以考试为教育重点,追猎学生书包里的课外读物为常,是可以理解的。

但是今天?曾经自己身历大学联考年代的煎熬,对课本、补习、考试这些痛苦都明白的人,自己当了父母之后,为什么仍然如此热中于为这个游戏的热度加温?让多元多纲的学校考试,反而更给了教科书挤压其他阅读的理由?

有一阵子, 我很想不通。但后来找到了解释。

因为他们自己就没体会过,教科书以外的多元阅读,到底可以给自己的人生什么有趣或有益的启发。

自己没体会过的事情,怎么会想到可能发生在子女的身上?

学校是怎么回事

西方的学校School这个字,源自于希腊文,原意是"休闲"、"闲暇时间"。但是今天我们熟悉的学校,则是另一个起源。

中世纪时,欧洲的书籍与阅读,都掌控在修道院及僧侣之手。欧洲最早的大学是给僧侣及神职人员进修的。

十五世纪的宗教革命加上古腾堡的活版印刷出现之后,《圣经》广译为各种语文版本。为了方便各地人民使用自己语言来了解《圣经》,所以欧洲开始普设"文法学校"(grammar school),相当于教导识字的小学。

接着,为了衔接"文法学校"和大学之间的差距,才有了中间加两级中学、中小学里再有逐年分级的办法。

这些学校(school)制度的设计,到了大约是十八世纪末工业革命,又出现了一大变化。

工业革命发生于英国之后,欧洲各国感受到压力,纷纷培育自己的新技术人才,因而在德国、法国等地诞生了许多技术学院。大学开始出现十分细密的知识分科。中学及小学,因而配套设计,也有了更精密的设计。

总之,中学的成立,是很近代的事。并且,在当时算是不登大雅之堂,主要是为改善社会低下阶层接受教育的处所与机会。上层社会,仍然是因人施教的个人教授之后,直接进入大学。社会上为了鼓励"中学"这个体制出来的学生,想到可以给他们一纸证明自己所学并不差,才有"文凭"这个东西的出现。

这一来,学校的概念才从小学、初级中学、高级中学、大学一脉相承地确立为一套社会上公认的体制,其重要性也奠定下来,并且日益显著。结果发展到今天,"文凭"跃身一变,

已经不再是"求人"的凭证,而是"傲人"的凭证了。

所以,真正说起来,在现代学校体制中,初级中学和高级中学所构成的"中学",才是最重要的发明。欧洲近代用起school这个字的时候,就早已和它的原意leisure相去甚远,至于到了今天台湾的,则更是毫不相干了。

大学可以轻松地大读小说,这件事情有前因,也会有后果。

美国大学的情况

美国大学的基本假设是要大学生先有基本、全面的通识教育,再进到专业的学习。所以以哈佛大学为例,大学的一年级,先不分专门科系,学生都是先进行通识教育。二年级开始有专业的必修基础课,同时继续通识教育。大三、大四,才开始攻读自己准备专攻的项目,但不限制学生修课,所以学生可以选与自己的专业无关的、别的专业课程。

七十年前一位教育学者的观察

我们先看一段文字。

到(小学)五、六年级之前……我们发现阅读的学习曲线是稳定而普遍进步的,但是过了这一点之后,曲线就跌入死寂的水平。这不是说一个人到了六年级就达到个人学习能力的自然极限……也不表示大多数六年级学生在阅读各种实用书籍的时候,都已经有足够的理解能力。许许多多学生进入中学之后成绩很差,就是因为读不懂书中的意义……

中学毕业的时候,学生都读过不少书了。但如果他要继续念大学,那就得念更多的书,不过这个时候他却很可能像是一个可怜而根本不懂得阅读的人……他可以读一点简单的小说,享受一下。但是如果要他阅读结构严谨的细致作品,或是精简扼要的论文,或是需要运用严密思考的章节,他就没有办法了。举例来说,有人证明过,要一般中学生掌握一段文字的中心思想是什么,或是论述文的重点及次要重点在哪里,简直就是难上加难。不论就哪一方面来说,就算进了大学,他的阅读能力也都只会停留在小学六年级的程度。

上面这段文字是七十年前,1939年美国一位教育学者莫塞尔(James Mursell)所写。当年,艾德勒因为与莫塞尔有同样的感慨,所以写了一本《如何阅读一本书》,成为风行数十年的长销书。

今天在台湾看这段描述,仍然有很大的参考价值。

每一本书都可能是一道门户,改变我们对世界观望的方向,但是有了"门户",还要有因此起而行的行动。

走上社会后的自由阅读,"好处在使读书成为乐事,对于一时兴到的著作可以深入,久而久之,可以养成一种不平凡的思路与胸襟",但也有问题。

两种阅读曲线

阅读,必先识字,但,和识字是两回事。

阅读需要许多因素的搭配。

观念、习惯、方法、方向、眼界,都是。

而这么多因素相互搭配起来,让我们可以把阅读这件事如臂使手,如手使指地为己所用,需要一段时间的协调与运作练习。

譬如,一个理想的过程是:小学,建立充分的识字能力与自己阅读的基本能力;中学,开始随意而广泛的阅读探索,然后由其中发现一个自己感兴趣的方向,决定进大学攻读相关的科系;进了大学,主修科系是建一条专门的阅读门径,选修及旁听则建立间接但相辅助的广博;大学后教育,或走上社会后的自修教育,则沿着已经开好的途径继续往前开拓,还会随机遭遇一些意外的奇花异草,让自己左右逢源,另辟蹊径。如此,不但路程越走越宽,在知识这座密林里可以通畅的路也越来越多了。

这个路程,画一个图,像是图1。

但是在台湾,中学生因为受到考试教育的影响,少了随意而广泛的阅读探索。读书的中心 在教科书与参考书上,所以中学阶段的阅读成了一条相当单调的直线。到大学,应该是集 中方向攻读的时候,反而开始松懈的阅读,容易没有方向,像是图2。

只是过去联考"一试定终生"的时代,由于考试集中在联考上,所以在离联考时间还远一点的时候,中学生在单调的直线上还有多一点自己逸出线外的弹性。

教改,本来希望纾解联考"一试定终生"的压力;教科书开放民间版本,原意是希望学生不受一种课本的约束。然而,现实的发展是:一纲多本使得学生要读的教科书与参考书大量增加;多元入学,使得中学生的课外生活要接受父母更多的安排与挤压,这使得他们更无从随意而广泛地阅读,因而中学阶段的曲线绷得更紧张也更单调。进了大学之后的曲线也更松懈与更没有方向了。

不谈少数例外,对大多数学生来说,这个阅读曲线要真正发展出自己的生命,很可能是在走上社会之后。

不论自觉错过了多少机会,我们都可以随时画一道门户,去到我们想去的地方。阅读就是这样。

Part 2

跨越四种阅读饮食

把阅读当饮食来谈的理由

饮食习惯可以提醒我们一些事情,注意偏食的问题。

把阅读当饮食来谈,有两个理由:一、人言言殊的阅读,用饮食的分类来整理,比较说得清楚;二、有助于我们检查一些最基本的阅读观念和习惯——譬如偏食的问题。

先从头回想一下饮食这件事。

饮食,一个人总要经历三个时期。

第一个时期,自己没什么饮食的能力。所以,从喝母乳(或奶粉)到别人喂食,到自己终于学会用汤匙筷子,都是在这个时候。

第二个时期,是身体发育开始,需要丰富而均衡的饮食,并且要开始学习自行觅食。

第三个时期,吃多了,喝多了,开始懂得培养自己个人的饮食品味。

把饮食的情况,用来看阅读,也可以对照出三个时期。

第一个时期,当我们在幼年,认字与阅读能力都在刚起步的时期,父母给我们讲床边故事 (帮我们喂食),为我们采购书籍(教我们使用汤匙筷子),是很有耐心的。进中学以前,大致属于这个时期。

第二个时期,大约就在中学这六年。如同这个时期我们的身体需要大量而丰富的饮食,因此一个暑假,丑小鸭就变成白天鹅,胖小弟就成了小帅哥,我们的头脑也需要自行寻觅大量而丰富的阅读,以便为人生开启各种不同的想象与可能。

然而,现实是,中学生在考试为主的体制下,一直是接受各种被塞给他的食材(所谓"填鸭"),却没机会学习如何觅食,没机会学习怎么咀嚼或享受饮食,更没机会养成均衡的饮食观念与习惯。

第三个时期,则在进了大学之后。理想上与理论上,经历过中学阶段范围广杂的阅读之后,这时要认真选择一些认真攻读的领域,有点像是赫曼.赫赛所说:"很可能有一种什么东西都吃的人:从黑面包到鹿脊,从胡萝卜到■鱼,他什么都不讨厌。不过他仍然可以有三四种特别嗜好的菜。"(《我最心爱的读物》)。而阅读金字塔的广博与专精,都要从这个时候真正开始。

然而现实是,填鸭填多了,味觉都被破坏了的人,是很难进得了第三个时期的。

一个人的阅读饮食是否匮乏,和他的购买能力有关系但不大,主要取决于他的习惯和认知。

对于身体的饮食,没有人不一日三餐地提醒自己有没有进食;对于头脑的饮食,几个月不读一本书的人却所在多有。如果发现自己经年累月地不读一本书,不给头脑进食,那一定是处于匮乏状态。

同样地,就像我们即使进食,但是如果饮食不均衡,仍然会处于一种匮乏状态,阅读也是。阅读的饮食如果太过偏食,也是一种匮乏的结果。

所以,如果把阅读当饮食来看,不妨先看看饮食是如何分类的。

日常饮食,不外四种。

第一种,是主食,像白饭、炒饭、炒面、水饺、馒头等等,让我们吃饱。很多人是不吃主食没有饱足感的。

第二种,是美食、像鱼、虾、牛排、大闸蟹等等、给我们补充蛋白质的高营养食物。

第三种,是蔬菜水果,帮助我们消化,吸收纤维质。

第四种,是甜食,像饭后的蛋糕、冰淇淋,或日常的糖果、零食等等。

阅读,这种给头脑的饮食,也可以分成四种。

第一种阅读,是为了寻求人生在职业、工作、生活、生理、心理等方面,一些现实问题的直接解决之道。这一类很像是让我们有饱足感的主食。主食阅读,又可以称之为"生存需求的阅读"。

第二种阅读的特质,不求针对你人生的现实问题,提出直接的解决之道,然而,却可能帮助我们从一个看来间接,但是却非常根本的方向,思考这些问题或现象的本质是什么。

这种阅读是在帮助我们体会人类生命深处的共鸣,思想深处的结晶,很像是饮食分类里的"美食"。美食阅读,又可以称之为"思想需求的阅读"。

第三种阅读,是为了帮助我们查证阅读过程中不了解的字义、语义、典故与出处,而进行的阅读,很像是饮食里的蔬菜、水果。蔬果阅读,又可以称之为"工具需求的阅读"。

第四种阅读,和前面三种的不同之处,在于没有一定的目的,不为了寻求现实问题的直接解决之道,不为了寻找思想的结晶,也不为了参考或查证,阅读就是为了娱乐、消遣,是一种休闲活动,很像是饮食里的甜食或零食,追求的就是口感。甜食阅读,又可以称之为"休闲需求的阅读"。

和实体饮食分类不同的是,阅读饮食的四种分类,并没有那么客观与截然。

实体饮食里,淀粉质多的主食、蛋白质高的美食、纤维质多的蔬果、糖分多的甜食,可以有一个客观的分类标准。

但是阅读的饮食里,主食、美食、蔬果、甜食的分类,却大可能因人而异,各有各的分类标准。对你是主食的,对我可能是美食;对我是美食的,对他又可能是甜食。

因此,以上所谈的阅读饮食的分类,只是我根据自己的阅读需求而做的。你可以另外定义你自己的四种饮食。

只是要记得:不论你如何定义自己的四种饮食分类,不要忘记两件事:

- 一、总要有主食、美食、蔬果、甜食的四种分类。
- 二、饮食的重要,贵在均衡。不论你个人如何区分四类饮食,区分之后,总要维持均衡的吸收。

享受香喷喷米饭的主食阅读

在某段时间或某个地区,这种阅读对某些人特别有意义。

由于对体重的注意,我是一个对淀粉相当敏感的人,所以,日常饮食里,总是尽量少碰米饭或面食。

可是,我在米饭面前的矜持,每次一到日本就垮了。

不论住哪家饭店,我早餐总要吃日食。不知为什么,总觉得他们把米饭煮得特别香、白,一粒一粒地饱满得恰到好处,吃下去就会有一种难以形容的饱足感。

饱足感, 真是我们所以要食用主食的理由啊。

前面说过,为了寻求学业、职业、工作、生活、生理、心理,一些"现实问题"的"直接解决"方法而来的阅读,是主食阅读。

所以,学生读教科书;上班族读企管书、学习电脑书、学习语言书;专业人士进行他自己领域的研究;各种如何理财、如何与家人相处、与同事相处、如何上进、如何面对人生课题的励志书等等,都属于这一类。

主食阅读,对有学业、职业、专业压力的人,特别需要。就像需要体力劳动的人不能没有主食吃饱肚子,这些人需要完成他们的工作任务,也不能不倚靠主食阅读。

主食阅读有饱足感,才能让他们获得体力去继续工作。

主食阅读,可以带给我们这种饱足感,不但没有什么不好,甚至可以说很好。

但是主食阅读的陷阱也在这里。它带来的饱足感,一不小心,会让人误以为这就很营养了,这就是饮食的全部了。每次看到一些企业人士列出他爱读的书单,主要是些耳熟能详的经营策略与理论,就有这种感觉。

这种误会,会产生两个风险。

第一个风险是,他会忽略主食的本质,意识不到主食的不足。

要谈"生存需求的阅读",就得知道生存的知识,是随时间、空间而不停变化的。

所以,主食阅读有一个很大的特色是,在某段时间或某个地区,这种阅读对某些人特别有意义。但是对一旦过了那段时间的人,或是同一时间不在那个地区的人,或是同一时间同一地区但另外一群人来说,这种阅读就没有什么意义了。

二十世纪最后一年,有一个主题的书很热门。那就是"Y2K"。新的千禧年要来临,大家为了电脑里"19XX"年到"20XX"年的诸多时间设定,担心许多程式与资料库会失灵,所以各种教你如何消除"Y2K"问题的书籍充斥市面,一直到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日当天,和"Y2K"有关的生存需求的阅读,可以说都仍然有其价值。可是,时间才刚过一天,到了二〇〇〇年一月一日,所有"Y2K"相关的书都失去了吸引力,一夕黯然无光。七年后的今天,"Y2K"的书虽然都不见了,记得"Y2K"的人还有。再过十七年,连记得"Y2K"的人可能都没有多少了。

这是一旦过了一个时间,原来很有价值与意义的阅读,就变得毫无意义的典型例子。何况这还是个全球性的话题。

其实,绝大部分的主食阅读,虽然不像"Y2K"的例子那么极端,但是本质却毫无不同。

- 三十年前人人上口的企管理论书籍,今天不会有人再谈。
- 二十年前人人热爱的某个艰苦奋斗成功的人物传记,今天不会再有人感兴趣。

十年前人人传诵的某个以启发人生为号召的作家, 今天没有人再想到他。

而这些书和作家,在当时可是红极一时,人人争以为不阅读就是落伍。

第二个风险是, 他会错过太多其他阅读美味的可能。

打个比方,日常饮食里,我们都知道主食很重要,但是今天有没有人餐餐只吃主食,只吃面、饭?不然,我们为什么总要不时打打牙祭,吃吃海鲜或牛排,进补一些高蛋白质的营养?

同样的道理,阅读的时候,也不能把那些教科书、企管书、理财书、电脑书、语言书、如何与家人相处书、如何与同事相处书、如何上进书、如何面对人生书等等,当成阅读的全

部。

这些书的书名不论今天说起来多么响亮有力,一旦事过境迁之后将无人记得。

这就是主食阅读,或是生存需求的阅读的陷阱。

吃淀粉质会饱,但是光吃淀粉质,很快会饿。

只吃主食,一来容易营养不良,二来离发展美食家的品味遥遥无期。

品尝一条鲜鱼的美食阅读

看来它不谈现实问题的直接解决之道,却会从一个间接,但非常根本的方向,让你了解这些问题或现象的本质是什么。

你是一个工作了十多年的上班族,你正在为自己熟悉而单调的工作感到苦闷,进而对人生的意义都产生怀疑。现在,你走进了书店,想要找一本书有助于你思考如何脱离困境。

你会想到看什么书?

像《OFF学》、《工作DNA》这一类的书,可能是最先吸引你注意的。你对你苦恼的问题有饥饿感,希望赶快找到能让你有饱足感。那是主食阅读的需求使然。如我前面所说,主食阅读是为了一些"现实问题",想要寻求"直接解决"的方法。

如果我说,推荐你读一本美国哲学家与教育家杜威在一九一o年代所写的《民主与教育》 (Democracy and Education)吧。你会怎么说?

很可能,你会说,你不是政治人物,又不是教育家,这和你有什么关系?或者,你现在需要的是如何赶快解决由单调工作而影响到生活的倦怠感,这本书里即使有你需要的东西,也太遥远,难以直接回答你刻下需要解决的问题。

但是,果真如此吗?

如果你愿意看看我为这本书摘录的一部分内容呢?

自古以来人类的首要职业乃是生活——是智能与道德上的成长。......(在太过功利的社会里)如果预先决定未来的职业,再把受教育完全当作为就业做准备,这会妨碍现在的智能发展,从而使为未来就业做的准备大打折扣。

在社会之中做有用的人,就是让自己从群体生活中得到的,与自己对群体的贡献平衡。 他既是一个人,一个有欲望、情绪、想法的人,他在群体中得到的与贡献的并不是看得见的财物,而是使自觉的生活更趋宽广深化——能够更深刻地、更有纪律地、更开阔地实现生活的意义。 应避免误以为职业的分配是排他的,一个人只能做一种职业。……其实每个人必然都有 多件不同他想投入的事,也该在他做的每种事上发挥智能。……他愈是只有单一面向的生 活,就愈不像一个完整的人,也愈像一个怪物。

按习惯的一般原则,凡是有特色的职业都容易变得唯我独尊,太排他,占用太多时间精力。这也就是说,因为重视技能与专门方法而忽略了意义。教育不应助长这种倾向,倒应该防止它,以免探究科学的人只会做科学家、老师只会教书、神职人员只会神职工作,等等。

知道自己适合做什么,而且得到伸展志趣的机会,乃是获得幸福的关键。

饮食, 当基本的生存需求被满足之后, 就会开始往更精致、更可口、更营养的方向追求, 这就是美食。

阅读上,我们也会从主食阅读往美食阅读迈进,但是没那么必然,也没那么自然。——除非你先了解美食阅读的意义,并且还做好一些准备。

如果说主食的阅读,是为了寻求职业、专业、生活、生理、心理上,一些"现实问题"的"直接解决"之道,那么美食阅读的特质,就是虽然不求针对人生的现实问题,寻找直接的解决之道,然而,却会从一个间接,不过非常根本的方向,思考这些问题或现象的本质是什么。

前面谈的《民主与教育》,就是一个例子。

杜威不是为了一个上班族的苦恼而写的这本书。他思考的是一个民主社会里的教育体制, 从这个社会的各个层面思考我们应该如何接受教育,走上社会后可以如何运用我们的所 学。虽然绕了很大的一个圈子,但是却从非常根本的方向,帮你思考了现代社会里工作上 的问题或现象的本质是什么。

比起主食阅读,这的确是很间接地在谈你的问题。但是,真的很间接吗?

这就是"思想需求的阅读",很像补充高蛋白质的饮食。也可以说,这种阅读是在帮助我们寻找人类生命深处的共鸣,思想深处的结晶。

由于是高度的结晶,所以它需要一个稀释消化的过程;

由于是结晶, 所以它可以回答不只一个面向的问题;

也由于是结晶,通常都隐藏得比较深,一般只求在地面上为了生存而觅食的人,想不到要多费那个力气去深挖的。

就好像高蛋白质的饮食虽然营养好,但是一般体力劳动者是吃不来的。

许多文学、哲学、科学、历史、艺术方面的书,都属于"思想需求的阅读"。尤其,我会说,经典永远是最重要的。

生存需求的饮食,由于我们寻求的是"现实问题"的"直接"解决之道,我们比较容易知道自己的需求在哪里。但是思想需求的饮食,由于它追求的是比较深藏的结晶,因而通常比较耗时、吃力。

所以,美食阅读的第一个陷阱,在于容易让人望而却步。很多人就长期迈不过鸿沟,不是视美食为畏途,就是只能闻美食而流涎。

美食阅读的第二个陷阱,在于正因为比较容易让人望而却步,所以很多人即使接触了,也不知道应该如何料理,如何享受。

主食的重点,是让人填饱肚子。所以,懂得细嚼慢用不错,但是狼吞虎咽也可将就。然而 美食则不。享用美食,往往需要一些特别的餐具,这和一双筷子或一把汤匙就能解决问题 的主食,大不相同。

享用大闸蟹,不知道怎么利用银勺来品味,被别人笑话不打紧,不小心更会错过精彩的部分。不懂得如何享受美食,偶一为之之后,就会颓然退之。

美食阅读的第三个陷阱,正由于大家比较容易望而却步,比较不知道如何料理、享受,所以也就比较容易受骗、上当。太多打着历史、文学、哲学、艺术招牌的作品,其实本身是有问题的。这就好像鱼市场里,有人喜欢以萤光剂来伪装鱼货的新鲜度是一样的意思。因此,越是经典,在美食阅读里越是重要的道理也在此,因为时间已经帮你把许多混充的书籍淘汰了。

要懂得挑鱼,先得多吃鱼。要懂得享受美食,就得先多品尝美食。刚开始的时候,也许有乌龟吃大麦的问题,但只要你持续,一定能逐渐了解美食是怎么回事。

美食的最后一个陷阱,在于"主食阅读"和"美食阅读"之间,有时候会感觉到一些灰色地带,难以分别。有些作品,看来像是生存需求,又像是思想需求。

的确有时会如此。但时间会告诉我们这个陷阱的答案:随着时间过去,有些看来像是供应 美食阅读的作品,会流露出它不过是主食阅读而已。反之,过了很长时间之后还可以存留 的,那就是美食类。

美食阅读进行起来,不像主食阅读那么方便快速,但是那种口齿留香的美味,也是主食阅读所没法比拟的。

阅读是有助消化的蔬果

磨炼对字词的敏锐认知,就是磨炼我们对现象的敏锐认知。

如果你阅读一本一九二o年代的小说,或当时的某一篇文章,出现下面这些用词,会知道 是什么意思吗?

打后镜 打炮 打土匪 打虎 打卤 打坐 打捞 打歌 打样 打火 打■

你能联想到是这些意思吗?

打后镜 南方语,妇女梳妆,用镜子二个,一前置,一后擎,使照出自己后容也。(和"照 后镜"是不同的。)

打炮 伶界语,客串也。(想歪了吧。)

打土匪 游私娼也。(近乎脑筋急转弯的说法。)

打虎 妇人嫁人后,又骗物私逃也。(没想到吧。)

打卤 卤与羹似,吃面不用炸酱必用卤。(所以你可以知道"大卤面"的写法是错了。)

打坐 伶界语。谓令人预备座位也。例:"丫头,打坐!"(你不好奇今天我们熟悉的"打坐"用法又是怎么开始的?)

打捞 无事游行乡里,以冀窃人东西,或诱奸异性也。(这可真不是今天的用法。)

打歌 男女在山田中以歌谣唱和也,此语似由台湾流入。(真巧,六、七十年后,另一种"打歌"也由台湾流入中国大陆。)

打样 议婚时,彼此须见面,一方恐露丑,而易人以代也。(这可和今天大家常用的"打样"概念正好相反。)

打火 帮人烧洋烟也。(你知道"打火机"的由来了。)

打■ 接吻也。(四川方言,另一个"打**っ**て"也是这个意思。这个说法倒是流传到了今天。)

※以上词义说明出自刘半农所撰《打雅》。

"打"这个字,在上面这些字词中有些和目前不同的解释倒罢了,万一发生在《古兰经》里呢?

《古兰经》里,谈到做丈夫的对于不顺从的妻子,经告诫、不与之同床等处分后,如果妻子仍然不知悔改,便可以动手"打"她。这段经文,对照着穆罕默德说过"你们当中谁若打老婆,就是最糟糕的人",又按照伊斯兰的传统说法,穆罕默德虽然有十一个妻子,但他从未打过妻子来看,一直很有争议。

最近,美国有一位伊朗裔的女学者提出一个主张。

她认为,"打"(daraba)这个字虽然有包括打、揍、惩罚、鞭笞等意思,但是她也在一本十九世纪的阿拉伯文字典里发现,这个字还有"离开"的意思。所以,她认为以从没有打老婆纪录的穆罕默德而言,说男人在忍受不了的时候可以"打"他太太,本意其实是可以"离开"他太太。

女学者的说法还有待进一步确认,但是字典对一个字不同的解释,可能产生多么大关键性的影响,则由此可见。

文字是凝化的语言。随着语言的用法会随时间变化,这个时期的文字的语义也会和上个时期有所改变。这个时期的读者阅读上个时期的作者所留下来的文字,也就容易产生误解。

如果连离现在不过六七十年前的文字的用法,我们都可能产生这么多误解,那遑论是六七百年前的?或者一千六七百年前的?

所谓读书必先识字,正是这个原因。识字,不是只认识这个字在今天的发音及意思,也要 知道它的来龙去脉。

中国过去读书人重视训诂之学,也是这个原因。

今天我们不可能要求每个人都重视训诂之学,但是,最起码,我们应该养成懂得查字典的习惯,知道怎么使用字典以及其他的工具书。这样我们才能搞得清楚,曾经和我们生活在不同时代的作者,他在使用某个字或词的时候,到底是什么意思;或者,今天的作者使用了我们不明白的字词时,他到底要应用的是哪一个意思。

不把这些地方搞明白,我们怎么能阅读呢?

记得在我读中学的时候,不论是有些竞赛得了奖,或是像毕业典礼这种大场合,不时会收到字典当奖品或礼品。字典上,还会写着"学海无涯"这种字眼。

我们的社会,曾经很重视字典、词典,直到一九八o年代末的时候,许多出版社也都会把 出版字典当作发展历程上的一个关键点。

但是进了一九九o年代之后,台湾的出版,各方面都呈现蓬勃的发展,惟独字典与词典这一块,相对冷清又寂静。唯一相反的,大概只有外语的电子字典。

到了今天这个大家很自在地使用火星文,报纸、电视上错别字连篇,每天我们看到的是"改弦易辙"成了"改玄议策"、"文字"成了"文子"、"遣返"成了"潜返"、"烦恼"成了"烦脑"的时代,回头特意要在阅读的饮食里挑出字典这种工具书的分类来谈,真不是个受欢迎的话题。

字典的使用,一般来说,是在当我们在阅读其他书籍的字词碰上不明白之处,才使用来帮助解惑除疑,很像是在发挥消化作用。所以,在阅读的饮食分类里,以字典为代表,还包括百科全书、地图等这些书籍,可以称之为蔬果阅读,或是"工具需求的阅读"。

不吃蔬果,对于消化之不良、摄取纤维质之不足,是我们熟悉的。但是对于不用工具书,对于我们阅读理解之不足,误解之形成,却是我们很容易不放在心上的。

因此,在日常饮食里,我们不会多年不吃蔬菜水果,也不会只吃一些存放过久、已经发霉的蔬果。但是对于工具书,很多人不是聊备一格,就是抱着一部多年未经编修的过时字典当作全部。

我们可以想想:如果一个人热爱饮食,但是从不食用蔬菜水果,会发生什么问题?或者他家里的蔬果都是过时发霉的,会发生什么问题?或者他买的蔬果都是遍布农药,有害健康,那又会发生什么问题?今天台湾读者对词典的忽视,大致就是这三个层面的问题:不是根本不知道或忘了使用词典这回事,就是以为家里有一本翻用多年的词典就够了,再不然,就是无所适从地买一些品质和内容大有问题的词典(包括纸张和电子版本)。

我们任凭躯体饮食中绝不会发生的事情,发生在自己的大脑中。我们应该提醒自己:正如同有了蔬菜水果的饮食,才是完整的饮食,有了爱用词典的阅读,才是完整的阅读。

提拉米苏的甜食阅读

人类为什么要如此恒久追寻甜食的秘密

一九九o年代初,有一次去北京,认识了当时的四川省省长萧秧。萧秧请我去吃一家川菜餐厅。那天最大的收获,是吃到了之前从没尝过的"水煮牛肉"这道菜。

一道听来清清淡淡的菜名,端上来却是红通通一片,辣得你几乎无法招架。幸好我本来就爱吃辣,所以没输给四川人,把那道菜吃到底。不是为了逞强。从刚开始辣得你舌头要冒烟的状况,逐渐感到舌头上的味蕾挨个松弛、绽放开来,最后竟然口齿生津,体会到"回甘"之感,近于不可思议。

那道"水煮牛肉",从此成了我的美食代名词。之后无论去哪家川菜馆,都要点这道菜,但哪一家也做不出那个感觉。后来我几年没见萧秧,接着他又过世,所以我再没找到过那家餐厅,从很多方面,我相信那道"水煮牛肉"所留给我的回忆,可能只是因为我和那道菜的第一次相遇。

事隔十多年后,一个偶然的机会,北京的朋友带我找到了那家餐厅。

这次的遭遇,让我知道了"水煮牛肉"可以做到那个火候,不是因为我的记忆在给它加分。 是真的可以让你的味蕾彻底解放,解放到让你可以感觉到它们一颗一颗独立而欢畅地呼吸 着。

不过,也有意外。相对于多年前我和一道美食的相遇,这次我印象更深的竟然是一道甜

食。

那天最后上来的是一道点心,叫"甜烧白"。盘子里,雪白的一个糯米堆,糯米堆里包着红糖煮过的豆沙,糯米堆外披着一片片薄薄的,肥腻适中的夹层肉片。

当时,我一面体验着水煮牛肉在我味蕾上变的魔术,心底一面闪动着一些自己都不明白的疑惑。到我吃下第一口"甜烧白"之后,我才明白自己的疑惑到底是什么,也同时给疑惑找到了答案。

我的疑惑原来是:这种美食经验,到底要怎么收场呢?

而我找到的答案是:最后要有一道可以与之相衬的甜食来收场。

混合着糯米、红糖煮过的豆沙、酥软的五花肉片,那一汤匙才入口,你就知道,一部来到最高潮的欢乐颂,有了完美的收尾。所有因麻辣而绽放的味蕾开始回收,让你从另一个角度体会什么是甜而不腻,以及人类为什么要如此恒久追寻甜食的秘密。

提拉米苏,是大家很熟悉的一道甜点。意大利文里,Tira Misu的意思是,这道甜点的美妙,可以"把人拉进天堂"。

那天我真的是从那道"甜烧白"上,体会到了这一点。

阅读,也有一种甜食阅读。

甜食阅读和前面三种阅读的不同之处,在于没有一定的目的。它不为了寻求现实问题的直接解决之道,不为了寻找思想的结晶,也不为了参考或查证。

阅读,就是为了娱乐、消遣,追求的就是口感。所以,甜食阅读,又可以称之为"休闲需求的阅读"。

大部分的漫画,包括武侠、推理、罗曼史在内的各种类型小说、写真集、八卦内幕等等,凡是让你消遣休闲的,都属于甜食阅读。

如同我们从小就爱甜食,而父母又总是会提醒我们甜食会吃坏牙齿,甜食阅读也是如此。相对于主食阅读、美食阅读、蔬果阅读,漫画、各种类型小说、写真集、八卦内幕实在太没营养,因而总是要背上浪费时间的罪名,许多还在学校里的读者,总难免要偷偷摸摸地阅读这一类书籍。

如果我们知道甜食的本质,是可以不必如此视为洪水猛兽的。

达尔文这位《物种起源》的作者,晚年由于健康的因素,被家人保护不受外界打扰,每天集中精神做四个小时的研究工作。在这样的生活中,达尔文最重要的调剂,是阅读浪漫的爱情故事。因而他有一个很有名的主张是:政府应该立法禁止,爱情的结局不得搞成悲

剧。

达尔文可是一位毕生研读、毕生创作美食阅读的思想家与科学家。他都有需要甜食的时候,何况是我们。

甜食有存在的理由与价值,不代表没有风险。

法国作家莫洛亚(Andre Maurois)说得好:"由于能量的充分供给,机械所造成的进步,我们的文明,不管我们要不要,愈来愈变成一种闲暇的文明了。太多的闲暇也会发生危险的,除非把趣味和兴趣同时加以扩大。"

因此,甜食阅读的受欢迎,是不可抵挡的。也因此,甜食阅读,一如甜食的本身,至少有三个风险:

一、它越是没有被适当地认知,或是被压制阅读,越是会被过度地反弹与偏爱。甜食反而会回过头来排挤其他阅读应有的空间。

二、由于没有被适当地对待,所以阅读的人容易不长见识,不辨优劣。

同样是炸薯条,有馊水油炸的,与上好的油炸之别。同样是巧克力,顶级的和一般的,就是不同。同样是冰淇淋,上下之分,品味不啻天壤之别。

三、越是不辨优劣, 越是不可能有机会体会到甜食的真正意义与价值。

回到前面所说的那个甜烧白的故事吧。

过去,我不是没有在其他餐厅吃过甜烧白,为什么那一天感受如此强烈?除了甜烧白本身做得好,我觉得还有一个因素是,我当时刚吃过的那道极品水煮牛肉。极品的甜食,要在极品的美食的搭配下,才相得益彰。

人,单独只享用甜食,不是撑不下去,就是难以体会出甜食的真正价值。

中学教科书与参考书是什么饮食

教科书是维生素。补习班是轰趴。考试参考书是兴奋剂。

如果有人拿一本一百来页的书给你,告诉你这本书里包含了心理学,人格发展理论(如弗洛伊德的"本我、自我、超我"、米德的"镜中之我"),还有马斯洛的需求层次理论等。此外,还包括性别平等、婚姻与家庭、社区与社会、社团及文化等,涉及性骚扰、两性平权、家庭暴力、社区营造、移民、全球化等议题,你会不会好奇什么书要搞成这个样子?

这是教育部决定98学年度要加入指考的"公民与社会"第一册—"心理、社会与文化"。

谈过了阅读饮食的四种分类之后,我们可以回过头来再思考一遍教科书,尤其是中学时期的教科书,到底是怎么回事。

现在我们所熟知的教科书(textbook),是从西方传来的。

15世纪中叶,古腾堡使用活版印刷术之后,欧洲开始进入知识普及化的过程。之前,中世纪的书籍,都是手抄的。因此书籍的制造与内容的诠释权力,都掌握在僧侣的手中。有了活版印刷之后,书籍的制造不但脱离了僧侣的掌握,可以拉丁语之外的欧洲各地语言来制造,还可以大量地制造。书多了,可以诠释书的内容也不再属于僧侣专有,因而各种知识都需要大量的教师(teacher),教师则需要教科书,因而有textbook之诞生。所以早期的教科书,不是给学生的,而是给教师用的。

学生使用教科书,大约是从18世纪末开始的。一方面是工业革命发生在英国之后,欧洲各国都急于赶上,因而学校制度(尤其是中学)的教育大兴;另一方面是法国大革命所强调的国家、国语、国民教育等观念兴起,这些,都催促学校教育往更有效的方向推进,达成齐一化的国民素质,因而学生透过人手一册的教科书来学习,也就成了大势所趋。

中国出现现代概念的教科书,则是又一个世纪之后,19世纪末的事。

之前,中国的私塾教育,不论是识字还是其后的阶段,老师所用的都是已有的文章(如《急就篇》、《千字文》)或书籍(如四书五经)。到了清末民初之交,一方面是因为科举废除,要采取西式学校制度,一方面是民国建立,依循国民教育概念的新式教科书这才开始出现。

讲这么多,是想说明,中小学生使用经由某些人特别编制的教科书来进行学习这件事情,只是人类历史上很近的一段时间才发生的。(大学生使用的教科书,又是已有的作者的■作,不在此内。)

我前面都是把教科书先列在主食阅读类里面,是为了说明主食阅读会随着时间过去而逐渐为人所淡忘的一种特质。

但是真正说起来, 教科书还不能说是主食。

因为它的意图是,为了透过国民教育将国民的素质达到一定标准,所以要经过一些在国家 层次所决定的课程纲要,再由某些特定的人来编写内容。这种经过一群人,在特殊目的之 下,经过如此精密加工而制造出来的"食物",实在不能把它和淀粉质画上等号。

比较适合的说法,教科书,是维生素——经过提炼之后,说是可以补充我们营养的维生素。你可以说,国文是维生素A,数学是维生素B,但,就是一系列的维生素。

本来,维生素是可以经由天然食物获得的,所以,教科书这种维生素,理论上只是我们可

以有的选项之一,没有需要重视到那个程度的必要。民初的教育家夏■尊说:"教科书专为学习而编,所记载的只是各种学科的大纲,原并不是什么了不得的■作,但对于学习还是有价值的工具。"就是这个意思。

但是今天,因为升学的考试题目是根据教科书的内容而来的,所以学校教科书这种提炼出来的维生素,就占上了一个极其有利的位置。逐渐地,它被视为最重要的饮食,甚至,唯一的饮食。

在过去,台湾的教科书纲要是由国家层次的教育部所拟定的,然后教科书的内容,也是由国立编译馆统一编制的。所以,可以说维生素的配方是一家所定,根据这个配方去产制的工作,也是集中交由一家。

后来,台湾的教科书开放民营。虽然课程纲要仍然是由教育部决定,但是教科书内容的实际编写与印制,则不再由国立编译馆统一负责,开放给各民间出版社各自编制各自的版本。这个情况,像是说维生素的配方仍然是一家所定,但是许多厂商都可以根据这个配方去自行产制——只要配方里规定的元素都达到,各厂商可以自行添加其他材料。

那考试参考书及补习班又是什么呢?

考试参考书就是主张考试要来的时候,连高密度的维生素都不够用了,因此,必须使用类固醇,或兴奋剂。而那些号称帮助考前最后冲刺的补习班,则是提供大量类固醇与兴奋剂的轰趴。

如果接受我上面所做的归纳,那么我们再回想一下中学六年时期,我们在父母与师长的要求下,如此以教科书和参考书为阅读的中心,甚至生活的中心,到底有多好笑了。——暂不说多令人惋惜。

今天,明明不论是网络还是书籍,都提供了那么多丰富而多元的阅读选择,主食、美食、蔬果、甜食,无所不有,但我们却完全没有机会享用。就好像说,我们家里的电冰箱及楼下的菜市场里,无所不有,但是我们每天被要求的,就是各种维生素,以及高单位维生素。一纲多本之后,维生素不但要吃,还要吃许多牌子的。到了要准备重要考试的时候,则不但要吃这些维生素,还要再加类固醇,以及兴奋剂。

而我们这么把维生素大吃特吃,目的又是为了什么呢?只为一个——因为考试的目的,是要测验出你服用的维生素够不够多。

这样说过教科书到底是什么,以及我们多么"专注"地对待教科书,以及其关联的一族之后,也许有助于我们思考,在中学那六年时间里,我们到底可能错过了些什么。

很多父母师长都在感叹现在的学生不读教科书的时候,只会看一些漫画或小说,又或者只知道上网去一些他们不该去的地方。他们如果想想教科书,尤其是因教科书而生的那些考试参考书是什么本质,其实是不必意外于子女为什么要从这个极端,摆荡到另一个极端

夫。

不值得付出那么多时间的书

也许,它们也没什么不好,不过,就是不值得你付出那么多时间。

有些时刻,让我很头痛。譬如年底,有人要我跟读者推荐一下这一年里读了哪些好书。或者,有人问你对你生命影响最大的书有哪些。

我很同意林语堂说过的一句话:"这个世界上没有一本书是人人所必须阅读的,只有在某时某地■某个环境或某个年龄中一个人所必读的书。"

培根说过的话,更可以当作补充说明:"历史使人聪明,诗歌使人富于想■,数学使人精确,自然哲学使人深刻,伦理学使人庄重,逻辑学和修辞学使人善辨。总之,读书能陶冶个性。每一种心理缺陷,都有一种特殊的补救良方。"

换用我的阅读就是饮食的说法,就是世界上没有什么食物是你必须吃的。你应该进什么饮食,应该看你欠缺什么,需要什么。因此,在我自己的成长经历中,对我影响很大的那些饮食,对你可能完全没有意义,所以,我实在不知道该怎么推荐——除非是先说明某些需求,并说明我的需求是怎么被满足的。但那样,话又可能讲得太长了。别人要的,往往只是一些书目。

所以我难以回答。

我也没法接受"读好书"的说法。

不谈主食、美食、蔬果、甜食阅读的分类,只是猛的一句"读好书",就好像没来由的一句"要吃好吃的"。主食有主食好吃的,美食有美食好吃的,蔬果有蔬果好吃的,甜食有甜食好吃的,一下子说"要吃好吃的",从何说起?

何况,指出了"好书",是不是其他的书都是"烂书"?

而"烂书"又怎么定义?

我同意伍尔夫的说法。

她说,很多书虽然"实在都没有什么价值,甚至可以根本忽略不管,可是偶尔当你看这些 残渣,在其中发现戒指般可贵的破碎片段,而把它们重新加以组合时,那又是多迷人的经 验呀"!

所以,与其说什么书是烂书不烂书,我倒更愿意用这本书值得你花多少时间来评价它。任

何书都可能让你发现一些可供重新组合的残渣,问题只在于你愿意花多少时间——毕竟,对一个读者来说,最昂贵的成本是他的时间。

也因此,我只能注意什么可能是一不小心,付出不值得付出那么多时间的书。

什么书,让你容易付出不值得付出的那么多时间?

大概有以下几种:

第一种,是它的书名和内容看起来都相当可口(也就是可读),但实际上这些内容很多是抄别人的——不是抄袭的"抄",就是抄写的"抄"。

主食阅读,由于是满足一时对某种事情的饥渴感,所以最容易出现这种情况。

像是书名主打《XX之前要做的XX件事》,作者身份却搞不清楚的书(详情见附文),还有连"幽默"这种主题,也有作者承认抄袭别人作品而道歉的书,都是这种例子。

第二种,很多作者很勤快,善于抄录道听途说的东西,书里主要引用大量他人(尤其是当代的他人)的故事。

蒙田很久以前说的: "所以他们在城市的十字路口听来的流言蜚语,用几句漂亮的话就可以串联成一篇美文。"指的就是这种情况。

英国学者约翰.罗斯金(John Ruskin)说:"严格地说它们根本不能算是书,而只是一些印刷精美的书信或新闻而已。"指的也是这种情况。

所以,下次如果看到:一、一些书名有意思,但是作者来路不明的书;二、同一个作者能在一个看来能教你很多东西的书名底下源源不断的妹■作;三、某一个热门主题一下子涌现很多类似书名的书,都要提醒自己注意:这些准备用一些轻松有趣的内容来博取你欢心、占用你时间的书,又来了。

第三种,经常出现在美食阅读里。一如鱼货会涂上萤光剂来冒充,大闸蟹会有喂食避孕药成长的,历史、哲学、文化这一类的主题中,也有很多自己的学问都做不通,却假装高深的**■**作。

另外,就是前面说过的,这一类阅读的翻译著作要注意。太多的外文原■是经典,但是翻译出来的中文译本却惨不忍睹。

这种书因为不是打着学术就是打着经典的招牌,判别的难度要比第一种高很多,但是事实不然。第一种书,因为很大众,你以为自己就可以判别,所以很容易就上钩。但是这一种,只要你保持清醒,在看不懂的时候不要以为是自己的问题,反而容易有警觉,会去探询一下其他人的意见。以今天网络这么发达的环境来说,这是不难的一件事。

第四种,经常出现在字典上的问题,值得特别拿出来一谈。大陆的词典有过一个"王同亿现象",许多词条的解释一看就知道不通。最有名的例子是,把"不破不立",解释成"公安机关受理的刑事案件,能侦破的,就立案,不能侦破的,就不立案"。

字典里面,麻烦的还有一种面目模糊的字典。看来四平八稳的,生字、解释、例句,无一不全,和别的字典对照起来,也没有什么差别。但问题也就在这里。和别人没什么差别的解释及例句,本身就没有特色,甚至可能显示来源根本就有问题。

所以,对付这一类问题,你一定要有一些check point,当"查哨"用的字。有几个查哨用的字,打开一本字典,看看这些条目底下的解释与例句你满不满意,有没有在别的地方看过,比较可以判断。

蔬果阅读由于是解释字词在不同时间里的意义与使用方法,因此不断更新是极重要的。很 久没有修订的字典,不会是好字典。同理,你买了再好的字典,放在家里却多年只用那一 本,这也就成了一种要小心的书。

至于甜食阅读,我觉得最重要的就是它是否让你转换了心情。所以,也非常好检查,只要随意翻翻,感觉一下这本书是否和你来电,也就够了。来电,就是你值得花那个时间读下去;不来电,则别人怎么推荐也不必理它。

以上怎么检查的方法,请参阅192页《诸葛亮、陶渊明、朱熹、苏东坡是怎么读书的》一文。

- 一些不愉快的阅读饮食联想
- "生吞活剥"——是我们读书的方法。
- "味同嚼蜡"——是我们读书的感觉。
- "死啃书"、"啃死书"——是我们对付考试题库的绝招。
- "填鸭"、"硬塞"——是学校对我们的绝招。
- "大补帖"、"大补丸"——是补习班和参考书对我们的招揽。
- "消化不良"——是我们对自己的形容。

主食阅读,都有需要的时候红极一时,时过境迁就没人过问的特点。"Y2K"的书,是一个代表性的例子。

Philip Kotler谈Marketing

我有一次主食阅读的经验, 很难忘怀。

那是读Philip Kotler的Principles of Marketing。市面上谈Marketing,谈行销的书,不知凡几,但是Kotler光是对行销里一些基本词汇的定义与解释,就让我大开眼界,甚至可说是目瞪口呆。

Marketing的书,总不免提到Needs、Wants、Demands这些词汇。用中文来说,也总是在一些"需要"、"需求"之类的词上打转。经常让人头昏眼花。

Kotler却三言二语就解释清楚了。他说:

An American needs food but wants a hamburger.

然后又加了一句:

When backed up by buying power, wants become demands.

Kotler 的意思是, need指的是一种人类的基本需求, want指的是一种经过文化与历史调整过的需求, demand则是一种有购买力在支持的需求。

他三言两语,就把许多行销学书里把你头都转昏了的"需要"、"需求"等字眼,解释得玲珑剔透。

没吃过好吃的主食,不知道什么是真正好吃的主食。Kotler就让我尝过一次。

他的 Principles of Marketing 明明是大学用书,但是我却像读小说一样地大嚼了好久(不过,他其他更通俗的■作里,却看不到把need、want、demand 讲得这么清楚)。

美食阅读,虽然大家都心向往之,但是没有吃主食那么方便,也往往鼓不起勇气上前。

像是鱼货也有涂萤光剂来伪装鲜美的,许多书打着美食阅读的招牌,也有这个情况。

不敢领教的一些古代经典的中文翻译版

美食阅读里,有很大一块是古代的经典。

古代的经典,不是中文的文言文,就是其他我们陌生的语种,都需要翻译。

美食阅读,经常被这些翻译糟蹋了。这可能有两个原因:

- 一、翻译的人,本身的美食素养就不够。
- 二、他认为一般的读者本来就会对美食望而却步,美食搬回家也是摆着,所以唬弄一下也没有人发现。

所以,要采买美食或是享用美食的时候,千万要小心。不要被它们唬弄。看不懂的时候,除了怀疑自己的能力外,不要忘了怀疑它们的品质。

我曾经买过一套中文翻译的古希腊哲学家全集。厚厚的十巨册,摆在书架上挺好看的,但 是翻译品质却不敢领教。有关记忆的那个部分,误译、错译的太多,以至于决定就此让这 一套书从书架上消失。

古代的经典,网络上都很容易查到原文。不要忘了做这种对照。

主食阅读其他的问题,请参阅第78页"不值得付出那么多时间的书"。

甜食,可是要比美食更需要追求品味的噢。

我最喜欢的一道甜食:《带子狼》

我很爱看漫画,也出版过很多漫画。漫画是我很重要的甜食。漫画里,《带子狼》是我最喜爱的一道甜食。

一个在日本宫廷原本有着崇高地位的武士,遭人陷害,带着一个五岁的儿子踏上复仇之路。里面有父子在残酷现实中,必须相依为命,又必须相互以最大的冷漠维持自己的生命力;有激烈的武打;有日本历史的典故;有人性最狠毒的压抑与最激动的奔放;有偶尔飘过的男女场面;还有,最后根本你呼吸都要为之停顿的结局!

这道因为是漫画而被我说是甜食的阅读,其实根本把主食、美食、蔬果等各种作用都结合在一起了。这是甜食的颠峰,也代表性地说明了任何饮食到了极致的时候,所呈现的风采。

我太喜欢这套书, 所以在台湾的中文版本, 就是我出版的。

如果说读黄遵宪的《日本国志》是享受有关日本的阅读美食,那么描述德康幕府末年的《带子狼》,就是我享受有关日本的阅读甜食——极品甜食。

我最喜欢的一道甜食:《带子狼》

我很爱看漫画,也出版过很多漫画。漫画是我很重要的甜食。漫画里,《带子狼》是我最喜爱的一道甜食。

一个在日本宫廷原本有着崇高地位的武士,遭人陷害,带着一个五岁的儿子踏上复仇之路。里面有父子在残酷现实中,必须相依为命,又必须相互以最大的冷漠维持自己的生命力;有激烈的武打;有日本历史的典故;有人性最狠毒的压抑与最激动的奔放;有偶尔飘过的男女场面;还有,最后根本你呼吸都要为之停顿的结局!

这道因为是漫画而被我说是甜食的阅读,其实根本把主食、美食、蔬果等各种作用都结合在一起了。这是甜食的颠峰,也代表性地说明了任何饮食到了极致的时候,所呈现的风采。

我太喜欢这套书, 所以在台湾的中文版本, 就是我出版的。

如果说读黄遵宪的《日本国志》是享受有关日本的阅读美食,那么描述德康幕府末年的《带子狼》,就是我享受有关日本的阅读甜食——极品甜食。

难以下咽的一种甜食

我说过,我不排斥任何甜食,也不认为给任何甜食加上好坏的标签是有意义的。但是,我还是要说一下我难以下咽的一种甜食。

全世界都有一种浪漫的罗曼史(Romance)类型小说。罗曼史小说的元素,是风流倜傥的骑士,遇上一位纯洁而美丽的女士,经过误会与冒险,最后有情人终成眷属。因而罗曼史小说的主力读者,也是情窦初开的少女。

几年前,台湾出现了一种本土小说。封面的男女主角,不但长相都俊美飘逸无比,画工也极其精细,浪漫朦胧的效果,你会以为那就是我们本土版的罗曼史小说。但是打开里面,你会发现,罗曼史小说那种点到为止的浪漫情境,被太多特写的真枪实弹的场面给取代了。

对这种难以命名的小说,我不是因为什么道德立场而难以下咽。只是罗曼史小说有罗曼史 小说给人的乐趣,黄色小说有黄色小说给人的乐趣,硬是披着罗曼史小说的外衣,突然塞 给你那么多黄色小说的场面,一口塞在嘴巴里难以下咽。

国民教育经过一些在国家层次所决定的课程纲要,再由某些特定的人来编写内容,如此精密加工而制造出来的中学教科书,其实是一些维生素。考试题型是类固醇与兴奋剂。补习班是轰趴。

我们这么把维生素大吃特吃,目的又是为了什么呢?只为一个——因为考试的目的,是要测验出你服用的维生素够不够多。

对一个读者来说,最昂贵的成本是他的时间。所以要小心那些让你付出不值得付出那么多时间的书。

有些书,是把"城市的十字路口听来的流言蜚语,用几句漂亮的话就可以串联成一篇美文",蒙田说的。

历史、哲学、文化这一类的主题中,很多书你看不懂的话,不要先怀疑自己的能力,也可能是作者根本就没写清楚。

字典除了可能有粗制滥造的问题,还有些面目模糊的字典,看来四平八稳,但本身没有任何特色,也有问题。

《死前要做的99件事》及类似作品

几年前,有一本书,叫作《死前要做的99件事》,畅销了一阵。有一天我好奇,去书店翻阅,因为看不太出来作者是何许人,翻久了一点,结果发现书中有三篇文章是直接把我写的《工作DNA》中的内容,一字不改地搬了过去。

我写信去给那家出版社。他们说是该书是大陆编的,由大陆授权过来出版,所以他们不知情。出版社给我道歉后,说是把该三篇文章抽掉,另以"修订版"上市。由于他们说那个"赖纯美"是大陆作者,我也难以查证,也就没多加追究。

其实,我有点好奇,这99件事中既然有3件是抄我的文章,可不可能还有别的文章也有类似的问题?

所以,如果像是《xx前要做的xx件事》这种书名引起你的好奇而购买,我要提醒的是,除非这种书的作者讲得出来是什么人,否则只是用一些文字组合的姓名当作者,则东拼西凑的可能太大,必须小心注意。

Part 3

网络上的事情

无辜的网络

人类一直有一种方便了,就不想阅读的根性。

有一次演讲结束后, 听众交流的时间, 有两位女士先后发言。

先发言的显然是一位母亲,她为孩子日益偏向于使用网络而不接近书籍而烦恼;后发言的则似乎是一位当姊姊的人,她认为毋须为孩子操心那么多,他们自有出路。就像我们自己,父母也曾为我们操心很多,但我们也走出了自己的路子。

两位针锋相对了一阵,令我印象深刻。

阅读本来就是各说各话的事情。不然,也不会那么多人谈,谈了这么久的时间,还是得谈。

网络风行之后,给我们新添的一个苦恼是,给"阅读"这件事情增添了更多容易讲不清、分辨不清的面貌。

所以,对于网络,最常听到的一个说法,就是网络使得人远离了书。甚至,远离了阅读。但,真的是这样吗?

翻开人类的历史,我们总是拼命想把阅读这件事情变得比较容易、比较便利些。

文字和图画,从早期刻在石头上、动物甲壳上、竹子上,到写到皮革上、纸张上,到印刷、装订成册,再到转化为电子与数字型态,可以用手提电脑、PDA与手机来显示,我们一直希望把阅读这件事情变得越方便越好。

从最早只有和神界可以沟通的祭司才有资格阅读,到王公贵族垄断阅读的权利,再到民间富有之家也可以阅读,再到推广给更普遍的人民,终于成为人人皆须接受国民教育,我们一直希望阅读的能力与机会,能推广到越多的人手上越好。

但是,作用力必有反作用力。

想把阅读推广与普及的力量越大,吸引我们不想阅读的力量也就越来越大。

在中国,公元十一世纪的宋代,印刷术大盛,突破了过去书籍只能用手抄、费时又少量的局限,于是各种书籍的种数和数量都扩大,"莫之不有"。但也就在这时,苏东坡写了《李

氏山房藏书记》,感叹过去书籍取得不易的时代,大家愿意千里迢迢追寻一本自己想读的书,但到了什么书都有了的时候,却反而大多不爱读书,只顾得"游谈无根"(爱八卦)。到了清朝,书籍出版得更多了,袁枚写《黄生借书说》,感叹就比苏东坡的时代又多了一层。

在西方, 也有类似的情况。

十八世纪末,法国大革命,带动起"民主"与"国家"的观念,在推动国民的教育与阅读上,起了里程碑的作用与影响。同一时间,工业革命所带动的印刷技术的改良,在书籍演进史上也有很关键的影响。然而也就在那之后不久,火车出现了,于是很多人感叹过去大家愿意守在家里安安静静读书的日子一去不复返,现在都急于到处去旅行了。

大约一百年后,十九世纪末的时候,英国的威廉. 莫里斯(William Morris)把出版者与印刷者的角色做了划时代的分工,出版产业向前跃进了一大步,书籍的样貌与形式也有了很大的革新。不过,这时电话出现了。于是,像梭罗这样的很多人又开始感叹,过去大家可以在火车上旅行,安安静静读点书的日子一去不复返,现在,大家只爱在电话上煲电话粥了。

进入了二十世纪的20年代,西方出现了平装本革命,书籍再次以前所未有的便宜价格与方便携带的形式出现。书籍与大众之间,出现了零距离。但是也就在这不久,电视登场了。 电视登堂入室的结果,使更多人感叹我们离阅读这件事又远了。

二十世纪末,网际网络(internet),人类自有书籍以来的最关键一次的革命,登场了。 原先是美国学术机构里,方便大家为了交流论文而发展出来的网际网络,经过二十多年的 发展,到90年代终于普及到每一个人身上。阅读,突破了书籍时代所面临的空间与时间障 碍。但也就在这同时,网上各种游戏与娱乐的风行,让许多人又感叹,我们从没有如此背 离阅读的可能。

我们一直想把阅读这件事情弄得更普及,更便利。

然而,阅读越是方便的时候,我们越是不想阅读。

人性如此。从来如此。和网络无关。

为什么不必是文字与书

我们的基因中,许多感官作用需要重新被唤醒与恢复的必然。

那两位女士的发言,表面看来像是两个极端,但事实上是同一个出发点。

第一位母亲的发言,太过重视书的作用了。

那位当姊姊的发言,表面看来虽然显示了她对"网络"与"书"的平等对待,但是她引用今天之前的人曾经自己找到出路,而对下一代的人主张平常心看待,则又忽视了今天面对的变局,是人类过去所从未有过的。一个阅读的崭新时代已经来临,如果只是援用过去几十年、几百年的经验,远远不够。只是主张以平常心来看待"网络"与"书",同样也只是延续书籍时代的思维而已。

今天大家都在谈网络带来的阅读革命,但是这场革命的真实面貌,很容易隐没在烽火的烟雾之中。像那位母亲,许多人担心网络挟带着大量影像、声音,会不会彻底破坏(尤其是以书籍来呈现的)文字的阅读。

要思考这个问题,不妨问另一个问题,那就是:"文字与书籍,对我们到底有什么意义?"

人类发明文字,不论中西,大约都是距今五六千年左右的事。懂得利用文字,在人类几百万年的进化史上,当然是极为震动的一件事。人类的思想,从此便于同辈人交流,前后代流传。古人说仓颉发明文字后,"造化不能藏其秘,故天雨粟;灵怪不能遁其形,故鬼夜哭。"可以说明这个事件的震撼性。近代科学研究指出,阅读及使用文字对大脑及智力的重要性,则更有许多书籍与论述,这里不再赘述。

至于书籍这件事情,就是更近的事情了。人类有纸张,是大约二千年的事;有印刷术,中国大约一千三百年,西方大约五百年的事。而中文世界里,习惯以目前我们常见的书籍形式来阅读,则不过一百多年的事情。

总之,在人类演化的四百万年历史中,从五千年前学会阅读文字、一千年前懂得使用书籍之后,虽然给人类的文明与文化发展,都带来远非其前所拟的推展,但是我们应该知道,文字与书籍的重要性再大,在人类漫长的历史上,这顶多五六千年的一个过程,只是一个短暂的过程。

在这个短暂的过程里,文字出现的好处是,多了一个可以极为抽象又方便地认知这个世界的方式;坏处是,我们原先综合运用各种感官的全观能力逐渐退化。书籍出现的好处是,把文字的传播力量做到最大的扩散;坏处是,我们容易疏忽——甚至,贬低——书籍以外的知识来源。

柏拉图讲过一个文字刚发明时候的故事。

埃及的一个古神……名字是图提。他首先发明了数目、算术、几何和天文……尤其重要的是他发明了文字。当时全埃及都受塔穆斯的统治……图提晋见了塔穆斯,把他的各种发明献给他看,向他建议要把它们推广到全埃及。那国王便问他每一种发明的用处……轮到文字,图提说:"大王,这件发明可以使埃及人受更多的教育,有更好的记忆力,它是医治教育和记忆力的良药!"

听了图提的说明,埃及国王回答了下面这么一段话:

现在你是文字的父亲,由于笃爱儿子的缘故,把文字的功用恰恰说反了! 你这个发明结果会使学会文字的人们善忘,因为他们就不再努力记忆了。他们就信任书文,只凭外在的符号再认,并非凭内在的脑力回忆。

对于图提认为文字可以对教育产生的功能, 塔穆斯也有不同的看法:

至于教育,你所拿给你的学生们的东西只是真实界的形似,而不是真实界的本身。因为借文字的帮助,他们无须教练就可以吞下许多知识,好像无所不知,而实际上却一无所知。还不仅如此,他们会讨人厌,因为自以为聪明而实在是不聪明。(柏拉图《斐德若篇》.朱光潜译)

站在文字发明到今天的五千年历史的中间点上,柏拉图二千五百年前的这段话,把文字阅读可能发生的问题做了归纳,也做了预言。

一九二o年代的时候,一位先生说:"书只是供给知识的一种工具,供给知识其实并不一定要靠书。"他又说:"太古时代没有书,将来也可不必有书,书的需要可以说是一种过渡时代的现象。"

说话的人,是民国初年的教育家夏■尊。他没来得及看到网络时代的来临,但是他所归纳的,也在预言今天网络时代所发生的事情。

人类对世界认知的方式,先是有观察,再用图像、肢体表达、音乐、语言,之后再发展出文字来表达。在文字的出现之前,人类的"阅读"并不是不存在的——只是以声音、图像、气味、触感,甚至意念而存在的。

人类演化了几百万年,终于在最后的五千年出现文字,以及其后更近的时间出现书籍来方便文字的传达,是一种历史的必然。

人类在使用了文字与书籍一段路程之后,又透过科技发明了一种新的形式,企图摆脱文字与书籍阅读的限制,也是一种历史的必然。

我们的基因中,许多感官作用需要重新被唤醒与恢复的必然。

从某个角度而言, 我们的确是进入了一个和过去截然不同的全新时代。

网络出现的本意,虽然是为了方便文字的交换与传播,但却注定要提供一个文字以外的阅读与沟通的过程。网络终将结合文字以外的声音、影像、气味、触感,甚至意念,提供一种全新的认知经验,让人类重归全观的认知经验。

种种全新的发展, 难免令我们忐忑不安。

但是换一个角度来看,我们也可能不过是回到过去,恢复一些被压抑了许久的需求。

所以我对伴随网络时代而来的图像阅读、影音阅读、多媒体阅读等等,没有那么多担心。

因为这不是人类没有过的经验,更不是人类不需要的经验,只是过去几千年被压抑后的释放而已。

我们需要担心的,与其说是这些发展会不会破坏文字阅读、书籍阅读,不如说是如何让文字阅读与书籍阅读,配合这些既古老又新兴的多媒体阅读形式,一起产生更新的作用。

为什么不必一定是网络

因为书籍还要并存一段时间,因为书籍还有些网络替代不了的享受。

网络何时取代书籍,一直是个话题。二ooo年之前,曾经热门得不得了。网络泡沫化之后,沉寂了一阵。这一两年,又热了起来。其实,沉寂和热门,都有些误会。

我们可以回头看看五百年前,活版印刷术在欧洲发展的过程。

一五四五年,古腾堡在德国开始活版印刷的时候,欧洲经历了长达一千年的黑暗时期。罗马帝国衰败之后,烽火频仍,文化残破,教会成为保存书籍的最后一块堡垒,然而,书籍的内容与形式也因而静止不前——内容,是《圣经》与上帝的话语;形式,是精美的手抄文字加上圣像绘图。相对于中国在这一千年之间经历的唐、宋两朝的高度文明,知识与文化在欧洲都是停顿的。

在这样一个困境中,活版印刷所打开的局面是震撼的——活版印刷书籍取代手抄本书籍,加快加大知识的传播——之后的宗教改革、文艺复兴,以及再后的工业革命,都莫不和这一波阅读革命所引发的知识革命有关。

然而,即使是这样一个必然且不可逆转的进程,如果回归到当时的环境,却有段漫长的历程。

活版印刷的书籍,不是一下子就淘汰手抄本书籍的。

早期印刷科技固然唤醒了大家对知识的需求,但是技术的本身还有种种缺点与限制。譬如,由于冶金技术的不成熟,一套字模只能印刷一百到三百份就要报销。何况,字模印出来的字体难免粗糙,缺角断线,于是,字体读来秀丽舒适的手抄本书籍,不但没有马上遭到淘汰,反而借助于印刷书籍的兴盛,最少还风行了一百年之后才没落。

不仅如此。

早期印刷术的目的,只是为了节省手抄书籍的时间,换句话说,解决书籍出版的成本与时间问题。因此,字模、编排与版本设计也都主要摹仿手抄本书籍,谈不上自己的设计与出版精神。印刷版的书籍真正要绽放自己的神韵与光彩,要到工业革命之后,配合种种其他科技与文化的发展才发生。那,又是一百年后的事情了。

历史书上几个段落的文字, 走过来的路程却相当漫长。

因此,当网络启动新的阅读界面,我们开始期待一场可以类比于五百年前的阅读革命时, 许多发展却变化不前,其中有四个原因。

第一、各种技术的不成熟,使得网络阅读谈不上方便与舒适(所以即使比尔.盖茨也承认,超过五页以上的东西,他还是宁可印成纸张来阅读)。

第二、内容与设计概念还没独立,使得网络内容主要还是静态的文字,这就使得阅读网络的乐趣与收获,和阅读书籍的区分不大。

第三、交易环境没有成熟,因而影响到内容创造与设计的意愿(网络上的■作权,到现在还产生很多争论。内容要不要付费,不时可以成为话题)。

第四、配合新型态的阅读所需要的新型态服务,还没发展成熟。

因此,认为网络不可能取代书籍,就短期而言,不是没有道理的。

不过,同样的四个原因,也可能发展出完全不同的面貌。

第一、等到技术成熟,网络和各种新型态的电子载体结合后,阅读的方便与舒适一定不是 书籍可及的。模拟纸张的轻便与柔软,以及字体与大小的随选自如,都将不是问题。

第二、伴随着技术的发展,网络阅读的内容与设计,会发展出自己的生命。就像电影运用了蒙太奇之后,才开始呈现它独有的魅力与生命,网络阅读也终究会超脱于文字之外。虚拟实境与网络的结合,就是很令人兴奋的等待。

第三、交易环境总会成熟。作家在网络上收入不足的问题,终究会解决。

第四、网络终究可以发展出和阅读内容一体成型的服务。使得读者在阅读的过程中,享受 到新的附加价值。

因此,从长期来说,我们可以相信网络终究要取代书籍,也不是没有道理的。

如同西方在活版印刷发明之后,由于实际阅读的不适与不便,继续给了手抄本书籍一百年的生存时间,今天的网络阅读也是同理:虽然已经呈现了划时代的意义,但是相形之下的不适与不便,也将给予平面阅读或书籍阅读一段继续生存的时间。

只是,时间还要多久?

最近,《纽约时报》针对纸张阅读资料的数字化,做了个报导。

他们以华盛顿的国家档案局的资料来分析,是这样的:

文字文件,总共有90亿件,数字化的有500万件。相当于1/1800。

空照摄影,总共2,700万件,数字化的有90万件,相当于1/30。

静止摄影, 1,000万件, 数字化的有58.000件, 相当于1/172。

地图与画图(drawing),800万件,数字化的有398件,相当于1/20100。

微卷(microfilm),150万件,数字化的是零。

电影(motion picture)40万件,数字化的22,000件,相当于1/18。

录音, 20万件, 数字化的11,369件, 相当于1/18。

原版海报,7,000件,数字化的4,484件,相当于1/1.5。

美国国家档案局今年要增加人手,新添设备。尽管如此,按这种数字化的速度,他们估算要全部数字化,得花上一千八百年时间。

光美国国家档案局都如此,其他国家的其他书籍与资料呢?

"网络"与"书"的关系变化,当然不必真的等上一千八百年。只是,还要再看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则是不必怀疑的。

所以,我们要有的一个心理准备是:要在还可以利用的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善用"网络"与"书"的不同特质,来对待过去与新生的知识及资料,来对待"影音像"及"文字"不同的媒体。

反动现象的双重风险

我们没有意识到文字是一种使用上应该略为收敛,因而也要略加珍惜的媒体。

如果说网络及其带来的影音多媒体阅读,其实是对时间虽然短暂,但主导性过强的文字及书籍阅读的一点平衡作用;其实是我们古老而被压抑的其他阅读感官的一点恢复,那么,今天有些现象,其实可以说是相当反动的。

因为,在一个文字对其他阅读应该由上位而转为平位的时代,人类有史以来,却从没有像今天这般和文字的阅读,以及创作,结合得如此密切过。

今天,文字的阅读成了无所不在的事情:

在自己办公桌的电脑上、在网咖里的电脑上、在随身的notebook上、在连线的电脑游戏上、在手机的短信上、在PDA的屏幕上、在平板型电脑上,在儿童的电子书包上......。

要读各种软体的使用help,要读留言板,要读讨论区,要读网站内容,要读部落格,要读chat,要读订阅的电子报,要读朋友来的信,要读别人转寄来的文章......

我们一面无时无刻不在阅读,也一面无时无刻不在写作。公事来往要写email,私人书信要写email,在网络上发表短篇文章、长篇■作,写message board,写Chat,forward讯息给朋友,写PDA记事,写手机短信......

我们无时无刻不在回应各种讯息和知识,无时无刻不在写作。

看来,文字和我们的关系,不要说是颠覆,连降低都难。

但是,文字这种日益更盛的应用现象,将给我们带来两种风险。

第一、我们会不认真思考网络时代里,自己应该如何重新对待图像、影像及声音,这些过去在文字及书籍时代没得到适当对待的新兴媒体。

第二、因为我们没有意识到文字是一种使用上应该略为收敛,因而也要略加珍惜的媒体, 所以文字和我们零距离的结合,无时不在的结合,反而在磨损这种媒体所应最受重视的特质——文字是单位面积里浓缩意象最高的媒体,最需要谨慎以待。

于是,我们没有好好迎接图像、影像及声音透过网络重新产生新价值的时代——少数注意到的人,像Youtube,则做了另一种示范。

同时,我们又在粗鲁地对待文字这种网络时代本应该更加精致使用的媒体。所以,我们乐于使用火星文,我们安于目睹报纸、电视上四处泛滥的错字、漏字、别字。

我们在错失网络时代带来的机会,又给自己制造了双重风险。

跑车插了银翼之后

你听说过邝其照这个人吗?

二00三年, 我编一本叫《词典的两个世界》的书。

编书的过程里,在有关中国怎么出现最早的英汉字典这件事,去跟上海的周振鹤教授邀稿。周教授写了一篇英国传教士马礼逊编成的中国第一部英文学习词典。但是,中国人自己编英汉词典,另有其人。他告诉我一个名字是"邝其照",但其他资料则无。只知道在东京的御茶之水图书馆里,存有一本邝其照编的字典。

我请东京的朋友帮我去看看是否能找到这本字典,当时偏偏那个图书馆封馆装修,要半年 多后才能重新开张。而我们那本书出版在即,难以等待。 我用网络查,只能查到一些琐碎的资料,拼凑不起对这个人及他所做的事情的样貌。

在那本书快要完成的阶段,我去日本参加了一次Book and Computer举办的研讨会,也趁机去东京神保町的旧书店寻觅一番,结果看到一本《兰和. 英和辞书发达史》(永大典/
■)。我原来只是好奇而翻翻那本书,但是书后一个14页的附录《英语辞书史年表》,却让我收获极大,决定买了下来。我没想到在那个年表中,竟然看到了邝其照的名字,以及他出版的第一本中国人编的英汉字典,在日本也出版过的年代及其他资料。这样,我知道那本字典的正式名称是《字典集成》,邝其照的英文拼音是Kwong Ki-chiu,甚至还有他编写其他字典的资料。

有了这些线索,我再上网查,查到了日本关西大学一位内田庆市教授有做过邝其照的研究。于是我再写email去给内田教授,一个星期后,我收到了内田教授寄给我的一本他的■作。于是我赶在截稿前夕,终于从一个对他一无所知的人,可以写出一篇介绍他的文字了。(请见附文)

网络, 网络。

书本里,藏着许多时空转换器。所以,打开一本书,我们就摆脱了人类肉体的限制,在宇宙里有了穿梭、跳跃、变身的能力。

然而, 在网络出现之前, 我们最大的问题是, 难以寻找到自己需要的那本书。

打开了那本书之后,我们就会拥有神奇的经历与能力,但是,必须先解决如何找到那本书的问题。

网络没有出现之前,我们探索知识的世界,像是在步行。步行,每个人都受到包括空间与地理条件在内的许多限制与拘束。

网络出现,则许给了每个人一台风驰电掣、无远弗届的跑车。

还是插了双翼的莲花跑车,从此,步行的空间与地理界限,不再存在。

有了跑车,没有理由不使用这种交通工具的方便;但有了跑车之后,也不表示每个人都不需要走路了。重要的是如何适当地交互使用。

用旅行来举个例子。有了跑车之后,(除非有特殊目的)坚持要去千里之外的一个地点也要步行,是浪费时间;但是到了目的地,只开车晃个一圈,不肯自己下车,寻幽探微,也是浪费时间。

所以,不懂得怎么利用这台插翼的跑车,是最大的浪费,不知道怎么把这台跑车和自己的 双腿结合使用,是最大的遗憾。

我追寻邝其照的过程, 心里有很大感触。

第一个感触,是我们人类多么善忘,茫茫书海可以掀起多么大淹没一切的波浪。

邝其照这样一个对中国不只词典史上,也是近代阅读史上如此重要的人,才不过一百来年的时间,竟然能整个就消失,被人遗忘了。

第二个感触,是何其有幸有网络相助,我在极少援助可以使用的情况下,透过网络,完成了如果是过去,不可能做到的事情。

在属于网络阅读的机能与配套设计还没有成熟,网络阅读的魅力还没法完全发挥之前,"网络"与"书"可以如何交叉搭配使用,这是一个可以参考的例子。

可以说,目前的"网络",还没法单独达成一个阅读者的许多要求,但是没有网络,只靠"书",一个阅读者要面临的障碍,则更是没法想象的。

不知道搭配"网络"与"书",我们会丧失太多珍贵的阅读机会。

一种无中生有的阅读可能

使用搜寻引擎,最好懂得介于"Love"和"Obsession"的十五种类似词。

后来,我还有一次完全不靠书籍,只凭网络的阅读经验也可以谈一下。

在一个快过年的傍晚,天色黑黑的,我和一个刚从美国回来的朋友通起电话。电话里,她跟我讲起一个前一阵子看过的电影。电影的情节一下子就吸引住我,所以就听了下去。

一个女孩子从小在花店长大。她父亲经常要她送花去一些地方,其中包括一家殡仪馆。她因为这样而不但不害怕死亡这件事情,长大后还去学医,然后有了更多接触坌体的机会。然后,她有了恋坌癖,甚至会和坌体做爱。后来,她有了一个男友,但是他始终没法真正接触她灵魂的深处。男友发现了她的症结,甚至假扮坌体和她做爱,不过,当然还是没有法度。最后,一天深夜,男友打了通电话要她出去,等她赶到推门而入的时候,男友望了她最后一眼,然后……

这个故事的结尾不讲了。总之,她激动地说这部电影有多么邪恶、色情等等。我虽然平常不爱看这种电影,但是被她说得起了好奇心,于是问她记不记得叫什么片名。

没有印象。我问她演员是谁。也不知道。"不过,那个男演员好像年轻时候的彼得. 奥图 (P. O'Toole) 啊。"她说。

"那是不是彼得. 奥图啊?"我问。

"不是,不是,绝对不是。"她一口咬定。

她能给我的讯息就这么多。

可是我很想看看这部电影。打电话问跑影剧线的朋友?求人不如求己。我决定上网查查。

先上Google吧。随便键入一个"dead body"。当然看不出个所以然。(如图1)

再键入一个"love"。仍然不行。(如图2)

我决定转变战场,去电影网站看看。于是去了常去的reel.com。但是一打开新的视窗,就 先发愣了几秒钟。要查什么?Horror?Sex?人家的search engine只 有"Actor"、"Director"、"Title"三个选项。而我对那部电影的这三个项目一无所知。(如 图3)

忽然想起那个演员长得很像年轻时候的彼得. 奥图,所以就键入了"Peter Otoole",但是跳出来的画面说是查无此笔。(如图4)那一定是我拼错了他的名字。这简单,我只要去找《阿拉伯的劳伦斯》就可以回头找到他的名字。但是怪了,在"Title"项下键入了"Laurence of Arabia"之后,跳出来的画面仍然说是查无此笔。(如图5)

没关系,我记得导演是David Lean,从"Director"的选项下键入之后,这次没错,很快地找到了他导演的《阿拉伯的劳伦斯》,这一来我有两个发现,一个是把"Lawrence"错拼为"Laurence",一个是彼得. 奥图的正确拼法是"Peter O'Toole"。(如图6)

由此再拉出Peter O'Toole的作品清单,瞄一眼也知道不必再看了。又不是他演的,只是一个长得像他年轻时候的人哩。(如图7)

我决定再回到Google。突如其来地想到,何不在"dead body love"之后再键入一个"Peter O'Toole"试试。但是,出来的画面一片汪洋,看不出什么迹象。(如图8)

我想,换个检索的字吧。我在"dead body"之后,拿掉"love",改用一个"obsession"。到了恋坌癖的程度,应该用"obsession"(执迷)来试试看。然而,还是一片沙漠,光看头三项就觉得不值得再把画面拉下去。(如图9)

这样,我在"dead body obsession"之后再键入"Peter O'Toole"试试看吧。跳出来一个画面。(如图10)

我懒洋洋地看着。第一项没什么好看的,第二项也是。但是,但是,哇! 你看这第三项底下的说明是什么! (如图11)

...to teach her embalming and eventually takes college classes that teach her the intricacies of the human body. She later takes up with Matt, a young medical student (Peter Outerbridge, who resembles the young Peter O'Toole), to whom she readily confesses her obsession with the dead, admitting that ...

哇哈哈,被我逮到了!

我很快地按进去,是一篇影评,谈的就是那部电影。(如图12)没问题,从这一页,我起

码得知了这部电影的片名叫"Kissed",回头再去reel.com找就是了。

我再回去,有了片名,一下子就找到了,一九九七年的电影,演员是Molly Parker, Peter Outerbridge,导演是Lynne Stopkewich。一个都没听过,能找得到才怪。(如图13)

我想买这一部电影,但是看看下面的说明,只有VHS录象带,而我没有录象机。所以再回到Google 的视窗。试试看,再在刚才的地方多键入一个"DVD"的字,看看有没有。(如图14)

瞄了一眼跳出来的画面,又来了,才刚为网络搜寻的厉害而欢呼,它就又糊涂了。什么相干不相干的字都混到一起,却就是没有我想要买的DVD讯息。

不过,算了,不骂它了。这个网络,起码帮我完成了这篇文章想要说明的事情。

这些事情说时迟那时快,其实从我开始上网,到发现那个天马行空的寻找还真的找到了目标,为之狂叫欢呼的时候,其实不到五分钟。

我相信即使我要打电话找那个很懂电影的朋友,而且他也能为我找到答案,所花的时间也一定不只如此。

这次经历所体现的,其实就是网络的神奇。我能从几乎一无所有的资料中,两三下就找到这部电影,完全归功于在茫茫众生中,另外有一个人也和我的朋友一样,也深深觉得那位男友长得很像年轻时候的彼得. 奥图,并且把这一点写在他的影评中。然后,另外一个人虽然是捕风捉影,天马行空地想象,但透过两个人共同的感觉用词,找到了目标—两条线交会,就把那个点给定位了。

(后来,有一位朋友说,如果直接用necrophilia〔恋坌癖〕加movie,在Google上Kissed这部电影是首选,更省时间。但是这部电影的简介并没有把故事讲那么清楚,更没有说明男主角长得很像年轻时候的彼得. 奥图,就算看到了,我也不敢确定那就是我要找的电影。)

所以,使用网络搜寻的重点,应该可以有以下的归纳:

- 一、懂越多的语言越好——有的东西中文里找不到,英文里有;英文里没有的,别的语言里有。
- 二、兴趣越广泛越好——有的东西在这个领域的网站找不到,在其他领域的网站有办法。
- 三、狂想越大越好——不要怕狂想联结找不到老师会骂你。
- 四、可以使用的词汇越多越好——最好懂"Love"和"Obsession"的十五种类似词。

五、不要怕拼错字——除了有些搜寻网站可以当字典来提醒拼字不说,一般只要有资料库的网站使用得当,也可以帮你交叉定位,找出正确的字或名字。

六、要有追根究柢的精神,不过,也要训练沙漠里看骆驼尾巴的眼力——如果非要每个页面都一项一项打开来看,你会累死。

七、要很会使用Google,但是,也绝不能只使用它一个工具——它是个大百货公司,但是也要有些精品店可去。

八、要舍得加入一些付费的资料库——最起码要再加入一个权威、付费的百科全书资料库,一个付费的新闻资料库,一个和你专业有关的资料库。拿这些资料库和Google这种搜寻网站搭配使用,有不同的对话乐趣(所以我使用wikipedia的同时,也使用Britannica.com)。

九、使用的电脑和频宽,要能同时打开十个网页视窗,再同时加四个文字档的操作,而流 利顺畅,一如你只打开一个text档工作一样。

有十四种外语的可能

没有网络的时代,多学一种外国语是奢侈又没有使用机会的,现在,正好相反。

即使是没有网络的时代,一个读者都知道多具备一些外语能力的重要,何况,是有了插翼跑车的网络时代。

有了插翼跑车,我们要去很远的地方,也要去很多地方。多具备一些语言能力,有助于探 听各地的消息,分享不同国度的驰骋心情。最重要的,从多方面卫星定位自己要追猎的阅 读目标,追猎到了之后,并可以从多角度享受的阅读目标。

不是在中日两地交叉搜寻, 我是定位不到邝其照的。

所以,如果你每天上网,每天只使用中文在网上搜寻,对不起,你实在在浪费网络,你只 是开着一台插翼的莲花跑车每天去巷子口的便利商店买饭团而已。

有英文能力?那也不够。

插翼跑车的时代,外语能力必须在英文之外再有一种。至少。

在没有网络的时代,要多学一种外国语是很奢侈的——奢侈于学习过程的成本,还有学习之后要不断练习的成本。

在台湾,如果你选择了学习波兰语,你要去哪里找到适当的师资,找到报纸练习阅读新闻,找到小说练习文学的阅读?也许都找得到,但是,太昂贵了吧。

但是有了网络之后,你所有原本要付的代价都没有了。波兰的网络上报纸,你和他们同步阅读;波兰的古典小说,你可以上网找到;你想交一个波兰的朋友,直接在MSN上练习文字对话,或是Skype上练习口语对话,也完全没有问题。

剩下的,只是你有没有决心。

所以,如果你使用wikipedia,而又只知道使用中文的,那也是在糟蹋这个维基百科。

维基百科跟大英百科相比,条目的精确度及深度,都还是有争议的。但是有一点,保证是 大英百科没法相比的,那就是每个条目都可能有其他一些外语版本的解释。大英百科全书 可没有那么多版本。何况,这么多语言的版本,可不是同一个内容的不同文字呈现而已。 而是叙述角度与方法个个南辕北辙的不同语言版本。

随手举个例子。如果你在维基百科上查"甘地",不论中文版还是英文版,内容都很丰富,并且对甘地肯定与称颂的居多。

但是如果你按进韩文版,你会发现"甘地"这个条目的叙述极少,只有两个段落,并且一个是"事迹",一个是"批判"。批判的有三点:一、甘地在印度劳工阶层眼中,只不过是个"既得利益者中的一个知识分子"而已;二、甘地对于弱势劳工的运动,有和资本主联手压制的纪录;三、一次大战期间,甘地主张印度参战,有违他非暴力抗争的立场等等。

姑不论这些观点正确与否,为什么在韩文版的甘地项目中,和中英文版有这么大的对比? 这件事情的本身,就饶有兴味。

所以,你在阅读维基百科吗?理论上应该把维基百科上的所有版本的语言都学会。这才能真正发挥维基的威力,也才能真正发挥插翼跑车的威力。

会那么多种外语,是不可能的事吗?

看一看这个人毛遂自荐,自我介绍语言能力的信吧:

"对印欧语系及叙利亚一阿拉伯语系之语言与文学均颇熟稔,虽非全部熟知,但拥有一般词汇及结构方面之知识,仅需稍加用心即可通晓。

至于精通之语文包括罗马语系之意大利语、法语、西班牙东北部加泰隆尼亚地区方言、西班牙语、拉丁语;通晓葡萄牙语、瑞士沃洲、法国普罗旺斯等多种方言。

日耳曼语方面,略通荷兰语......比利时的佛兰芒语、德语、丹麦语。

在盎格鲁一撒克逊及密西哥特语方面,本人之研究更为深入,对此等语文有若干研究论文可以印行发表。

本人对凯尔特语略知一二,目前正研究斯拉夫语,业已在俄语方面取得颇有用处之知识。

在波斯语、古波斯语及梵语方面,因研究比较语言学而粗通,对希伯莱文和古叙利亚文之了解可阅读旧约圣经及伯西托本(即古叙利亚文本)圣经;对亚拉姆语、哥普特语及腓尼基语则略逊一筹,仅及《创世纪》所载而已。"

这个年轻人是后来编辑《牛津字典》(OED)的莫雷(James A. H. Murray)。

在十九世纪的英国,都有一个人可以做得这么仔细,我们在二十一世纪,何况还有网络之助,在英文之外多学一种,应该不算过分吧。

苏东坡感叹他那个时候的人,就因为可以读的书籍太多,取得太方便,反而不爱读书,只爱八卦。不知道他来到今天会怎么说。

袁枚《黄生借书说》

清朝的袁枚的这篇文章,把书一旦为己所有,反而不读,要自己没有,才会爱读的心理写得很细致:

子不闻藏书者乎?七略、四库,天子之书,然天子读书者有几?汗牛塞屋,富贵家之书,然富贵人读书者有几?其他祖父积、子孙弃者无论焉。非独书为然,天下物皆然。非夫人之物而强假焉,必虑人逼取,而惴惴焉摩玩之不已,曰:"今日存,明日去,吾不得而见之矣。"若业为吾所有,必高束焉,庋藏焉,曰:"姑俟异日观",云尔。

苏东坡:《李氏山房藏书记》

苏东坡应一位朋友之邀,为他的藏书写的这篇文章,重点摘录如下:

自孔子圣人,其学必始于观书。当是时,惟周之柱下史聃为多书……士之生于是时,得见《六经》者盖无几,其学可谓难矣!而皆习于礼乐,深于道德,非后世君子所及。自秦汉以来,作者益众,纸与字画日趋于简便,而书益多,世莫不有,然学者益以苟简,何哉?余犹及见老儒先生,自言其少时,欲求《史记》、《汉书》而不可得;幸而得之,皆手自书,日夜诵读,惟恐不及。近岁市人转相摹刻,诸子百家之书,日传万纸,学者之于书,多且易致如此,其文词学术,当倍蓰于昔人,而后生科举之士,皆束手不观,游谈无根,此又何也?……

乃为一言,使来者知昔之君子见书之难,而今之学者,有书而不读,为可惜也。

大意是古时候一般读书人接触不到什么书,只有像老子那样掌管图书的职官,才有机会接触到很多书籍......然而古人对礼乐、道德的深刻修养,却是后世所不及的。

秦汉之后,写作者越来越多,纸和字画使用简便,书籍量日渐增多,到苏东坡所在的宋代,雕版印刷已经发明,诸子百家的■作更是大为流传,学者很容易得到丰富的图书,按理说他们的文辞学术修养,应该比从前的人高出好几倍才对。但后生却有书不读,只会没有根据地空谈,这又是什么道理呢?

所以苏东坡说他写这篇文章的目的是,让后人了解过去读书人的困难,也提醒大家有书不读,真是太可惜了!

古人说仓颉发明文字后,"造化不能藏其秘,故天雨粟,灵怪不能遁其形,故鬼夜哭。"可是,柏拉图对文字的威力,有不同的看法。

快一百年前,夏**■**尊就说:"太古时代没有书,将来也可不必有书,书的需要可以说是一种过渡时代的现象。"真是厉害。

今天的网络阅读,说起来只是刚进入新石器时代。所以,连一些不怎么样的网络游戏也可以让许多人玩得很开心。

历史会突变的。所以不必等一千八百年,也不必再等一百年,网络阅读一定会有新的突破。

在那个旧书店二楼小小的走道里,充满各种古旧纸张味道的空气里,看到那本书后面的附录里出现了一个遍寻不着的名字,真是很深刻的记忆。

才一百多年,历史上许多重要的人物和书籍,就可能船过水无痕,被我们忘个一干二净,那更久的时间之前呢?

邝其照与《华英字典集成》

邝其照,字容阶,广州聚龙村人。一八七五年(光绪元年)第四批官费留学生三十人搭船赴美,就是由他率领。此外,从一些零星的资料里,还可以看到邝其照曾任清朝政府派驻新加坡的商务领事、驻美商务参赞助理等职。

一八六八年, 邝其照■的《字典集成》在香港的中华印务总局出版, 后来第三版时改名《华英字典集成》。这是第一本由中国人编■的英语学习字典。

《华英字典集成》出版时,深受注目。光绪元年再版时,是丁日昌封面题字。后来市面上除了有一些翻刻本(点石斋就有一个版本)之外,到一八九九年,商务印书馆还加以修订、增补,出版了自己的第一部英汉词典:《商务印书馆华英字典》。(照点石斋版本的说法,以及日本关西大学内田庆市的考证,《华英字典集成》应该是以一八四○年代英国人麦都思(Medhurst)的一本英汉字典为蓝本。)

《华英字典集成》对日本的影响也很大。书成初版的那一年,是日本明治元年,正是中日两国国力消长互见的年代。第二年,一八六九年,日本经由上海美华书馆的美国活版技师,把活版印刷术带入日本,引发了接下来的出版与知识革命。之后,日本除了有永峰秀树训译的《华英字典》(竹云书屋发行)之外,一八九九年增田藤之助也据以"校订编纂附译"而成《英和双解熟语大辞汇》(英学新志社出版)。曾经,周作人在一篇文章《翻译与字典》中,提到据说连日本福泽谕吉学英文的时候,都是用《华英字典集成》。直到今天,日本还是有人对《华英字典集成》保持研究。

邝其照的■作,另外还有一八八一年在纽约出版的A Dictionary of English Phrases with

Illustrated Sentences(后来在一九o一年在日本由国民英学会出版局出版过);一八八六年在广州创办过一份《广报》;最后,还可以零星地知道他写过一本《应酬宝笈》(Manual of Correspondence and Social Usages),以及《台湾番社考》(所以应该是来过台湾)。

Google是个百货公司的话,一定还要使用一些精品店。

邱吉尔说学习外语的好处

精心挑选一门语言,全力以赴学好它,不能用这门语言愉快阅读就决不罢休。用外语读些书能松弛大脑肌肉,因为外语能以另外一种方式使大脑活跃起来......以吹号为业的人可能很乐意把拉小提琴作为消遣,用另一种语言进行阅读也是同一个道理。

用维基百科,又不同时多看几种语言的版本,是太浪费维基的设计了。

王云五说学习外语的方法

我小时候藉自修而读书,在读外国文名■时,认为某一章段有精读而仿作的必要者,于熟读数次以后,往往将该章段文字译为中文,经过一星期左右,则就所译中文重译为英文,译时绝不阅英文原文,译毕始与原文比对,于文法有错误者固查照原文修正;于文法无误而用字遣词不如原文精练者亦参酌修正。

Part 4

越界的基础

小说是三十万字写三十字

我多么希望她手上拿的是一本小说。任何小说都好。

有一天我在家里整理书架,本来只是要把一些觉得灰尘积得多了些的地方清理一下,但是 随手拿起《天龙八部》中的一本,不小心翻到一个地方,这下子就停不住了。

于是我就靠在书架底下,抹布扔在一旁,把多年前看过的金庸这部小说,又读了一个段落。是段誉、王语嫣两人先跌进烂泥枯井,真情流露,接着慕容复和鸠摩智两人也跟着掉进去的那一段。

段誉许久思慕,终于得到佳人回应,读得固然开心,但是更多的心思却是在鸠摩智身上。 这位吐蕃国的第一高僧,绝顶聪明,少林寺七十二绝技,别人顶多习其三四,他却不但全 部偷学,还加上了一部《易筋经》,结果导致走火入魔。鸠摩智跌入井底之后,内息鼓涨 欲炸而不得宣泄之下,掐住段誉咽喉,却把毕生内功都倾泻进段誉体内。

接着,小说这么写道:

鸠摩智半晌不语,又暗一运气,确知数十年的艰辛修为已然废于一旦。他原是个大智大慧之人,佛学修为亦是十分睿深,只因练了武功,好胜之心日盛,向佛之心日淡,至有今日之事。他坐在污泥之中,猛地省起:"如来教导佛子,第一是要去贪、去爱、去取、去缠,方有解脱之望。我却无一能去,名缰利锁,将我紧紧系住。今日武功尽失,焉知不是释尊点化,叫我改邪归正,得以清净解脱?"他回顾数十年来的所作所为,额头汗水涔涔而下,又是惭愧,又是伤心……这一来,鸠摩智大彻大悟,终于真正成了一代高僧,此后广译天竺佛家经论而为藏文,弘扬佛法,度人无数。其后天竺佛教衰微,经律论三藏俱散失湮灭,在西藏却仍保全其多,其间鸠摩智实有大功。

也许是因为当时我也略涉佛法,所以这一段看得特别有感触,直想练武不免好胜,学佛则要去除胜负之心,这两点真是冲突。作者安排这么一个段落,让一和尚得以悟道,真是高明。也因为感叹,所以又把书倒翻回去看看前面的情节。

只是这么一看,才发现我的感慨,早已由一位扫地僧讲出了。萧峰父子及慕容复父子,加上鸠摩智等一伙人在少林寺藏经阁冤家相逢,相持不下之际,一位真人不露相的扫地老僧早已清楚地点拨了鸠摩智:

"须知佛法在求渡世,武功在求杀生,两者背道而驰,相互克制。只有佛法越高,慈悲之念越盛,武功绝技才能练得越多,但修为上到了如此境界的高僧,却又不屑去多学各种厉

害的杀人法门了。"

那一天最大的收获,在于体会了"小说"(fiction)和"非小说"(non-fiction)的差别。

用"非小说"来讲鸠摩智的体悟,简短地说,"如来教导佛子,第一是要去贪、去爱、去取、去缠,方有解脱之望。"这一句三十字以内的话就够了。稍微说长一点,用少林寺里旁观者清的那位扫地僧说的八十来个字也够了。

而小说,却要耗费数十万字,塑造众多人物,铺陈数十年的恩怨情仇,才在不经意中点出这个道理。

所以,精彩的非小说,是以三十个字,来归纳数十万字故事的道理。

精彩的小说,是以数十万字的故事,来讲三十个字的道理——甚至,不讲什么道理。

读三十个字的道理,好处是清楚、明白、直接。坏处是,你得来轻松,很容易会不当一回事。

读数十万字小说的故事,坏处是别人的故事可能说得太生动了,光是情节就让你目眩神 移。好处是,多年后偶一伫足,眩目的情节中,别有风光。

一九九七年十月,我去香港出席一个会,坐一大早的班机。

登机后不久,我注意到隔着走道,左前方位置的一位女郎。

她几乎是从入座之后,就开始拿出一本书,非常专注地读了起来。并且不久就拿出一个笔记本,边读边做笔记。

看到这么一位专心的读者,我就好奇起来,想要知道到底是什么书,吸引她到如此地步。

空中小姐来送早餐,她头都没有抬地回绝了。

机窗外,阳光照进来。女郎穿着一身墨绿的无袖洋装,外罩一件镂空的白色披肩,侧影十分秀丽。

而我,等待了好一阵子,好不容易才有个机会偷瞄到书的封面,揭开了谜底。是当时一本极为畅销、谈如何成功的书。

一直到抵达香港,飞机在跑道上滑行至机舱门打开之前,她都没有停止专心的阅读。所以她不知道有一个人一路如此窥探她,也不会知道那个人曾经为她手上的书偷换了几十种想象,甚至懊恼起来,为自己曾经出版过那么多类似成功主题的书籍而感到罪过。

我多么希望她手上拿的是一本小说。任何小说都好。

在机场,看到西方人,不论男女,手上总会拿一本小说。谍战的,推理的,惊悚的,爱情

的,厚的,薄的。

台湾人,带上飞机的却经常是非小说——从薄薄的人生励志书,到厚厚上下两巨册的企业管理书,都有人带上飞机。

这些书没有什么不好,只是你不能不怀疑起一件事:连飞行这么颠簸的旅程,你都不舍得不努力上进,那什么时候才有空读小说呢?

我总觉得一个人应该读小说(fiction),是因为小说是一个虚构的世界。而你进入虚构世界,需要三把钥匙:

- 一、使用自己时间的自信与余裕——否则你为什么宁愿读几十万字而不是三十个字来体会一个道理?
- 二、想象力——小说的作者是启动他的想象力而创作出来的。读者的想象启动得越大,越能体会、越不浪费作者为他展开的一切。
- 三、同情心——小说是人物的故事。读一部小说,就是认识小说里的那些人物。你没有同情之心,没法进入那些人物的内心世界。

一方面,小说需要你用这三把钥匙才能进入。另一方面,小说也会给你锻造这三把钥匙的机会。

好看的小说,是看人物——你没接触过的人物,或者,你熟悉的人物,但有陌生的变形。

所以, 你要准备进入情绪的震荡。

好看的小说,第一句话、第一页就告诉你这是一部好看的小说。

所以,文字是有魅力的。

好看的小说,又不是真要告诉你什么道理。小说要说的话,总是意在言外。

所以,阅读的你,最好也有些人生经历。有些文字魅力,在一个有些经历的读者眼中,会 转化为魔力。

《红楼梦》第一百零五回开场,贾政正在家里设宴请酒,忽然下人来报,说是有一个锦衣府的堂官赵老爷,自称与贾府至好,不等通报就带领好几个手下走进来。贾政等人还没会过意来,人家已经登堂入室了。

贾政等抢步接去,只见赵堂官满脸笑容,并不说什么,一径走上厅来。后面跟着五六位司官,也有认得的,也有不认得的,但是总不答话。

贾政等心里不得主意,只得跟了上来让坐。

众亲友也有认得赵堂官的,见他仰着脸不大理人,只拉着贾政的手,笑着说了几句寒温的话。众人看见来头不好,也有躲进里间屋里的,也有垂手侍立的。贾政正要带笑叙话,只见家人慌张报道:"西平王爷到了。"

贾政慌忙去接,已见王爷进来。赵堂官抢上去请了安,便说:"王爷已到,随来各位老爷就该带领府役把守前后门。"众官应了出去。贾政等知事不好,连忙跪接……那些亲友听见,就一溜烟如飞的出去了。独有贾赦贾政一干人唬得面如土色,满身发颤。不多一回,只见进来无数番役,各门把守。本宅上下人等,一步不能乱走。

赵堂官便转过一副脸来回王爷道:"请爷宣旨意,就好动手。"

《红楼梦》我少年时期读过不止一次。但这一段锦衣军抄贾府的场面,在我四十多岁后的有一天,偶然跳进了我的眼底。

那位开始满脸笑容、后来"转过一副脸来"的赵堂官,活生生地站在我眼前。我看得到他刚才微笑的唇角,也看得到他转过来之后,书里面并没有说是哪一副脸的那一副脸。因为我在几年前,也遭遇过一个场面,也有一个人笑容可掬地走进我的办公室,后来也以同样的速度转过一副脸来看看我。

读《红楼梦》这种小说,就是你必须经历了自己的沧桑之后,才能看到年轻时候的你所没能看到的层次。你这才为这部作品折服。

所以说,阅读小说需要你花的时间,远不止看过那几十万字的时间。

在过去的中国文化里,四书五经以外的书,包括农医之事的■作都是"小说"。因而fiction被译为"小说"之后,加上古代的科举观念假现代的文凭主义进入学校教育后,"小说"始终背负着不必要的罪名——尤其在做师长的眼里。

过去,我觉得倒也罢了。

但是到网络已经这么蓬勃发展的今天,仍然有这种情况,感触就很深。

小说被污名化之后,有两个不利的影响。一个,是像前面说的那个儿子因读小说被责而跳楼的悲剧,不必要地上演。第二个,是我们没有机会让一个读者享受他应有的小说之路。

契诃夫说过一句话,大约是这个意思:小说的创作里,所谓高下的层次,像是军旅里的元帅与步兵。元帅与步兵,各有各的作用。

我同意他的说法。

一本列入经典文学的小说,和一本通俗小说(commercial novel)或是类型小说,各有各

的作用。

所以,对小说,我们第一个心理准备应该是,不用担心读的小说低不低级的问题。只要给小说时间,读起小说,我们会逐渐知道什么小说是好看的。

然而,同样重要的是第二个心理准备:要读到好的小说,是要会读小说的。小说的阅读,是需要练习的。

"阅读小说并不如一般人所想象的那么简单,而是一门困难而复杂的艺术,你不仅要有能力去体会作家非凡的技巧,更必须具有丰富的想象力,才能进入艺术家为你所创造的境界,领悟到更多的东西。"伍尔夫说过。

在网络时代,我们使用文字容易方便、大意而轻率的时代,让我们对文字的注意,还是从好好阅读精彩的小说开始吧。

与人邂逅的诗

最有力的文章,也只是用绳索固定在地面的热气球,无法离地而飞。而诗,则不然。

有一年夏天,在纽约一家书店,我买了许多工作上需要的书以后,随手从书架拿下一个听过、但是没读过的诗人的书。打开的那一页,诗的句子是这么跃动着的:

It could have happened.

It had to happen.

It happened sooner. Later.

Nearer, Farther,

It happened not to you.

You survived because you were the first.

You survived because you were the last.

Because you were alone. Because of people.

Because you turned left. Because you turned right.

Because rain fell. Because a shadow fell.

Because sunny weather prevailed.

我跟着音节读着,心跳也跟着难以言述地跃动着,从此爱上了辛波丝卡。

诗和哲学,是两个说来很有意思的阅读门类。

哲学,思考人生与宇宙的究竟,是人类很早就会做的事情。

诗,和歌一样,抒发热情,也是人类最早就会做的事情。

却偏偏不知为什么,两者后来都被拱上了殿堂,甚至庙堂,远离了我们。

但不论从哪个理由来看,这两种阅读都是不能错过的。

不谈那么远吧,给我一个读诗的理由。你也许会说。

我说,可以给你两个。

世界总是往外沿扩展了太长的时间,应该是换一个方向,内缩凝聚的时候。

另外, 你不觉得这个世界什么都有, 就是没有韵律与节奏?

何况,读诗又真是不需要理由的。理由,比不过感觉的。

那个夏天下午,在那家书店书架下几乎可以听见自己心跳的感觉,就让我读起多年没读的诗来。

查字典,查百科全书,在"Poetry诗"的条目下,很容易会看到类似这样的解释: "almost impossible to define."(几乎无从定义)。

看过一篇文章,说是最有力的文章(Prose),也只是用绳索固定在地面的热气球,永远 无法离地而飞。而诗,则不然。

我相信这种说法。

那什么才是读诗的时候?

有人说,诗是最令人心力交瘁的。(英国小说家阿诺德.贝内特(Arnold Bennett)之语)显然不是打起精神来细读,是读不下去的。

有人说,要排解一日的疲劳,让自己休闲,就该读诗。(鲁迅之语)显然诗是你休闲或需要休闲之时才读的。

我支持鲁迅的说法。

因为小说是需要赴约的,而诗是与你邂逅的。

今年三月去故宫看北宋诗画"大观"展,遇上米芾的《吴江舟中作》,看到最后两句:"万事须乘时,汝来一何晚。"在拥挤的人堆里,蓦然有泫然欲泣之感。

我们和诗,总会不期而遇,总不免"汝来一何晚"之叹。

读诗吧,就从你书架上一定有的那本唐人诗选,或宋人词选随手拿下来开始。

文字是单位面积里浓缩意象最高的媒体,诗就是单位字数里浓缩意象最高的文字。不读诗,读什么?

为什么要读哲学

开始读哲学,可以从五个重点下手。

诗、小说,是感性的事。从感性越界到理性,最好的切入点就是哲学。

人没有不思考的,哲学,则是追求一层比一层更深的理性思考,思考的极致。因此,如果想要透过阅读,能够帮助理性思考,没有比哲学更适合的了。

由于哲学和诗一样,是被庙堂化的代表,高高在上,所以很容易令一个普通读者望之却步。事实上,一个普通读者,找到一本他需要的哲学书,一点也不难。因为判断的标准很明白:读了这个题目的这一本哲学书,是否能够帮助他在这个题目上思考得更清楚。帮助我们思考得清楚,是哲学存在的目的。没法帮我们思考清楚的哲学书,是不需要的。

我的经验, 找哲学书来读的时候, 可以有两种方向。

第一种方向,是把哲学当成一种阅读的基础来看。

哲学之显得复杂,是因为人生与宇宙的课题很多,每个哲学家所思考的角度又不止一端。这么多课题的这么多思考交缠在一起,对很多人来说都像是一团无从整理的毛线团。

所以,把哲学当成阅读的基础来看,就是学习观察不同的哲学家对不同的课题,进行怎么样的思考。我归纳了六个重点:

- 一、先找一个你感兴趣的主题;
- 二、就这个主题发表过言论的哲学家里,你找出一个最感兴趣的人;
- 三、这位哲学家的■作可能很多,但是不要管其他的,只读他主要谈这个主题的那本书;
- 四、先把全书读完第一遍。碰到读不懂的地方,不要停止不读,也不要停在那里和读不懂

的地方苦苦纠缠,就是要连滚带爬地先把第一遍读完。读完第一遍,再使用一些不同的方法来进一步阅读这本书。(这些方法请参考本书第192页);

五、知道他怎么思考、面对这个主题之后,看看影响他如此思考的前人有谁,他所影响的 后人有谁(影响包括"赞成"与"反对");

六、于是沿着这个主题,设法把这一条线的前后脉络整理清楚。

譬如说, 你对"爱情"这个主题感兴趣。这是第一步。

接着,你想到"柏拉图式的爱情"是大家常挂在嘴上的。于是想看看柏拉图是怎么谈爱情的。

第三、柏拉图的■作很多,他探讨的主题有政治、教育、灵魂、爱情、文学、艺术,不一而足。但是你可以不那么困难,就查得到柏拉图的■作里,有一本《会饮篇》是集中谈爱情的。所以你不要读他的《理想国》,不要读别的,就只读这一本。

第四、《会饮篇》里有许多人谈爱情,有人讲得生动有趣,有人也许没那么轻松,但是只要你读过了全书,听了苏格拉底的发言,就会知道这才是全书的重点。

第五、读了这本书,你就知道柏拉图怎么把爱情一路升华,解释为追求宇宙至善至美的一个过程。于是你回头看他之前的古希腊时代怎么解释爱情,知道有"埃洛斯"(Eros)的说法,是宇宙的结合或分离的原动力。你又往柏拉图的身后看,于是知道亚里士多德把爱情解释为友爱的一种。

第六、你继续整理脉络,接着知道中世纪基督教文明把爱解释为神爱;文艺复兴之后回归为人间的爱;清教徒和维多利亚时代解释为保守的爱;到了尼采,喊出人要摆脱神的桎梏,从一切牺牲、义务中解放出来,"爱是一切价值的掠夺者";到了霭理士和弗洛伊德,爱与性的关系被说明得完整了。

这样,你就把爱情的哲学和接下来进入二十世纪后一些比较通俗的议题连接起来了。你会注意到劳伦斯(D.H. Lawrence)主张"爱因为被理想化,成为精神和意识的课题,所以爱就失去了平衡,达到一种混沌。而我们在现代必须认真考虑肉体或肉欲独立的性爱"。又再接下来,有金赛性学报告与G点的发现,又有60年代的性爱解放运动,又有再其后的同性恋正常化。

"爱",从哲学上的意义到生活上的作用,这就会有一条脉络,呈现在你眼前。而你从阅读不同哲学家的不同■作的过程中,体会到他们的思考方向和方法,也就对包括历史、文化等种种背景有所认识。

所以说,这样阅读哲学,是一种当作阅读基础的阅读。

我不把科学列为阅读的基础工程,是因为科学是从哲学里分家出去的,分家不过是五百年左右的事。还有,科学,透过多媒体来叙述得清楚的可能,越来越大了。

另一种方向,则是把哲学当成一种阅读的终极来看。

因为哲学家在挑战的,不只是思考得更清楚,而是追求思考的极致,思考出人生或宇宙的 终极真理,所以,我们想找一本哲学书来读的时候,也可以有决心只找出"那一本"有这种 意义的书。

我自己是先从第一种方向出发,也就是把哲学当阅读的基础来看而开始,后来读到笛卡儿的《谈谈方法》,也就是人人上口的"我思故我在"那句话出处的书,则有找到了哲学指引出阅读的极致的感受。

《谈谈方法》对我的意义,放在后面《少阅读一点的理由》那篇文章中,这里就不多谈。

总之,这样的哲学书也是存在,可以找到的。

换个角度读历史的时候

历史书,是"小说"、"诗"、"哲学"的综合体——但,要是好的历史书。

以前上中学的历史课,读项羽这个人,虽然说是霸王,但课本上的描述怎么也看不出。十面埋伏之下,项羽唱起"虞兮虞兮奈若何"的《垓下歌》,这些情节让我怎么都不明白项羽怎么得以和"力拔山兮气盖世"的形象联想到一起。

一直到我看了下面这段场面。

于是项王乘其骏马名骓,摩下壮士骑从者八百余人,直夜,溃围南出驰走。

平明,汉军乃觉之,令骑将灌婴以五千骑追之。项王渡淮,骑能属者才百余人。至阴陵, 迷失道,问一田父,田父绐曰"左"。左,乃陷大泽中,以故汉追及之。

项王乃复引兵而东,至东城,乃有二十八骑;汉骑追者数千人。

项王自度不得脱,谓其骑曰:"吾起兵至今,八岁矣;身七十余战,未尝败北,遂霸有天下。然今卒困于此,此天之亡我,非战之罪也!今日固决死,愿为诸君快战,必溃围,斩将,刈旗,三胜之,令诸君知天亡我,非战之罪也。"

乃分其骑以为四队,四乡。汉军围之数重。

项王谓其骑曰:"吾为公取彼一将。"令四面骑驰下,期山东为三处。于是项王大呼驰下, 汉军皆披靡,遂斩汉一将。 是时,郎中骑杨喜追项王,项王■目而叱之,喜人马俱惊,辟易数里。项王与其骑会为三 处,汉军不知项王所在,乃分军为三,复围之。

项王乃驰,复斩汉一都尉,杀数十百人,复聚其骑,亡其两骑耳。乃谓其骑曰:"何如?" 骑皆伏曰:"如大王言!"

于是项王欲东渡乌江,乌江亭长■船待,谓项王曰:"江东虽小,地方千里,众数十万人,亦足王也。愿大王急渡!今独臣有船,汉军至,无以渡。"

项王笑曰:"天之亡我,我何渡为!且籍与江东子弟八千人渡江而西,今无一人还;纵江东父兄怜而王我,我何面目见之!纵彼不言,籍独不愧于心乎!"

乃以所乘骓马赐亭长,令骑皆下马步行,持短兵接战。独籍所杀汉军数百人,身亦被十余创。顾见汉骑司马吕马童,曰:"若非吾故人乎?"马童面之,指示中郎骑王翳曰:"此项王也。"项王乃曰:"吾闻汉购我头千金,邑万户:吾为若德。"乃自刎而死。

王翳取其头;余骑相蹂践争项王,相杀者数十人;最其后,杨喜、吕马童及郎中吕胜、杨武各得其一体;五人共会其体,皆是,故分其户,封五人皆为列侯。

二十八人被数千人团团围住,项羽却可以像郊猎一般,指东斩东,指西杀西,三进三出如入无人之境。两千年前西楚霸王的气概,透纸而出,震慑人心。不以成败论英雄,这才同感。

这么生动地描绘了项羽的文字,出自《资治通鉴》。你一定听过《资治通鉴》,但是否曾把它当小说来看过? (司马光编辑改写过的这段文字,则又典出《史记.项羽本纪》。)

我们对历史的胃口,都被学校的教科书、参考书给破坏了。那么多事件、年代,让学生死背硬啃下来,谁要再谈历史都要色变。

但历史书并不是这样的。一部精彩的历史书,必然有以下的特点:

- 一、情节叙述逼真迫人。
- 二、用字精微,令人击节赞叹。

三、阖上书籍,那些人物不会就此消失,反而,会跟着他们的故事进入我们的心底深处,不时会与我们或怅然、或欣然地对望一眼。

所以,一部精彩的历史书,是"小说"、是"诗",同时,由于"对历史的透视能够使我们更清楚地看出,什么事件和哪种活动有着永久的重要性"(罗素语),所以,历史其实又是"哲学"。

我们怎么能不读历史?

又怎么能不好奇,如果学校的历史课本,能够换成由学生好好地阅读《资治通鉴》这么精彩的段落,而不是那些生硬的数据与名字,又会是个什么局面?

顺便谈一下吧。请看一下大陆中华书局这个《资治通鉴》版本的这段文字吧。这段文字在今天的网页上看,是难有纸本的这个魅力的。这也是我美食阅读还是喜欢用纸本的原因。

图像与漫画的作用

有时候,最好的方法不是阅读文字而是图像阅读,因为"你把它描写得越细致,就会把听者的思想搞得越糊涂"。达文西说。

有一次,一位漫画家跟我感叹:他们画漫画的多么辛苦啊,要画一个战争场面,一笔一笔地刻画。画人物,画战马,画尘土飞扬,画了老半天,不如写文字的人,用"千军万马"四个字就解决了。

他说的,是文字的拿手之处。

但是,文字也有不足处。如果光靠文字,下面这段描述多复杂:

"先看右边的一个,有两根粗管子连在上面,一根是腔静脉,这是主要的贮血器,好像树干,体内其他静脉都是它的分支;另一根是动静脉,这个名字取得不好,因为它实际上是一根动脉,以心脏为出发点,然后形成许多分支,布满两肺。再看左边一个心腔,也同样有两根管子连着,跟上面说的两根同样粗,或者更粗,一根是静动脉,这个名字也取得不好,因为它只是一根静脉,来自两肺,在肺里有许多分支,跟动静脉的分支交织在一起,又跟气管的分支交织在一起,空气是通过气管吸进来的;另外一根管子是大动脉,从心脏通出去,把分支通到全身各处。"笛卡儿在《谈谈方法》中有一个部分谈心脏,这还只是其中的一小段。

对于这一点,做了大量笔记,笔记里喜欢图文并茂的达文西,说的是对的:"想用文字把这颗心脏描述得清楚,除非花上整本书的篇幅,否则怎么可能?"

所以,达文西认为,要理解人体的结构,最好的方法不是阅读文字而是阅读图像,因为"你把它描写得越细致,就会把听者的思想搞得越糊涂"。

达文西说的,是图像的拿手之处。

对于不论是个人还是人类来说,图像都是早于文字而为人上手也拿手的。但是很有趣的,最起码从我们开始接受学校教育后,图像的训练与教育,就开始与文字分家,并且,开始低于文字。

我喜欢小时候画地图课,用色彩笔画一个个中国的省份,那些省份的形状就从此留在脑海 里了。那大概可以说是学校教育里让我记得文字与图像可以并行的唯一记忆。

图像阅读里最大的污名化,当然是漫画。

我们从很小的时候, 就开始接受读漫画是不好的行为, 是要被惩罚的行为。漫画就是图像

阅读里极重要的一环。

即使在科学研究证实了左脑与右脑的功能,分别与文字及图像阅读有关之后,仍然抛不开这个成见。

要我谈自己的图像阅读经验,立即的反应总是一幅画,一套书。

一幅画,是南宋马远的《踏歌图》。

在那画面上看不出是否向晚的暮霭中,图的右下角有四个醉态可掬的人。我最喜欢最右边那人的步态,帽子歪在那儿,你几乎可以听得到他打的酒嗝。中国诗词里那么多田舍之乐的诗,似乎都归纳到这一幅画里了。

一套书,是《带子狼》。

《带子狼》的精彩,我在前面介绍甜食阅读的时候,已经说过了。但这里特别想就其图像 产生的效果再说两句。

简单地说,就是如果你想了解有关日本历史文化里的许多器物与场面,正是图像毫不拖泥带水的几笔一勾,你就知道是怎么回事了。小池一夫编剧所描绘的武打场面固然精彩,但是小岛刚夕的线条,真正让水鸥流的拜一刀活了过来!

一套漫画书,就能让你对人生、对历史、对日本文化有那么多的体会,除了《带子狼》,还有什么?

因为对漫画的喜爱,我自己也参与过漫画的制作。因为曾经很迷电子游戏机,尤其爱打"超级马利",所以就用了"马利"的笔名来当编剧,和郑问合作过《阿鼻剑》。

在那个过程里,对文字和图像的不同作用,也就特别心有所感。短短的几行文字,经过漫画家的手笔演绎出来,大有不同的乐趣。《阿鼻剑》出版十多年来,能一直在武侠漫画中占有一席之地,也即将由刘伟强拍摄成电影,没有郑问的图像魅力,是不可能的。

郑问画《阿鼻剑》第二辑的时候,有次我去北京出差。在还没使用email 的一九九○年代初,旅途中忙着赶写剧本,又要忙着赶去发传真的匆忙感受,今天都仍在心头。

我们一直约着要合作《阿鼻剑》第三辑,但一直没能实现。这里摘了第二辑里一篇剑痴的故事,和大家分享一下既是作者之一、又是读者的心情。

能够没忽视图像阅读的人,是幸运的。

有福的。

影像的力量

陈述太初的混沌,启蒙的黎明,影像和文字各有其震撼与动人之处。

一九六八年,《二oo一:太空漫游》的电影和小说分别问世,各自奠定了在影史与小说 史上的地位。

一般而言,电影和小说总有主从之分,或是电影改编自小说,或是小说延伸自电影。但是《二oo一:太空漫游》却十分特tA正如克拉克在本书序里所言,起初他们是想在"着手那单调又沉闷的剧本之前,先来写本完整的小说,尽情驰骋我们的想象,然后再根据这本小说来开发剧本",然而,后来他们却"小说和剧本同时在写作,两者相互激荡而行"。最后,在一九六八年春天,电影和小说几乎同时问世——电影早了几个月。

也因此,《二oo一:太空漫游》的电影和小说一直被视为各自独立的创作,谈到电影,大家会说是"库布利克的《二oo一》",谈到小说,大家会说是"克拉克的《二oo一》"。的确,虽然在讲同样的一个故事,但却各自具有不同的生命,是完全不同的个体。

谈到影像阅读,尤其是要说明和文字阅读的不同,《二oo一:太空漫游》是个最好的例子。

任何一个看过电影《二oo一》的人,都不能错过小说《二oo一》;任何一个读过小说《二oo一》的人,也不能错过电影《二oo一》。

因为,库布利克和克拉克的创作,分别代表了影像与文字两种不同创作的特质与极致。看他们的电影,读他们的书,做个对照,也就能体会到影像与文字阅读不同的乐趣与收获。

《二oo一》的故事,大致可以分为三部分。

第一部分,是猿人遇上黑石,后来进化为人类的过程。

第二部分,是人类在月球上发现黑石,到鲍曼和不受控制的电脑哈儿9000对决。

第三部分,是鲍曼独自在宇宙里漂泊,再度和黑石相逢,到"星童"的出现。

我觉得,就第一部分而言,电影和小说的表达,各擅胜场。电影的影像和小说的文字,分别以其独特的方式,陈述了太初的混沌与启蒙的黎明,各有其震撼与动人之处。

第二部分,电影要比小说出色。小说花费许多文字来陈述先进的科技细节,不免累赘,而 电影则直接以令人瞠目结舌的特效影像,把故事讲得干净利落。

但第三部分,则是小说要胜过电影一筹。用电影来呈现鲍曼的经历,显现了以影像来描绘玄奥之不足,很多人看不懂这个部分是当然的事。然而,对于玄奥,文字却恰好最能发挥所长。小说在这个部分做了最精彩也最充分的发挥。

从小说改编为电影的,几乎没有不逊的。这些灾难一方面说明影像阅读与文字阅读是两回事,一方面也让我们体会到应该特别感谢库布利克和克拉克。

《二oo一:太空漫游》的电影和小说,让我们有机会体会到影像与文字这两种不同阅读的极致与不足,以及相互之间可以如何相辅相成。

不只科幻电影,所有与科学、技术、生物等相关的知识,今天我们要阅读,都离不开影像。纯用文字来说明这些知识,是事倍功半的。

没有必要。

网络上的机会

这还是个网络阅读的新石器时代,但有些资源不该错过。

书籍以外的阅读,目前有多种尝试,但整体说来,我自己觉得还是处于一个新石器时代的局面,有待发展之处太多。

所以我自己能提醒自己的,仍然是多注意各种不同阅读载体上的各种不同发展,不要误以 为自己经常使用的类型,就代表了网络阅读的全部。

一九九八年五月底,我去参加美国书展。拿到一本书,为了思考要不要出版而犹豫不决。 这是一本谈最新的全球化经营趋势的书,书名和作者名气,都没问题。只是,我想再谨慎 一点,多读一些。

那天晚上我在饭店里读到很晚,终于有一个因素让我决定放弃。

书里提到美国康柏电脑的执行长,以他为一个经营者的楷模。的确,那位先生在一九九七年被选为全美最佳经理人,风光一时。然而,我记得就在我要离开台湾前,这位康柏的执行长和另一位财务长,刚因为一九九八年第一季财报出炉,发现许多问题而辞职下台。

读着一个已经因经营有问题而下台的人,在书中仍然戴着许多光环,即使商业世界里也不能纯粹以成败论英雄,但仍然改变不了我马上对那本书产生了"过时"的感受。

在这一点上,固然如此,又有没有隐藏的其他点呢?英文版现在如此,等中文版翻译出来再出版,时间又要起码半年之后,读者读到的过时感觉会不会更深、更多呢?

如果这部作品,不是以书籍而是在网络上发表,作者可以随时针对这种新的情况把内容做增删,那不是可以永保内容的新鲜及价值感?

网络上的阅读,和书籍阅读一样,也可以分为四类饮食。

第一、主食阅读——新资讯的需求。报纸新闻、财经资讯、各类新知识的研究报告、杂志内容的数字化、时尚、一些阅读社群、一些特定的部落格。

第二、美食阅读——思想结晶的需求。许多已经转化为数字档的公共财经典,如Gutenberg Project。

第三、蔬果阅读——工具需求。大家说来最熟悉的google、goole maps、付费的网上大英百科全书、免费的wikipedia、Amazon网络书店、数字图书馆。

第四、甜食阅读——休闲及娱乐需求。网上游戏、Youtube、大部分随笔类的部落格、情色讨论区。

网络上这四种阅读饮食的正面与负面因素,一如书籍四种阅读饮食所需要注意的事项,这里不另作说明。

但是我自己的经历,让我对网络上的这四种饮食,产生以下的偏好:

主食阅读:看看新闻是可以的。但是像我前面所说的那本商业趋势书,真应该网络化才足以呈现其特点的,由于种种原因,现在尚未网络化。

甜食阅读:网络出现之前,我曾经是忠实的电子游戏迷。但在那之后,我等待的网络上的多媒体甜食,是要跳过目前这个网络游戏的阶段。目前的网络游戏,我还是觉得太粗糙,太没有善用网络的特质。直到Wii出来风靡一时,才让我看到我理想中的网络甜食的一点点身影。总之,值得期待,但是必须继续期待。

目前我的网络阅读中,占比重最大的,是美食阅读和蔬果阅读。美食阅读,不论中外,都可以找到规模很可观的经典阅读库。虽然阅读起来不像纸本那么令人着迷,但是却另有方便的其他功能。所谓"其他"功能,又主要是搜寻及比对。

所以,整体而言,我最喜爱使用网络上的蔬果阅读。这可以分几个原因来说:

- 一、许多网站所提供的蔬果饮食,本身可以补足我们在书籍蔬果类阅读中的不足。
- 二、整个网络的内容及呈现,本身就形成新的检索工具。

三、由于网络本身的click可得,所以给身陷重围、因为种种历史及现实因素而动弹不得的读者,产生新奇的阅读经验,进而对阅读产生新的想象,拥有新的机会。

在网络阅读的新石器时代,我把目前一些数字及网络阅读的形式,做过一次分类如前图, 并挑出一些代表性的例子,如附文。

我也很喜欢古龙,特别是《萧十一郎》。不知道今天重看又是什么感受。

我把当时的心情写在一张餐巾纸上, 递给前座的同事。事后我收了起来, 可惜找不到了。

张大春的《小说稗类》

至于怎么练习读精彩的小说? 我的建议是去读张大春的《小说稗类》。

一个小说家回到他读者的身份,用最轻柔的脚步,带我们穿过"一片非常轻盈的迷惑",导游不同小说所形成的各种不同世界,对任何一个正在读小说的人来说,都是不能错过的。

小说爱好者倘若不以小说为余兴娱乐,不把小说当作是人生青涩阶段误打误撞、错织错就的梦想,不将小说看成是晋身文化场域博名获利以便冠"小说家"之名奠定其社会地位的工具,那么终将有一天,他势必要面对这样一个问题:小说在人类文明发展上曾经产生过何等何样的影响?这个问题的另一层是:我所爱好的(无论是阅读过的或者创作过的)小说又在小说史上产生过何等何样的影响?

终将有一天,小说爱好者会和这样一个巨大的、纷陈的、复杂的、繁琐的甚至看似零落错乱的体系碰面。

张大春用这段话,带出他这本书想和读者分享的是什么。

毛姆谈诗

但是诗集也是"烂好书"出没很多的地方,所以要多注意。毛姆有段文字,可以当作参考:

除非真伟大的诗篇,否则,无论写得多么美妙,我总觉得它不值得一读,我宁可去看一份报纸。

念诗的时候,我得有某种情绪,还需要合适的环境。夏天的傍晚,我喜欢在花园里读诗。 有时候,坐在海边的峭壁上,躺在长满苔藓的林中坡地上,我也会手捧一卷诗集。

我可不愿意去大海捞针,为了觅得几首好诗而遍读大量平庸之作。我喜欢读选集。

我不愿意以一个批评家的态度来读诗,我只需要当一个普通的读者,惠特曼把诗歌带回给 群众。他告诉我们,诗歌不一定非要到月光、废墟,以及患相思病的少女的悲吟中去寻 找。

哲学是帮我们思考清楚的。没法帮我们思考清楚的哲学书,不看也罢。

有些哲学家在挑战的是,思考出人生或宇宙的终极真理,所以,我们可以有决心只找出"那一本"有这种意义的书。并且,是可以找到的。

台湾的佛教热之外

台湾,从一九八○年代末解严之后,宗教大盛,尤其是佛教。山门大建,宗师林立。

我觉得这是过去一元社会的传统价值观崩溃后,许多人寻求新的价值观、心灵依托所致。

我自己虽然也因佛法信仰而受益良多,但总觉得为什么谈起"净化人心",非曰宗教不可呢?

哲学所为何事?那么多哲学家所思考的,讨论的,不就是各式各样面对宇宙、面对人生的可能途径。一个有心在传统社会价值观之外,走另外一条路的人,何不先与这么多人的思考对话,看看有没有适合自己的路途?

排斥哲学的人,少了太多的可能。

"超级马利"与我

曾经,我是个"超级马利"迷。

当时还是八位元的游戏,电视屏幕上所显示的不过是一个虽然有一定的轮廓,但形象并不那么清楚的人物。但是这个能跑跑跳跳、喜欢追逐金币、爱吃蘑菇、能吞金星的马利,却让你着魔似的,每天下班第一件事想的就是回家,能把过关的功夫锻炼一番。

当时的机器,没有储存游戏记忆的功能。所以你没法在昨天停机的那个地方接续玩下去,相对地,每天你打开机器,都要从第一关的第一个动作做起。

从某一方面来说,电子游戏迷人的,在于满足你渴望知道未来的需求。

再往前进,是什么样的光景?会增加什么样的武功?会碰上什么样的敌人?

人生,也不过是反复问这几个问题。但时间永远把你制约,你没法加速打开那个卷轴,没 法加速知道未来。

但是电子游戏则不然。时间在你手上,看你要把游戏加速展开到什么程度都可以。看你要 反复玩到什么程度。

电子游戏也是一个有关记忆的游戏。

不只是锻炼过关斩将技能的记忆,还是如何中断自己记忆的游戏。

自己本领也比较阳春,每当你生命用尽,力竭而死时,那是被迫中断记忆。

可是等自己本领比较高了,关卡的难度也更高的时候,你会经常主动中断自己的记忆,希望让自己从头来过。

你总会不时惋惜地发现,三种过关的本领多么难以兼顾。你总是才刚记得不要犯那个错误,却又犯了另一个错误。

你惋惜。所以干脆重新开机,擦掉这一次记忆,让自己有机会重来一次,让自己有一次更 美满的发展。 真实的生命没法让你如此奢侈。电子游戏可以。

我没有玩网络游戏的习惯。

相较之下,网络游戏太复杂也太摹拟人生了。摹拟到让我觉得何不集中精神去玩人生这个游戏的本尊。

所以我不时怀念一下超级马利。

我看到的部落格

"部落格"以"部落"为现实,以"格"为模式。用画面来说,它让我们看到一片蛮荒的大地上,部落林立。但是林立的部落,却面貌大致相同地连接于一格一格的区块中,而区块之后,则另有提供(或掌控)伺服器的主人。

"部落格"说法的精彩,在于它提醒了我们这个状态"非部落"的真实面目——网络发展的蛮荒阶段,部落反而群居于单位齐一的超级华厦之中。

这个真实面目,说明了Blog如何给网络文明带来既前进又反动、既反动又前进的激素。

部落格的前进是,它以方便的使用界面,让最惮于接近网络的人也跨过了门槛。

部落格的反动是,它让习惯于纸张与书写文明的人们,有了新的机会(与借口)延续自己的阅读与创作思维——WWW网络革命所点燃的火种,反而只能继续在地下闷烧。

(更别提漫长的部落格网址让我们多么怆然于.idv的湮没。)

所以,我喜欢"部落格"的最后一个理由,在于那个"格"字。

不论是否过于乐观,我总想象,寄居于伺服器主人划下的区块里的部落格,终有一天要摆脱那些格子,成为荒原上真正烽烟四起的部落。我们等待那一天,以及那一天之后,部落再演化出城邦、都会,以及其他的故事。(不然,我们有什么要期待于网络文明的呢?)

但是在那一天到来之前,在部落还是非部落的今天,我们只能等待。等待中,我们唯一能做的事情,就是建立我们自己的"格"。毕竟,"部落格"没有"格"了,有部落又何为?

1. PDA 阅读

中国大陆的口袋数字网 http://www.pdafans.com/ 非常丰富。

日本可以参考的则有:

PDA Book http://pdabook.jp/pdabook/

PDA Paburi http://www.paburi.com/pda/

Web 书斋(除了PDA电子书之外,还有PC电子书、On demand等)。

韩国则有Booktopia http://www.booktopia.com

(这一家开发的电子书,不只为PDA,可供各种载具阅读。)

2. Mobile phones 手机阅读

日本一家Voyager开发手机阅读各种新尝试的努力,值得注意。

http://voyager.co.jp/

大陆的空中网 http://www.kong.net/index.jsp及手机娱乐网

http://www.hao3gp.com/ (其中有个手机书籍上传区)则是使用者的热门网站。

3. 其他型态电子书的出版

日本有规模的网上内容供应者相当多, 诸如

Ebookjapan http://www.ebookjapan.jp/(漫画大站,也号称是日本规模最大的数字出版网站)

除此之外,AZUR http://www.voyager.co.jp/azur/index.html特别注意汉字直排阅读的需求。

大陆的超星数字图书馆网站http://www.ssreader.com.cn/,在网页上自称"全球最大的中文数字图书馆"。

4. Database 数据库

古腾堡计划 http://www.gutenberg.org/wiki/Main_Page 公共财西方经典的宝库

中央研究院的学术资源http://www.sinica.edu.tw/misc/service/research-resource.html

维基百科 http://www.wikipedia.org/

大英百科全书 http://www.britannica.com/

虽然有维基百科,但不能没有大英百科的交叉比对。

国语辞典http://140.111.34.46/dict/

英语比对字典 http://www.onelook.com

英语语源字典http://www.etymonline.com/

国家图书馆 http://www.ncl.edu.tw/

美国国家图书馆 http://www.loc.gov/visit/

影像资料博物馆 http://www.movingimage.us/site/site.php

数字图书馆 http://www.perseus.tufts.edu/

Part 5

一些工具

阅读时间的零与整

光给阅读一些时间金钱还不够,还要知道"零钱"与"整款"的不同。

新认识的人, 听说我在出版业里工作, 不免会问一声: "那你一定有很多时间可以读书了?"

泰半,我会点点头,应一声"是"。

不过这实在不是个正确的,或是说,充分的回答。

实情是,我虽然有很多时间可以读书,但并不是"一定"有很多时间可以读我自己"想读的书"。我有两个身份,一个是"读者",一个是"编辑"。这两个身份,有重叠的时候,有互相引导的时候,但也有互相冲突的时候。——"读者"有一长串他自己想读的书单,"编辑"有一长串他工作上需要评估的书单,碰上一天只有二十四小时可以分配的这件事情,互相冲突就不可避免。

所以,就一个出版人而言,我为如何安排自己阅读时间的这个问题,苦恼的程度只会比光有"读者"身份的人多,而不会少。

我们常说时间就是金钱。如果真相信时间就是金钱,那就一定要懂得如何利用时间这笔金钱。在阅读这件事情上,尤其如此。

首先,如同我们觉得"金钱"永远不够用一样,阅读的时间,也是永远不够用的。然而,就像再少的钱,也得一分一毫地积蓄下来,阅读的时间,你也得一分一秒地留给自己。

每个人都有个发财梦,想要中一笔乐透,或是有一笔大钱。每个爱好阅读的人,也都有一个梦——梦想自己可以摆脱日常工作的牵绊,好好地有它几个月,甚至一两年时间的阅读。

但是如同乐透是个遥远的梦,阅读的人的这个梦,通常也是很难实现的。

我们难以发横财,还是得从理财开始——也就是料理自己的日常时间。

第一步,最重要的是你得先有钱。因此,再少的时间,也要留一些给阅读。不给阅读一些时间金钱,它什么事情也不会发生。

我们经常买书,但是买的书不等于读书,所以,除了买,还要实际开始读。"每天决定去读一点,即使是几段也好,假如你每天能有十五分钟的读书时间,一年之后你就可以感受

到它的结果。"美国一位教育学家贺瑞斯. 曼恩(Horace Mann)这么说过。

谈到这里又可以顺便一提的是,如果是一位中学生,他每天说起来无时无刻不在读书,但读那些教科书和参考书的时间是不算的,我们这里说的时间,是读那些书以外的时间。日本这两年流行一个阅读运动,中学生上学,每天早上一定有十五分钟要先阅读,不管阅读的是什么书,反正就是教科书以外的书,也是同样的意思。

第二件事,挤出来、存起来的钱,应该善用。金钱有积蓄的作用,也可以有消费的作用。 进行主食阅读、美食阅读、蔬果阅读,都可以说是积蓄的作用,进行甜食阅读,可以说是 消费。金钱最好的运用之道,总是应该积蓄与消费兼顾,阅读也是。

第三件要注意的事,是光给阅读一些时间金钱还不够,还要知道"零钱"与"整款"的不同。

不论是对一个上班族,还是在学校的中学生来说,日常大部分时间都有自己要忙的事情。 要真正让自己有越来越充裕的时间可以使用,就得有意识地注意自己的时间里,哪些是可以用来阅读的"零钱",哪些又是"整款"。然后把"零钱"和"整款"分别对待。譬如,"零钱"时间,用来阅读一些篇幅不长的杂志、报纸、网络资讯;"整款"时间,用来阅读一本完整的书、几本相关主题的书,或是交叉使用书与网络的某个阅读主题。

当然,某些人可以用"零存"来达成运用"整款"的效果,但是我们知道,金钱能创造的最大效益,还是得钱滚钱。所以,真正要进行有意思的阅读,我们还是得让自己有真正的"整款"可以使用。

所以,第四个问题来了。一天二十四小时,就这么些时间,自己东挪西凑,也就是顶多能有这些零钱时间。硬说是得有整款时间,怎么生得出来?

我有一个例子。

曾任北京商务印书馆董事长的陈原,我们都称呼他原老,很受敬重。原老不但曾经是中国大陆文化部门的高级官员,商务印书馆的出版人,也是一位卓然成家的语言学者。

原老是由于在"文革"期间出版《现代汉语词典》,其中有些词条受到批斗,所以激起他后来对语言学研究的动力。我请教过他怎么挤出时间来做这件事的。原老是白天忙碌于种种行政工作,设法应付种种斗争之后,夜晚回家后调整作息,然后每天深夜开始有自己的整块阅读时间,十二点到凌晨三、四点是他阅读的精华时间。如是坚持者十几年时间,他当然在语言学的研究上有了自己的天地。

任何政府官员处理的行政事务,都是极其琐碎的,何况在中国大陆。任何人都有白天需要烦恼的事情,何况是在"文化大革命"期间要面对的斗争。如果陈原老以他的例子,告诉我们在这种情况下他都能设法为自己每天找出三四个小时的"整款"时间,我不知道还有什么理由相信"整款"时间是很难创造出来的。——只看你有没有决心。

我不能不又提一下我们的中学教育。

会理财的人,知道如何把自己零碎的金钱,存成整款。不会理财的人,却会把整款破散成零钱,再化为乌有。

今天中学的考试教育,不只破坏了我们的阅读胃口,也没教我们如何把时间金钱用于阅读上的理财。因此等到走上社会,总是没有料理时间金钱用在阅读上的能力,总要从头练习建立一些老早该有的习惯和方法。

我自己的情况是,除了把零碎时间用来做一些零碎阅读(譬如读报纸、杂志、一些不需要超过三十分钟以上翻阅的主食阅读、PDA上存的东西)之外,我最重要的整款时间在每天的早上。

我差不多十点到十一点之间入睡,早上四到五点之前起床。而大约五点到八点之间的三个小时,就是我自己的整款阅读时间。这段时间我绝不碰工作上的书籍(除非是正好我感兴趣的),只读这一阵子和自己想要阅读的主题相关的书籍,或是到网上进行交叉搜寻。有这么一块完整时间的阅读,这一天我觉得比较可以轻松以待自己的时间即将被零碎分割。哪一天少了这一块完整时间的阅读,那这一天的情绪就会很受影响。——想到自己这一天即将在各种会议与奔波中糊里糊涂地度过,谁的心情好得起来?

在我作息没这么规律化之前,最重要的阅读时间是周末,尤其是星期五的晚上。

星期五晚上,和星期六晚上是不同的。

星期五的晚上,因为你觉得未来有完整的四十八个小时,夜是年轻的。何况,四十八小时也已经相当于永恒。

在这样的夜里,没有追兵,没有来人,没有电话,也没有等待。

这些书和你平日早上读的书是不一样的。就像你在年轻的时候,走进一间酒吧想要有的邂逅一样,你打开这些书本,也希望擦撞出一些意外的火花。

你可能一本一本地翻过去又丢开。

但是,你也可能翻开一本,就此放不下手。于是,夜越来越静,而你和你读的书之间,只存在着一种微微的温暖之意。

我也很怀念那段日子。

一张皮椅、一张边桌、一座立灯

想起了John Lee Hooker的歌《One Bourbon, One Scotch, One Beer》

读书,本来是书在人在,不必谈什么空间。要读,处处可读;不读,则处处不可读。

所以曾国藩说:"苟能发奋自主,则家塾可读书;即旷野之地,热闹一场,亦可读书;负 薪牧豕亦可读书。苟不能发奋自主,则家塾不宜读书,即清净之乡,神仙之境,皆不能读 书。"

有时候,最简陋的空间,还恰好可以衬托出最动人的阅读。正是所谓"赏雪不嫌危桥,看花不嫌劣酒"。

香港城市大学的张隆溪教授,谈他在"文革"时期的一段阅读经验,就是这种例子。

张隆溪在"文革"开始后不久,到四川南部一个山区下乡,在那里当了三年农民。当时他的体重不到一百磅,没有足够的食物,生活非常艰苦。唯一陪伴他的,是两本书。其中一本是希腊罗马文学的读本,内容包括英译荷马史诗、希腊悲剧等等。

在那个荒凉的山村, 夜里他只能在自制的小煤油灯微弱的光线下读书。

也因此,当他读《伊底帕斯王》读到最后一句,"在一个人生命尚未终结,没有最终摆脱 痛苦和忧伤之前,不要说他是个有福的人"的情境,格外逼人。

他回忆读完这最后一句时候的场面是这样的:

"正是午夜之后,四围是无边的暗夜,只有一灯如豆,映照出索福克勒斯悲剧那惊心动魄的文字。……竹林里一阵萧瑟的风声,河里远远传来潺潺的水声,我好像独自一人处在洪荒旷野之中,感受到天地自然那种原始、神秘而无可抗拒的力量。"

一个苍茫又原始的空间里,如此读到希腊悲剧,是令人羡慕却无从摹仿的。

(张隆溪后来有奇遇,一路到北大有机会亲炙钱钟书与朱光潜等先生,都起因于他在穷乡 僻壤中熟读了这两本书。详阅《他们说》。)

今天,台北市的一个阅读的人,能想的是另外的事了。

房价翻腾而上,自己个人可使用空间往往有限的情况下,什么是最低标准的一个要求?又 该有什么配备?

蓝调歌手John Lee Hooker有一首歌〈One Bourbon, One Scotch, One Beer〉。

这让我想到,一个阅读的人,最好的配备就是一张皮椅、一张边桌、一座立灯。

皮椅,得是仿十九世纪维多利亚时代的那种厚牛皮的单人椅,还得带个伸脚的垫椅。由于是结实的厚牛皮,所以坐上去不会陷进去,舒服,Fit in,又可以让你保持精神的清醒。

边桌,不能太大,也不能太小,够你在上面摆了手提电脑后,再摆一杯茶,或咖啡。拉过来,你放下手边的书,就可以上网。

立灯, 灯罩的部分一定是可以上下左右活动的。这样, 灯光可以调整角度, 对你的书, 对

你的电脑屏幕, 可以有个最合适的角度。

当然,如果奢侈一点,你的皮椅旁最好还有一扇窗子,可以看得到外面的天空。不过,那 只是额外的选择。

你最重要的组合,只是一张皮椅、一张边桌、一座立灯。

这样,不论是你起得早,别人还没起来的清晨,还是你睡得晚,夜深人静之际,你搬一堆书,坐进皮椅,恰到好处的扶手,恰到好处的靠背,你像是躺进了一个太空胶囊,又像是坐进了一个时光机器的驾驶座。

你有书,你有随手可上的网络,这个世界就是你的了。

一张皮椅。一张边桌。一座立灯。

是一个还可以的阅读空间。

记忆与CPU

我们要先把大脑组装成最强而有力的CPU,才能善加利用网络时代所有便利的记忆工具。

"要求读书人记住他所读过的一切东西,就像要求一个人把他所吃过的东西都储存在体内是一样的荒谬。"叔本华说。

复诵,是最早的记忆辅助动作。

绘画,最早的记忆外挂。

文字, 使记忆的单位浓度暴增。

书籍,使记忆方便收纳。

录音,记忆延伸到声音。

摄影,记忆延伸到影像。

电脑,可以多有一个他"脑"。

网络,记忆连接记忆。

我们总是想用更强大的记忆来料理阅读,但也总是被更广泛的阅读淹没我们的记忆。不论是个人,还是人类,都是如此。

但是总要有一个解决之道,起码是应对之道——对一个每天要面对这么多新出版的书籍、 新出现的网页的人来说。

不妨回到记忆的本质来思考。

什么是记忆的本质?

亚里士多德早在《论记忆与追忆》(On Memory and Reminiscence)中,就回答了这个问题。

亚里士多德的论点可以归纳为如下:

- 一、所谓"记忆"(memory),隐含着一种对时间流逝的认知。
- 二、因此所有有能力认知时间流逝的动物,都有memory,也可以remember。
- 三、但是动物之中只有人类,有能力不但可以remember,还可以recollect。

四、人类之中,拥有大量memory的人并不等同于善于recollect的人。通常,拥有大量memory的人,心思比较迟缓;善于recollect的人,心思比较灵活。

亚里士多德的观点中,最重要的是点出remember 和recollect的不同。这两个字虽然也是英文的翻译,但毕竟表现出亚里士多德想要说明的差异。而用中文翻译起来,两者如果都译为"记忆"的话,显然是没法用同一个词汇来解释两者的差异。

Remember,只是在某种刺激之下,记忆中的事物从潜藏中重新浮现出来。但是recollect,则隐含了把需要记忆的事物,仔细收集(collect)妥当,然后在需要使用的时候,重新取出来使用,因而也就是"recollect"。

用中文来翻译,暂时顶多用"记忆"及"追忆"来勉强区分。

这么说来,我们就知道,在各种外挂记忆载具如此多样的今天,在各种数据、资讯与知识以各种媒体充斥于我们四周的今天,我们对于记忆,最重要的焦点,不在于如何remember,而在于如何recollect——而要懂得如何recollect,当然就得先要知道如何collect。

所以,我们倒可以把自己唯一的大脑,以及数不清的外挂记忆载体,从笔记本到录音笔到照像机到手机到电脑到PDA到网络硬盘到随身盘,一次摊开来在眼前,好好思考如何使用其collect与recollect。

首先我们要想的,还是如何使用自己的大脑。先把大脑的作用定位,其他外挂载体才好各就各位。

由我来说,我会认为有了这么多外挂记忆载体,大脑不需要记忆太多事物以供remember,但是大脑必须记忆够多的事物以供自己有能力去collect与recollect。

大脑的组织能力越够清楚,越够系统,就越能够collect他需要收集的数据、资讯与知识,然后分辨应该收纳于自己的大脑之中,还是外挂的载体之中。同时,也越能够在需要的时候再从相关的位置中recollect出来,重新取用。

套用电脑的说法,就是我们要先把大脑组装成最强而有力的CPU,之后,才能善加利用科

技发达到网络时代,所有便利的工具。外挂记忆体与外存硬盘的型态,这时才多多益善,相得益彰。

但是我们经历过的学校教育,尤其中学教育,却没有让我们如此定义、训练、使用自己的大脑。我们的学校教育,强调的主要是"记忆"力(尤其是文字方面)的呈现。换句话说,我们一直把大脑中最珍贵的CPU,当硬盘来使用了。如果没法善用CPU和内建记忆体及硬盘空间的差异,等同用之,混同用之,那外挂的载体越多,只是制造越大的混乱。记忆的事物越多,只是形成越多的浪费。

如此,我们的大脑没法适当地collect我们应该阅读、记忆的东西,更别谈如何再recollect 它们。用糨糊来形容这样的CPU和记忆体及硬盘关系,并不为过。

"读书是要清算过去人类成就的总账,把几千年的人类思想经验在短促的几十年内重温一遍,把过去无数亿万人辛苦获来的知识教训集中到读者一个人身上去受用。"朱光潜说。

即使在他那个年代,他还又进一步说了方法:

"如果不能储藏,过目即忘,则读亦等于不读。我们必须于脑以外另辟储藏室,把脑所储藏不尽的都移到那里去。这种储藏室在从前是笔记,在现代是卡片。记笔记和做卡片有如植物学家采集标本,须分门别类订成目录,……它不但可以节省脑力,储有用的材料,供将来的需要,还可以增强思想的条理化与系统化。"

过去的人,对阅读都有这样的气魄,在一个袖珍笔记本、中大型记事本;录音笔、照像机、手机;桌上型电脑、笔记型电脑、PDA;记忆体、硬盘、随身碟、网络储存空间;CD、VCD、DVD;ZIP、JPEG、MP3、MP4;各式记忆工具可以如此方便为我们所用的时代,我们更不能不有一个越界阅读又越界储存的认知。

但是,在我们没有厘清大脑这个CPU的作用之前,记忆与阅读,永远是我们所豢养的一只双头同身、相互吞噬的怪物。

如何使用书店

书店是市场、棒球场、图书馆的综合体。

走进任何一个书店,不论大小,不论是实体的还是网络的,都有三块区域。

第一个区域, 陈列新书, 和一些特价促销的书。

第二个区域,陈列排行榜畅销书、(各种名目的)特别推荐书。

第三个区域,其他不在上述两类书籍之内,通常出版又已经有段时间的书。

就一个实体书店来说,新书和特价促销书区就在离大门口最近的那个平台区。排行榜及其他推荐书区,分布在附近。其他的书,则上了书店四周壁面的立柜。

就一个网络书店来说,新书和特价促销书区也在首页最显眼的地方,排行榜及其他推荐书在那附近,其他的书,则隐藏在资料库里。

所谓大型综合书店,就是三个区域的面积都很大,书种都很多。并且三个区域陈列的书种 有相当明显的差异。

所谓小书店,就是面积不够,要把三个区域的分配有所取舍。所以很可能是新书及特价促销书区及推荐书区混在一起,然后有一点小小的立柜区。

所谓中型书店,就是三个区域的分配,介于大型综合书店和小书店之间。

所谓专门或特色书店,就是这三个区域陈列的书种,都集中在某一类主题上。尤其,尽管店面面积也许不大,特别重视立柜区的书种陈列。

至于便利或量贩店里卖书的区域,没有立柜区,其他两个区域则像小书店一样地混合,只不过更特别强调特价促销书的陈列。

怎么使用书店,就是知道走进不同的书店,怎么观察、使用这三块不同的区域。

这三块不同的区域,有着三种不同的面貌。

新书和特价促销书区,是个喧闹的市场。

推荐书区,是个热闹中有节奏的棒球场。

立柜区,是个安静的图书馆。

所以,即使是走在同一家书店里,这三个区域表面上的装潢和布置都一致,但是使用的人也应该准备三种不同的心情,或是说佩戴三副不同的眼镜去看待。

新书及特价促销书区,最争奇斗妍,每一种都正面展示自己最动人的身影,制造各种动静,希望引起你的注意。

要把这个区域当市场来看,有几个理由。

- 一、提醒自己饮食有主食、美食、蔬果、甜食的区分,进了市场,买到篮子里的东西样式要多元一些,所以各种食材都看看。虽然各人有各人的口味偏好,但没有人进市场永远只买牛肉,或五谷米的,不是吗?
- 二、想到是市场,就应该小心挑拣。不要只因为人家说鱼是新鲜的,或看到鱼是粉红的,就以为是新鲜的。要自己看看是不是萤光剂的效果,思考有没有农药污染的问题。还有,去市场找一些当日的特价品是不错,不过,和吃进去的东西的质感、营养和卫生比起来,你不会只以特价为一切吧?
- 三、市场,是经常去的。所以不要忘了为这个区域经常进一下书店。并且,常去,你就知道这家市场特别长于陈列、销售哪类食材。

对了,出版社办书展的区域,通常应该看作属于这一区。

书店有畅销书排行榜,也有各种名目的推荐书。排行榜和这些推荐书,也许空间上就在新书和特价促销书区附近,也许不是集中在一起摆放,而是四散在书店各处。看这个区域的内容,当成棒球场上的比赛内容看,比较好。当市场看,太喧闹了。

看棒球,有各种门道好看。满垒全垒打、全垒打、三垒打、二垒打、一垒打、四坏球,甚至高飞牺牲打、内野触击,各有各的作用与美妙。(所以不论是身为读者还是出版者,我对排行榜一向没有特别的排斥,也没有特别的喜好。因为满垒全垒打和全垒打的确很有意思,但,那不是棒球的全部。)

所以当我们看一个书店的排行榜和推荐书的时候,排行榜,像是推荐你看满垒全垒打或全垒打;店长推荐书,像是告诉你,不要光看全垒打,这支二垒打得也不错;年度推荐书,也许有些在提醒你漏看了某支精彩的牺牲打。

仔细看这个书店的推荐书(不是出版社自己的推荐腰封噢),你会知道这个书店在提供你什么样的棒球比赛内容。有些书店专爱强调全垒打,你看不到他们对一垒打与四坏球和牺牲打的重视,这里的棒球就有些单调、枯燥。有些书店的全垒打书单上,有左打有右打有高的有远的,是一回情况;另一些书店的全垒打书单,十种有七种只是打红中直球,又是另一回事。

所以,棒球场上还是热闹,只是热闹得要有节奏。否则,那又和市场有什么不同?

书籍离开平台,离开了市场的喧闹、棒球场的热闹,上了壁面的书架立柜,不再以封面示人,只是侧身站立在那里,形成了书店的图书馆区,一个开架的图书馆。

我们去图书馆,就是希望了解几件事:

- 一、这里的知识门类到底有哪些;
- 二、门类整理得够不够清楚:
- 三、门类里的品种够不够齐全;
- 四、方不方便我们找寻;

五、甚至,如果我们对这个门类陌生,这里的收藏与陈列,方不方便我们学习了解这个知识门类?方不方便入门?

一个大型的综合书店与网络书店,当然五个条件都得具备,但是对一个专门或特色书店,看三、四、五也就够了。

至于针对某一个门类来细部判断,各人有不同的方法,我把我自己的方法,整理了一个附表,请参阅。

网络书店与实体书店之互补

不论是实体还是网络书店、最终都要把自己的图书馆角色与功能扮演好。

台大一年级的时候, 我住校总区的十一宿舍。

从十一宿舍去总图,正好是和新生南路平行的一条校园内的大道。大道的一边是体育馆,另一边则是一大片运动场。运动场上,随时有人玩着各种球类活动。最引人注目的,则是嘶喊声不断的橄榄球员。

那是我只身来台湾的第一年。谈不上什么思念还在韩国的家人,不过,从图书馆出来,撑着拐杖走在那条回宿舍的大道上,不时伫足休息一下,望望傍晚天上的云彩,偶尔也会有些异样的心情。

年轻的时候,走那点路算不了什么,可是比较麻烦的,是去图书馆借的书。不知怎地,我没用过跨肩背的背包,总是喜欢用手提的包。所以,撑着拐杖又要手提一个装了好些书的包,就十分吃力。当时去国际学舍的书展买书,每次都有一个同寝室的牙医系朋友陪我去,买多少书用自行车载回来都不是问题。但是这日常要去的图书馆,经常要自己行动,就成了很实际的一个苦恼。当时残疾人使用图书馆的不便,不只这一点,但却是印象最深刻的一点。

另一个更遗憾的,在旧书摊和旧书店。

去久闻其名的牯岭街,旧书摊是要蹲下来,旧书店里是要攀高钻低的,才能找寻宝贝。而撑着拐杖去了再一次,就真的不再去了。多年后,去纽约,尽管像STRAND那种旧书店说起来对残疾人已经很方便,我自己也坐着轮椅进进出出,但是里面那些高高的书架,仍然是很大的挑战。所以觉察到,残疾还真的就是会限制到自己和一些旧书接触的机会。

我这些感慨和遗憾,一直到网络书店兴起,尤其是搜寻旧书的网络系统出现后,才得以纾解。已成绝响的一九一一年第十一版《大英百科全书》,我就是在网络上买到的。一个搜寻旧书已经自成一家之言的朋友曾经失之交臂,引以为憾的一本书,我也是在网络的旧书店里找到,送给他当礼物。他打开后的惊喜表情,更是我难以忘怀的。

网络没有出现之前,不论是找寻旧书来收藏,还是寻觅书中的内容,每个人都受到许多条件的限制与拘束。网络出现,则提供了许多风驰电掣、无远弗届的插翼跑车。

网络书店,是其中一种。

前面说过,网络书店一如实体书店,不论页面多少,还是分"市场"、"棒球场"和"图书馆"三个区域。

近年来,由于网络书店善用人人可有跑车的特点,吸引到大家的爱用,异军突起,不少人好奇,实体书店的存在意义何在。

当然大有意义。就像前面说的"网络"与"书"可以如何交叉互补,"网络书店"与"实体书店"之间,也是交叉互补的。

"网络书店"与"实体书店"之可以互补,必须"市场"、"棒球场"和"图书馆"三个区域统合起来看。

实体书店越是只注重"市场"区域,越难和网络书店互补。

实体书店多注重"棒球场"区域,如果只是注重一些红中直球的畅销书排行榜推荐,还是难以和网络书店互补。

实体书店只有在真正把"图书馆"区域的作用发挥起来的时候,才能结合其他两个区域,和 网络书店发生交叉互补的作用。

可能有人会提问:网络书店的资料库里储存的书籍及介绍那么多,正好在"图书馆"区域是胜过实体书店的利基啊,怎么会交叉互补?

我会回答:因为我们对"图书馆"需求的基本特质。

我们对"图书馆"需求的基本特质有三。

第一个需求,想找一本我们知道,手边却没有的书。

第二个需求,想找一本我们有某种需求,但却不知如何找起的书。

第三个需求, 想从一本书之后, 多了解其他相关的书。

第一个需求,没有问题,网络书店如果有一个强力的搜寻引擎,发挥的作用最快速也最明显。

第二个需求,网络书店的搜寻引擎有时候会发挥令人惊奇的作用,也有时候,会发挥只是令人莞尔的作用。实体书店如果有适任的店长或店员,会发挥令人惊奇的作用,也有时候,完全难以作用。

第三个需求,网络书店可以透过随机,或有意的安排,让你看到很长的一个参考书单。但这么长的参考书单,可能有两个问题。一、再度,有些书种让你会感到很惊奇,有些则不然;二、这么长的书单要你自己从中再遴选,少了一些更有把握的依据——你是来到"图书馆区",对这些书已经产生相当的好奇心,网络书店只凭网页上的一些介绍,不是不够,就是太多到你不知道如何判断。

一个实体书店的图书馆区的分类书架,在准备得充分的前提下,却可以互补。那份书单, 最起码,是你可以站到前面,自己拿下来,或有意或随意地自行翻阅。不只是封面,不只 是目录,不只是网页上选定的那几页。

从这个角度看,每一家书店(不论是实体还是网络),最终都要把自己的图书馆角色与功能扮演好。只有当读者知道、乐意并习惯使用你这个图书馆的时候,他才不会只为"市场"区域的一些折扣喧哗而到处乱跑。

一九八o年代初,下班后我在听一些电脑课。

有天,教师口沫横飞地讲到一个叫"朱邦复"的人的故事。故事讲得很零碎,可是这个发明 仓颉输入法和中文字形产生器之后,又把专利放弃的人,却激起了我的好奇,决心把这个 人的来龙去脉搞清楚。

我先去朱邦复创立的一家电脑公司。当时他因为放弃专利,被人密告有共产思想,在那个还有警总的年代,赶紧离台赴美。留下的员工,所知仅限于公司创立之后的事情。幸好离开的时候,他们建议我去找朱邦复一个老朋友谈谈。

我和摄影家庄灵,在台视旁边一家冰淇淋店见面。庄灵和朱邦复是高中同学,对他少年时期有一些认识,但是对他后来大学读了农学系,如何去巴西垦荒,又如何回来研发起中文电脑这些,则不知所以然。幸好道别的时候,在八德路的骑楼下,庄灵想起朱邦复曾经在一家基督教出版社出版过一本书,里面谈了他在巴西的经历,建议我去找一找。但是书名和出版社,他也想不起来了。

基督教出版社,我先想到了道声。于是找到了杭州南路上的这家出版社的门市部。

那天下午,天色阴阴的。我跟门市部的店员叙述了自己想要找的书,报上了作者的名字。店员摇着头,说没有印象,查了一阵,也说找不到。这样,我出来,一面想着还有哪一家基督教出版社,一面准备搭车的时候,门市部里另一位店员跑出来,手里拿了一本书,说:"你看,会不会是这本书呢?"

原来他在旁边听我们对话,自己凭印象,上楼去旧书堆里找到一本"朱复"**■**的《巴西狂欢节的迷惘》。我翻翻那本书,大喜过望。

朱邦复用了一个笔名,像是小说体的方式,写出了他在巴西与一群嬉皮士相处的日子,书的最后,是他失去一个心爱的人之后,对自己生命的顿悟。那本书帮我把了解朱邦复的拼图,一下子拼出了一大半。恰好读完书不久,又在报纸上看到作家荆棘写的一篇回忆童年的文章,沿着读《巴西狂欢节的迷惘》的一些印象,我马上知道荆棘就是朱邦复的■,因而又获得了一些拼图的图块。

这样,我后来写了一篇有关朱邦复的文章。朱邦复阅后大惑不解,不知什么人能对他有这么详细的了解。

那个阴沉沉的下午,如果不是那个店员自己上了二楼,从旧书堆里找出了一本连作者名字都不尽相符的书,让我看一眼,后来我能完成那篇文章,和朱邦复成为朋友等许多事情,很可能就不会发生。

一个书店的人可以为一个读者做些什么,在那个没有网络搜寻引擎的时代,固然令人怀念,在今天这个网络搜寻引擎发达的时代,仍然是个参考。

但前提是,有没有那个诚意。

买书的理性与感性

你可以有一百个理由来合理化你对书的迷恋,但,折扣的标签一定不是其一。

统计起来,从西汉到清末,大约两千年间所出版的书种,现存大约15到18万种;从一九一二年到一九四九年期间,大约四十年间所出版的书种,在10万种左右。

而今天,海峡两岸三地一年出版的中文书种,起码在18万种以上(台湾 4 万种,大陆14万种)。换言之,现今一年时间里,一个华文世界读者所要面对的新书书种,就超过过去四十年,也近乎相当于更早两千年时间所留下的书种数量。

何况,今天一个读者要阅读的书种,又绝不只中文书,还有种种其他语文。

但是, 欲望之所以为欲望, 又是因为它永不会消失。

所以, 购书总是我们的一个课题。

对这个课题, 先讲一个理性的建议。

一个星期,总要至少去一次书店。(有人可以一星期不去图书馆、棒球场,但总不能不去一次市场吧。)

去一次书店,总要至少买一本书。(有人去了市场却要空手而归的吗?)

但是,最好不要买你不会立即阅读的书。(有人把从市场买回来的食材就此丢进冰箱,再也不加理会吗?)

也许,你听不进理性的建议。那我们就感性地想想吧。

人,是会迷恋物件的。书,也是物件。

从迷恋到痴狂,我们对物件的情绪,有着各种不同的层次。所以我们对书也可以——一如 我们对衣饰。

我们对衣饰的迷恋,可能是其穿着的实用,

可能是某种剪裁,

可能是某种颜色,

可能是某种质料,

可能是某个设计师的名字,

可能是某种品牌,

可能是某种高昂的价格,

可能是因为其炫耀,

可能是因为其深沉,

可能只是因为我们有个漂亮的衣橱。

对于书,我们也可以如此。

你可以有一百个理由来合理化你对书的迷恋,但,折扣的标签一定不是其一。 所以,我感性的购书建议,就是永远不要去看那些打着戴着折扣标签的书。 它们,不该是你迷恋的对象。

卡尔维诺说你进了书店可能遭遇到的书,就没提到这一种:

你未读过的书

你不需要读的书

为阅读以外之目的制作的书

你打开之前已读过的书——因为属于写下前已被阅读的种类

如果你的命不只一条,必定会读的书(可惜你的日子屈指可数)

你有意阅读但却得先行涉猎其他而不克阅读的书

目前太昂贵,必须等到清仓抛售才读的书

目前太昂贵, 必须等平装本问世才读的书

你可以向人家借阅的书

人人都读过, 所以仿佛你也读过的书

你多年以来计划要阅读的书

你搜寻多年而未获得的书

和你目前在进行的工作有关的书

你想拥有以供需要时方便取用的书

你可以搁置一旁, 今夏或许会读一读的书

突然莫名其妙地引起你好奇,原因无从轻易解释的书

好久以前读过, 现在该重读的书

你一直假装读过而现在该坐下来实际阅读的书

作者或题材吸引你的新书

(对你或一般读者) 作者或题材不算新颖的新书

(至少对你而言) 作者或题材完全不认识的新书

(摘自《如果在冬夜,一个旅人》. 时报出版)

有关书架与藏书

"至少每隔两年得清理一下藏书,淘汰那些过时的没有参考价值的读物,毫不犹豫地把你不想再读的书弃之如敝屣。"——约翰. 厄斯金

我对藏书这件事,远不如对如何阅读书、使用书感到兴趣。所以虽然也买一些书,但都是为了解决自己阅读上的实际需求。

可是尽管如此, 书还是越积越多。积得家里的空间被挪用、占用。

中间搬过一次家,换了稍大一点的空间。但是空间才大了一点,进来的书就更汹,没过多 久,所有的空间都近于窒息状态。捐出一些书,才刚可以喘口气,马上就又不知怎么冒出 了更多的书。

又想搬家。但是一算起来,居住空间怎么都需要一百五十平方米以上才够,何况,我很担心空间又大了一些之后,又要被新冒出来的书所满溢。

我想不出任何可以预防这个现象的方法,所以就一直在犹豫不决中萎缩于越来越多的书堆底下。

直到有一天,不得不清一下这些书。

那时我家人生病住院,为了让她出院后家里的空间宽敞些,我先是找了些同事来帮我清理了一些书,捐给一家图书馆。

但是仍然不够空,我又找了几位朋友来帮我清。那天傍晚时分我回家,却看到一幅极其意外的景象。

帮我清理的朋友,说是在一个书堆里,发现有三箱书被白蚁蛀了,蛀成三个大白蚁窝。她给我看那三个黑袋子。那么大的三个黑袋子,由于里面的箱子都被蛀得很彻底,所以拿起来轻轻的。

那一天之后,我才真正决心重新面对这些书。于是全面清点,蛀了的扔掉,要捐出去的,要搬到办公室的,要封存的,全面整理。

我以为清理得够彻底了。没想到不久我家人再次住院,我必须在限期内找好一个新居,为了不让书籍成为影响我找房子的因素,又再把书籍做了一次淘汰。

一年多之后,我从没有想过自己家里只有过去十分之一不到的书,就可以让我这么愉快。

也因此,当我有一天读到这一句话时,就不禁微笑起来。"至少每隔两年得清理一下藏书,淘汰那些过时的没有参考价值的读物,毫不犹豫地把你不想再读的书弃之如敝屣。"美国学者约翰. 厄斯金(John Erskine)说,"要是你清楚地看到这种淘汰过程将不断继续下去时,就会懂得如何把钱花在对你最有用的书上。"

世界上的书太多,你不可能尽有。所谓"有当读之书,有当熟读之书,有当看之书,有当再三细看之书,有当必备以资查考之书。"(张其昀语)

这大概也就是我们对于一个理想的书架能有的期望了。

我的图书馆

我佩服他们只推荐两、三本书。那不是草率,也不是武断,而是一种对自己馆藏图书了然 于胸的信心之中,还有着对读者的体贴。

有次看一张钱钟书书房的照片,很惊讶于他的书柜没有多少书,跟他的学问与■作的丰富,完全不能相比。

我问和这位大学者相熟的人士。说的确如此,因为钱钟书善用图书馆,所以他经常是搭公车去图书馆查阅资料。家里的书,反而不是他的主力。

前面说过,因为行动的不便,图书馆其实是我过去很少使用的一个场所。

过去如此,这些年图书馆的无障碍空间都没问题了,我又大多是使用网络,或借助同事去实际使用。所以图书馆,仍然是我很少使用的一个场所。

可以说,我和图书馆真是无缘。所以我对图书馆深刻的印象,也来得很迟。

二oo一年,我参加伦敦书展之后,有一天下午去了趟大英图书馆。那次经验,让我见识到图书馆的硬体建筑,对一个残疾人可以有多么舒适;开架陈列与藏书查阅的交互使用有多么方便,还对英文所谓的Librarian有了新的体会。

那天阅览室里出来一位中文室的先生,一位日文室的先生接待我。听过我的需求之后,分别推荐了两、三本书给我。

大英图书馆藏书之丰,不必多言。他们如果很轻快地指出几万几千,或几百种可能和我的 需要相关的书目,并没有什么了不起;或者,如果他们端出几十种书给我,也属正常。

我佩服他们只推荐两、三本书。那不是草率,也不是武断,而是一种对自己馆藏图书了然 于胸的信心之中,还有着对读者的体贴。体贴读者从最方便的入口进去摸索一条阅读的途 径。 Librarian,中文实在不该译为"图书馆员"。

大英图书馆那两位先生给我做的示范,让我体会到图书馆不但是不会被网络所取代的,更 会借助网络而出现新的生命与面貌。只是想到并不能经常来这所图书馆,不免有些遗憾。

我倒也另外找了些方法,来弥补这些对于图书馆的遗憾。

之一,是从此真正喜欢阅读每一本书后作者所列的参考书目。每一本书的参考书目,都是作者为读者收集的一个主题馆藏。错过这个,太可惜。(读参考书目,还是麦克鲁汉(Marshall McLuhan)的最难忘,给你一种灿烂又内蕴的感觉,真的会联想到银河星系。)

之二,则是玩一种游戏。

我的假日活动,本来就是看电影和读书。

近年来,除了读书之外,则越来越沉迷于一种游戏之中:

把一本我知道, 手边却没有的书, 找出它在什么地方。

把一本我有某种需求,但却不知如何找起的书,找出一个轮廓。

找到了一本书之后,再去寻找其他相关的书。

没什么事情能比这更让我沉迷的。

后来,有一天突然想到,

想找一本我知道, 手边却没有的书,

想找一本我有某种需求,但却不知如何找起的书,

想从一本书之后, 多了解其他相关的书,

这不就是图书馆在满足我们的基本需求吗?

于是才发现,图书馆的实体空间我虽然少去,但是我却可以说是无日,甚至无时不在思考与使用我心底的一座图书馆。

这就是我的图书馆。

感谢网络。

时间既然是金钱,那就应该懂得用来投资性地阅读,也用来消费性地阅读。

金钱能创造的最大效益还是得靠钱滚钱,所以,阅读一定要设法有个"整款"时间。不妨从每个星期至少有三小时完整阅读时间做起。

一个出版者的工作阅读时间

在出版业工作,的确需要读许多书——许多是未成书的稿子。有的时候,这些需要你评估的书稿,正好是跟你当时感兴趣的主题相关,或者,随意打开一页就被深深地吸引,以一个读者而不是一个编辑的身份忘情地进入。

然而,也有很多时候并不如此。很多书稿,并非你所长,你也不感兴趣。你要仔细地一页 页读下去,只是以一个编辑身份不得不进行的工作。可以很快判断要放弃倒好,更多时 候,你要花很长的时间才能有进一步的判断。

这时,你和任何人都一样,为自己另有需要阅读的书在等着,而焦虑不堪。

那张皮椅是理想中的。现实里, 我还没找到一张真正喜欢的。

动物之中只有人类,有能力不但可以remember,还可以recollect。人类之中,拥有大量memory的人并不等同于善于recollect的人。

考试教育,训练我们把大脑中最珍贵的CPU,当硬盘来使用了。所以,记忆的事物越多,只是形成越多的浪费。

即使是同一家书店,里面也有性质大不相同的三个区域。进这三个区域,要戴上三副不同的眼镜。

走进新书及特价促销区, 你得当走进市场来看。小心鱼目混珠。

看到排行榜和各种名目的推荐书,那是一个大棒球场。排行榜的全垒打固然好看,不要忘了还有其他安打、四坏球和高飞牺牲打。

书架的立柜,可是图书馆的区域噢。要用使用图书馆的方法来检查它。

社会发展与书店

书店在一个社会里的发展,也可以用饮食的环境来对照。

社会的饮食发展,可以分三个时期。

第一个时期,是饮食匮乏,无从选择,大家只求维持基本生存的时期。

第二个时期,是饮食富足,开始山珍海味、大吃大喝的时期。

第三个时期,是超越富足,开始培养美食家品味的时期。

书店在一个社会里的发展,也可以分这样三个时期。

第一个时期,是阅读的环境贫瘠。读者走进这时候的书店,看不到多少种陈列出来的书籍,往往连一些经典的阅读,也都只能在风中悄悄地传说。

第二个时期,是阅读的环境开始开放。这时候的书店,好像脱离一个食物供应不足、货架上零零落落的商店,走进一个全世界食品、食材都汇聚一堂的超级百货商场。各种补充过去阅读空白的书籍倾巢而出,各种争奇斗妍的新理论、新主张铺天盖地,各个商家价格与促销手段令人眼花缭乱,但其中也不免良莠不齐、鱼目混珠的困境。

第三个时期,是阅读的环境不但继续开放,环境的品质也大幅改善。先进百货商场里的食材,不只在表面的种类上丰富无比,实际的品质也都普遍提升。书店不再只以折扣促销为号召,而懂得把各式各样的书籍,按照市场、棒球场、图书馆所应有的模样,予以恰当的展示与介绍。读者也对书籍内容的评价,以及自己阅读需求的评估,都有相当的认识。书店和读者之间,形成有来有往的沟通与互动,也相互提升。

检查一个书店壁面书架的7个基本指标

- 1. 先用一个你熟悉的知识门类来检查。譬如,哲学。如果你熟悉的门类的书种很不完整, 当然值得你怀疑其他门类是否也不完整。
- 2. 看这一个门类的书种陈列,是否有一个连贯的年代时序。

譬如说,西方哲学类的书,有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但是接下来一下子就跳到笛卡儿,中世纪及笛卡儿之前的都不见。时间序列少了这么一大块,当然表示这个领域不完整。

3. 某一个作家的同时代人的作品,是否够多。

有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希腊时期的其他哲学家的作品是否也有陈列。

4. 同一个作家,他的其他作品,是否够多。

有柏拉图的《理想国》,是否其他的对话录也都有陈列。

5. 同一种书的复本多不多。

如果同一种书重复摆了超过两册,表示这家书店并不很重视书架内容的多元及丰富。

6. 有没有多年前出版的书。

书架上全是新书,不是什么好事。随意抽几本书检查一下版权页,看是何时出版的。有一些出版十年以上时间的书,表示这家书店真乐意在书种的齐全上投资。

7. 设一个检查书。

在这个门类里,设定一种你认为很有意思,但不见得是很为一般人熟知的书,当作检查书。看书架上有没有这个检查书,当作你认为这个门类的书种是否陈列得有代表性的标准。譬如,哲学门类里,你设定为亚当.斯密的《道德情操论》。

就书店里面三个区域的功能来说, 网络书店和实体书店各有所长, 正好可以互补。

书架和衣柜,有些作用可能是相通的。

一个"文革"时期的图书馆

大陆作家朱正琳,回忆他在"文革"那个阅读最贫瘠的年代,

曾经偷过图书馆的书:

偷书的好处不仅是有书读,而且还让我们大开眼界。——许多"内部发行"的读物让我们见着了,这才知道山外有山。……时隔多年以后我才听说,当时的"内部读物"是分有等级的,行话称为"灰皮书"、"黄皮书"……诸如此类。我们当时当然顾不得这许多,狼吞虎咽地就读开来,那行状确实很像一群饥民突然闯进了一家高级餐厅。

(摘自《阅读的狩猎》 / Net and Books)

小学生进了图书馆之后

香港作家梁文道的《弱水三千:梁文道书话》中,有一段对他小学时候图书馆的回忆。他说,当阅读课老师把他们丢进一个小图书馆,关上门之后,他们一群小孩先是肆意翻弄架上的图书,拿书本当武器互丢。累了就拿起那些被摧残得破碎的绘本与童话,重组掉页的故事和彩图。但是,"看着看着,大伙们渐渐静了下来,恍惚进了另一个世界;更准确地说,是离开了这间图书馆所在的此世。直到钟响,老师进来呼唤,我才好像手术后的病人,麻醉药的效力似去还在,呆呆地站起来和其他小朋友排队走回教室。"

这个故事本身就是一个美丽的童话了。

Part 6

一些方法

诸葛亮、陶渊明、朱熹、苏东坡,是怎么读书的?

我不相信这些人真的是各自只有一种读书风格。

网络上,看到有人在很热闹地讨论历史上三位名人的读书风格,比较陶渊明的"不求甚解",诸葛亮的"观其大略",以及朱熹的"熟读精思"。

说陶渊明"不求甚解",典出"好读书,不求甚解,每有会意,便欣然忘食"(《五柳先生传》)。

说诸葛亮"观其大略",典出"亮在荆州,以建安初与颖川石广元、徐元直、汝南孟公威等 俱游学。三人务于精熟,而亮独观其大略"(《三国志.诸葛亮传》)。

说朱熹"熟读精思",典出"大抵观书先须熟读,使其言皆若出于吾之口。继以精思,使其 意皆若出于吾之心,然后可以有得尔"(《朱子读书法》张洪)。

我不认为这种比较是有意义的,因为我不相信这三个人真的是各自只有一种读书风格。

因为,有些书就是需要"观其大略",有的需要"不求甚解",有的则需要"熟读精思"。不但如此,同一本书里,有些地方读来需要"观其大略",有些需要"不求甚解",有些则需要"熟读精思"。更有甚者,同一本书,可能第一遍读来只能"观其大略",第二遍"不求甚解",第三遍才能"熟读精思"。

因此,与其说"不求甚解"、"观其大略"、"熟读精思"是这三个人不同的风格,不如说是三种不同的方法。而我相信,这三个人一定都是对这三种方法都很精娴的。

读书到底有什么方法?或是说,什么才是正确的读书方法?

世界上没有正确的读书方法,只有合适的读书方法。

懂得合适的读书方法,有几个好处。

第一、就是知道对待什么样的书,适合用什么样的方法。

有些书,许多甜食类的书,读来"不求甚解"即可。

许多主食类的书,读来"观其大略"即可。

但是读美食类的书,以及蔬果类的书,则需要用上"熟读精思"。

"不求甚解"、"观其大略"、"熟读精思",是享用三种不同食物的不同方法。

读一些需要你"熟读精思"的书,你却用了"不求甚解"的方法,那是糟蹋。

读一些只需要你"不求甚解"的书,你却用了"熟读精思"的方法,那是浪费。

第二、可以很快地知道怎么判断一本书是哪种饮食。

虽然我们谈了很多饮食的分类,但是如前所述,现在的饮食选择太多了。书店里、图书馆 里、网络上,太多阅读选择披着各种外衣,试图吸引我们的目光。

不谈网络,光说书店好了。以目前新书出版的速度来说,一个星期没进你常去的那家书店,你很可能就以为自己走进了一家新的书店——新书平台区上,几乎大部分的书种都更换了一遍。

这么多书, 你要购买, 从何选择?

如果你懂得交互使用"不求甚解"、"观其大略"、"熟读精思"这三种方法,可以节省你一些时间。

遇上一本你看来还不错的书,先是随意翻阅一下,这就是"不求甚解"。

然后,从书的封面、封底、作者介绍、作者前言、目录这几个部分对这本书"观其大略"。

再来,挑一个和全书精神最呼应,也是目录或前言里作者最看重的段落,仔细地"熟读精思"个三五分钟。

这三个步骤下来,应该足以让你判断让这本书就此留在平台上,还是你需要把它带回家了。(请参阅第78页《不值得付出那么多时间的书》一文)

第三、买回家,或借回家的书,知道如何享用它的精髓。

有的书, 你就坐进沙发, 打开立灯, "不求甚解, 每有会意, 便欣然忘食"地读完吧。

有的书要"观其大略",做些笔记,放到书架上待日后查阅。

有的书,部分"观其大略",部分要"熟读精思"。

有的书,则要全书"熟读精思"。一遍两遍三遍地读。

许多思想深邃的经典,都有这个特色。由于涵盖的方面既深且广,所以不一遍两遍三遍地熟读精思,等于是最大的浪费。

网络上没有和这三个人并陈,事实上应该列在一起的,还有一位先生,就是苏东坡,他的读书法也是超厉害的。

有人问苏东坡,说他那么博学,一般人学不学得来。苏东坡说,可以啊。他少年时候读书,很多书都是读好几遍。像他读《汉书》,就是如此一遍又一遍。第一遍他读《汉书》,专门只读和治理之道有关的所有内容,第二遍专门研读其中的人物,第三遍官制,第四遍兵法,第五遍货财。如此,每读一遍,专门针对一个主题全面搜罗,对其他主题则视若无睹,就可以读通这个主题。多读个几遍下来,就可以每个主题都很精通了。最后,他说了一句,"若学成,八面受敌,与慕涉猎者不可同日而语。"这样的功夫学成了之后,可以八面作战也从容自如,和那些只是随意说说爱读书的人比起来,是不可同日而语的。简直是天下无敌的架势了。

苏东坡的方法,不是拿来读八卦杂志的。这种阅读方法,第一,拿来读一般人觉得复杂又深奥,看来头都昏了的书,是最好用的;第二,拿来当主题阅读上使用,也是最好用的。 (请参阅202页《主题阅读没那么深奥》)

苏东坡的方法,可以称之为"八面受敌"。"八面受敌"是一种多层次的阅读。"八面受敌"的方法中,一定包含了另外几种方法的同时使用。

读书读书,我们从小就听惯了要"用功读书"。

"用功读书"的说法真没有错,错在我们的学校教育和考试制度下,太多人把"用功"解释为"用力"。

用力读书,教科书上根本不值得去记的一些琐碎资料,也成了担心成为题库的可能,于是 用力笔而记之,背而诵之。

我们从很早就被破坏了阅读应该"不求甚解"、"观其大略"、"熟读精思"、"八方受敌",四 者交互使用的认识。

"用功读书",其实应该明白的是对待不同的书,应该用什么样不同的"功夫"——要知道所谓诸葛亮、陶渊明、朱熹、苏东坡的四套功夫,可以如何交叉运用。

不懂得用不同的功夫来读不同的书, 而只知道用力读书, 就是死读书。

死读书,就是把大脑的CPU当硬盘来用。CPU被浪费了不说,要使用起其他硬盘的时候也 无从使用起。

做笔记的方法

所以,有些书是应该买三本:一本做笔记。一本留待他日有崭新的重逢体会。再多买一本,送给朋友。

我们的记忆既然无法保存那么多,所以回头温习一些书是很重要的。因此有人会认为应该做笔记,有助于日后快速recollect。

说笔记,有很多地方可以写,纸条、笔记本等等,但是也有人认为最好的地方是在书本本

身的字里行间。

但是除了不舍得之外,因为很多书每次看都有每次不同的感受与心得,所以也有人认为应该不要笔记,这样将来重读的时候,才有助于当一本新书来读,有新的体会和发现。约翰. 厄斯金说:"我再次读到这本书时,画线的地方会使我想起第一次阅读时的感想,就很难有新的发现与启示,倒是不画线时会使人产生新鲜的感觉和印象。"所以他的习惯是在阅读时做索引。

我两种论点都赞成。所以,第一遍读一本书的时候是,在书上直接做笔记。有些书做了笔记之后觉得真好,就再买一本,放在书架上,留待他日有一次崭新的重逢。(这时候,也会再多买一本,送给朋友。所以,有些书是应该买三本的。)

至于有些海内孤本的书,一些得来不易的书呢,那我就先去影印一本。在影印的那本上做 笔记,原书则保留。

书后,常有索引。索引,很大程度可以说是作者给你列的一个笔记。提醒你这些笔记的重点,可以在哪些哪些页找到。但是"各人有各自的注意点,普通的检目,断不能如自己记别的方便。"蔡元培说。

"在一部书后面写上阅读完毕的日期和我的一般评论,至少让我回忆得起阅读时对作者的 大致想法和印象。"蒙田说。

胡适谈读书要四到:眼到、口到、心到、手到。他说:"发表是吸收智识和思想的绝妙方法。吸收进来的智识思想,无论是看书来的,或是听讲来的,都只是模糊零碎,都算不得我们自己的东西。自己必须做一番手脚,或做提要,或做说明,或做讨论,自己重新组织过,申叙过,用自己的语言记述过,——那种智识思想方才可算是你自己的了。"所以他是除了在书上折角和用铅笔做记号之外,另做笔记。

胡适的这段话把笔记的作用说得极为清楚。

做笔记,不只是为了日后recollect,很多时候也是为了当下的理解。譬如,北宋的张载说:"心中苟有所开,即便札记。不则还塞之矣。"把自己的体会,趁着热腾腾的时候赶快写下来,固然是一个原因,我自己感觉到的另一点是,如果真的是很深的体会,倒不怕消散,怕的是一些联想。某些联想,正好在那个时候才有,所以不能不快记下来。

我很相信"韩信将兵,多多益善,处理笔记之法亦犹是也"的说法。古人有裁篇别出之法、重复互注之法、散叶法、索引法,现代PDA、电脑、网络这么方便,我的方法大约是下面几种交叉使用:

- 一、直接记书上。这一类的笔记,主要有三种:
- 1. 深感启发的记号,譬如"!",及心得。

- 2. 作者只起了一个头,觉得需要后续。去别的地方追踪的地方,譬如"□"。
- 3. 觉得看不明白, 待下次再来收拾的记号, 譬如"?"。
- 4. 不同意作者的论点的记号,及反驳,譬如"■"。
- 二、有些笔记要很快或马上追踪的,记在随身的PDA上。
- 三、有些话长了一点,则记在小笔记本上。(纸本的笔记本,可以让你比较快速地用潦草的笔迹记心得。)

四、最后,把二和三类的笔记key 进电脑。特别心爱或重视的第一类笔记的段落,也key 进电脑。这些进了电脑的资料,从网络上再追查起来就方便了,而再接下来的笔记也就都直接在电脑上处理了。

PDA、笔记本、电脑上,虽然都有笔记,但是最终,书上你自己直接用那些潦草笔迹做下的笔记还是有最不同的意义:

"经你标记的一本书即等于你的一部最富智慧的日记;而你把它借出去,无异把自己的心灵抛弃。……那书上包含着你自己的见解与评论,这些正如你的头与心脏是属于你身体的一部分一样,是万万不能借人的。"艾德勒说。

我信奉他的这个说法。

有了笔记的书借给别人,让别人看进你大脑事小,万一搞丢了你的大脑,可就事情大条了。

检验有没有读懂书

如果一下子就懂,就明白了,那你又为什么要读这本书?

把书读过了,不等于把书读懂了。

在书上做了笔记,电脑上做了笔记,也不等于读懂了。

偏偏,读一本书,最重要的就是要把它读懂。

读书是一个对话过程,作者与读者的对话。

读懂一本书,也就是读者明白了作者跟他最想说的话是什么。

这有几点要注意的:

一、先知道作者到底说了些什么。

但这不是要每一个字都知道,而是针对不同的书,以及同一本书里不同的段落,用前文谈过的种种方法,来掌握作者到底说了些什么。

- 二、检查你确实知道作者说了些什么,就要讲得出几件事情:
- 1. 你体悟到什么启发;
- 2. 从这些启发, 你接下来要去追查的是什么:
- 3. 讲得出来什么地方看不明白;
- 4. 讲得出来不同意作者哪些地方,并可以指出他讲得不足的有什么地方。

三、读懂一本书,怎么才算读懂,可能人言殊异。不同的人,又可能产生不同的体悟与怀疑,所以,不用理会别人的意见,最重要的,就是你,你自己能不能讲得出这些事情。讲得出来,才有可能跟别人(包括读者与作者)印证,看看别人懂的又是什么。

所以,读懂就是读明白。越明白的事情,越应该可以简明扼要地说出来。虽然一些思想结晶的经典,作者想要说的事情浓度很高,可以稀释出来的东西也很多,所以显得复杂,但是如果没法简单地说出来,就是还没读懂。

讲得出来的意思是,不能看笔记,要能够自然而然地就把这些事情讲得出来,又可以写得出来。

很多人怕书读不懂,因而不愿意接触一些看来,或自己觉得难读的书。

但是应该有心理准备,读得懂、读得明白这件事,一定是经过不明白而来的。很多书,尤其是美食阅读,就是如此,必须花时间,有一个过程。

如果一下子就懂,就明白了,那你又为什么要读这本书?

清朝康熙年间的李光地说: "……人于书有一见便晓者,天下之弃材也。……读书从勤苦中得些滋味,自然不肯放下。往往见人家子弟,一见便晓,多无成就。"

因此,不懂,有疑,是好事。

"昔人云:'小疑则小悟,大疑则大悟,不疑则不悟。'……彼泛然而轻信者,非能信也,乃是不能疑也。"(黄宗羲语)

有些地方实在不明白的时候,不要急,也不见得要非过不可。就这一点,李光地的说法可能最令人安心:"人须要用心。但用过心,不独悟过好,只疑过也好;不但记得好,就不记得也好。中有个根子,有时会发动。"(这也是笔记上要做问号的原因。)

事实上,也只有在不懂之后,有一天却突然懂了,才是最开心的事。

所以, 千万不要拿自己读不懂的理由, 而远离一本书。

主题阅读没那么深奥

任何阅读的发生,都是基于好奇。但是好奇,有深浅之别。主题阅读没什么深奥的,不过是最强的好奇刺激起来的。

艾德勒谈到阅读的四个层次中,最高的层次是"主题阅读"。

提到"主题阅读", 我听过两种反应。一种是太简单化, 一种是太复杂化。

简单化的人会认为,任何阅读都有主题,甚至任何一本书也有主题,所以"主题阅读"也就是阅读。

复杂化的人,则可能是被"主题阅读"的英文(Syntopic)吓到了。总好像这是一种很高段的阅读层次,非自己能力所能企及。又好像这是一种需要很深奥的阅读技术或方法。连艾德勒本人都说这是阅读四个层次中最高的一个,而我连前三种都摸不太清,这当然是离我仍然很遥远的一种阅读。

如果换一种说法来解释,"主题阅读"也许可以很方便地理解,也可以很平易地接近。

由我来说"主题阅读",这是"由于某个问题或疑惑激发你强烈的好奇,而同时阅读许多种书籍,参考许多资料(今天当然包括网上的资料),有能力找出一个答案"。

所以,"主题阅读"至少包括两个要件:

第一、你要有"某个问题或疑惑激发你强烈的好奇"。

第二、所以, 你要"同时阅读许多种书籍,参考许多资料,有能力找出一个答案"。

这么说就可以知道,两个条件里,其实第一个条件"强烈的好奇心"才是最重要的。

或者,因为对一个问题的强烈好奇驱动,迫使我们来不及只听一位作者叙述他的观点,一定要赶快同时邀请许多其他的作者也来陈述他们不同的意见。

或者,因为我们听某一个作者叙述他的观点时,觉得不够明白(而他又基于这个理由或那个理由没有讲清楚),或是不同意他的观点,所以我们不能不赶快寻找其他的作者, 听听他们的意见,来帮助解决这个疑惑,或者证实自己的看法。

同时跟许多书籍的作者对话,是"主题阅读"之成为"主题阅读"的面貌,然而其根由,却是那对某一个问题的强烈好奇心。没有对某一个问题的强烈好奇心,后面的事情,不会发生。

任何阅读的发生,即使只是读单一本书,都是基于好奇。

但是好奇,有深浅之别。

你自己有一天突然对一件事情、一个现象、一个问题,产生了怀疑、产生了好奇,于是开始想要去找东西来阅读,这种好奇,是最强的。

最近你听说了什么什么书热门,老板谈,同事谈,成了每一个人的话题,因此你也受到影响,觉得自己如果不看一下落伍,所以也很好奇地买一本来看,这也是好奇,但是没有第一种好奇那么强烈。

至于你到书店里,突然看到你很喜欢的一位作家的新作上市了,你毫不考虑就买下一本,那里面虽然也有你对他新作里到底表达些什么的好奇,事实上你对这个作者的认同与喜爱,应该更超过你对他作品的好奇。这里面有好奇,但是相对而言,是三种好奇里最淡的一种好奇。

所以说, 买书或阅读, 总和好奇有关, 但好奇的深浅还是有别。

主题阅读,通常都是由于第一种,最强烈的好奇而引起的。你一下子对一个问题产生了极强烈的好奇。正因为你不是因为对一本书的书名、一个现在流行的话题感到好奇,而是因为一个"问题或疑惑"刺激起强烈的好奇,所以,这种好奇是没法从光是阅读单一本书而获得解答的。

由于接近饥渴的好奇,而开始搜寻各种书籍与资料,是"主题阅读"的必须。

然而,光是这样还不够。搜寻各种书回来,从网上抓各种资料回来是一回事,有没有阅读,如何阅读,以及有没有能力掌握阅读的重点与效率,以至于最后找到可以让自己满意的答案,则又是另一回事。

正因为要同时阅读这么多书和资料,所以你必须明白哪本书是你要全书读完的,哪些书是可以先只读一个章节的,哪些书是可以先读一个段落,哪些书可以先放到一边去。在网上查的资料,你也要明白哪些只是引向其他线索的杂讯,哪些是书籍里也不及收录的新发现与新资料可以最先或最后来读。

这里面,的确涉及到一些阅读的方法。

这些方法,有助于你在搜集来丰富的阅读线索后,不至于被众多的线索所纠缠,或者造成 更大的迷惑,并且在一定的时间内,找到你可以满意的答案。虽然艾德勒说这些方法有不 同的层次,但我认为不要被"层次"的说法所吓阻。

层次,是一种说法。层次的提升,可以是渐进的,但也可能是跳跃的、突破的。在阅读方法这件事情上,强烈的好奇心,正是一个可以形成跳跃与突破的最大动力。

跳跃与突破的点,正可以由最高层次的"主题阅读"来切入,然后回头掌握其他层次自己还

不熟悉的方法。——只要你有一个够强烈的问题或疑惑可以刺激出你足够的好奇心。

主题阅读,是一个需要"整款"时间阅读的最好的例子。

根据我个人的经验,当我开始一个主题阅读的时候,一方面你的好奇动力会驱策你使用所有的"零钱"时间来阅读你带在身边的书或资料——会议与会议中间多出了一点时间,赶快读;晚上回到家坐上饭桌就拿出来,赶快读(真不是个好习惯)。这会使有些人觉得"自己真的有那种冲动想去吸收,真正的想带给自己一种感动,阅读是不该被规范时间的"(一位中学生和我谈话时说的)。

可是,就我的经验,要想把一个"主题阅读"真正追寻到一个段落,光靠这些零钱时间是远远不够的,必须有"整款"的时间,持续的"整款"时间。而之前就说过,持续的"整款"时间,必须靠强烈的自我纪律才能做到,像陈原先生那样。

"主题阅读"可以是生活里轻松愉快的任何一个主题。你很喜欢《哈利.波特》,知道里面那些飞天的扫把。要不要针对"扫把是怎么飞上天的"这个题目,来一段你的主题阅读之旅?

少阅读一点的理由

人生是一个大圆的话,阅读是能使这个大圆圆满的很重要的一环,但绝不是唯一的一环。

有时候,我们要少读一点书。

古往今来很多人提过要少读一点书的重要。我比较了一下他们的说法,大概不出两大类。第一大类,少阅读还是为了多阅读,有点休息为了走更远的路的味道:

譬如:要少读,才会精通。

这一点,李光地说得最有意思:"如领兵十万,一样看待,便不得一兵之力;如交朋友,全无亲疏厚薄,便不得一友之助。领兵必有几百亲兵死士,交友必有一二意气肝胆,便此外皆可得用。"

朱光潜在这方面也说得很透:"与其读十部无关轻重的书,不如以读十部书的时间和精力去读一部真正值得读的书;与其十部书都只能泛览一遍,不如取一部书精读十遍。"

可是, 我更喜欢的, 倒是第二类理由。

人生本来就不只有阅读。

叔本华说:"读书时,作者在代我们思想,我们不过在追寻着他的思绪,好像一个习字的

学生在依着先生的笔迹描画。"因此,他说:"读书时,我们的头脑实际成为别人的思想的运动场了。所以读书甚多或几乎整天读书的人,虽然可藉此养精蓄锐,休养精神,"但是却会"渐渐丧失自行思想的能力,犹如时常骑马的人终于会失去步行的能力一样"(〈论读书〉)。

夏■尊语:"读成文的书与读不成文的书,须兼程并进,相辅相助。学习的方法可有各式各样,有时需用实验的方法,有时需用观察的方法,有时需用演习的方法,并不一定都依靠书。"

少读书,甚至不会读书,也能有极大的智慧,也有例子,譬如惠能大师。一个幼年丧父,家贫而没有识字机会的小孩,只不过在一个送柴给客人的路上,听人家诵《金刚经》,"心即开悟",不但由此开始他的求道之旅,并且成为禅宗六祖,由门人整理口述而成《六祖坛经》,流传至今。

除了这种特例,笛卡儿则从另一个面向,告诉我们他是怎么放下阅读,而发现了更根本的事情。

笛卡儿自述早年进的是欧洲最■名的学校,并且"以为读书可以得到明白可靠的知识,懂得一切有益人生的道理,所以我如饥似渴地学习"。

但是他毕业后却看法大变,"发现自己陷于疑惑和谬误的重重包围",因此做了这样的决定:

"除了那种可以在心里或者在世界这本大书里找到的学问之外,不再研究别的学问。于是 趁年纪还轻的时候就去游历......"

然而,这一段考察各地风俗人情的经历(其间他甚至参与过一场战争),除了让他大开眼界之外,仍然无助于让他发现过去在书本中所没有发现的真理。于是他下定决心:

"同时也研究我自己,集中精力来选择我应当遵循的道路。这样做,我觉得取得的成就比不出家门、不离书本大多了。"

而后,他就把自己的心得整理为《谈谈方法》。(以上摘文出自北京商务印书馆译本。)

《谈谈方法》的原书名是《谈谈正确运用自己的理性在各门学问里寻求真理的方法》,由于太长,所以简称为《谈谈方法》。

笛卡儿的原意,认为他谈的方法是可以为每一个人所用的,并且不想让人觉得深奥难解、板起脸来说教,因此他坚持称之为"谈谈",而不说是"论",只可惜今天大家仍然习称为"方法论",而忘了笛卡儿的本意。

笛卡儿认为,所谓的"智慧","指的并不只是处事审慎,而是精通人能知道的一切事情,以处理生活、保持健康和发明各种技艺",而"这种知识要能够做到这样,必须是从一些根本原因推出来的……也就是本原"。(出自另一本■作《哲学原理》的法文版译本序文。)

而他在摸索,思考这个"本原"的时候,用的就是他所说的: "任何一种看法,只要我能够想像到有一点可疑之处,就应该把它当作绝对虚假的抛掉",因此,思考最重要的是"怀疑"。所以,"我思故我在"里的"思",不是别的,是"怀疑"。

因此,笛卡儿谈了谈他的四个方法,原话就清楚明白,真的是"谈谈":

第一条是:凡是我没有明确地认识到的东西,我决不把它当成真的接受。...

第二条是: 把我所审查的每一个难题按照可能和必要的程度分成若干部分,以便一一妥为解决。(英文译本中则强调切分的"部分"越多越好。)

第三条是:按次序进行我的思考,从最简单、最容易认识的对象开始,一点一点逐步上升,直到认识最复杂的对象;就连那些本来没有先后关系的东西,也给它们设定一个次序。

最后一条是:在任何情况之下,都要尽量全面地考察,尽量普遍地复查,做到确信毫无遗漏。

由于这是一个很颠覆的过程,也可能很漫长的过程,就像打掉旧屋要重建,新屋没建起来的时候,需要有一个暂时的居处。因此他为了"受到理性的驱使,在判断上持犹疑态度的时候,为了不至于在行动上犹疑不决,为了今后还能十分幸运地活着",给自己定了一套临时的行为规范。这几条行为准则,归纳整理起来是这样的:

- 一、遵从这个社会及法律的规定。在所有的意见中,采取最远离极端,最中道之见,来约束自己。
- 二、在不明白自己的选择是否正确时,要跟从或然率。看不出或然率大小比较的时候,还 是要做一抉择。一旦抉择,就不再以为它们可疑,而相信那是最可靠、最正确的看法,果 断坚决,不再犹豫,反复无常。就像密林中迷路的人,总要前行,不能停留在原地。
- 三、永远只求克服自己,而不求克服命运。只求改变自己的愿望,而不求改变世间的秩序。要始终相信一点,除了我们自己的思想,没有一样事情我们可以自主。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去改善。改善不了的,就是不可能的。不可能的事,就不要去痴心妄想。这样也就可以安分守己,心满意足。

笛卡儿的《谈谈方法》的重点就是如此。

"凭着这种方法,我觉得有办法使我的知识逐步增长,一步一步提高到我的平庸才智和短暂生命所能容许达到的最高水平。"笛卡儿说。

这可以说是少读书或不读书也能追求智慧的方法,但这也可以说是所有阅读上的终极方法。

Fashion与经典

Fashion,就是享受当代各行各业顶尖的人的创作成果。

我不时为一个名词的定义,陷入苦思。

一九九o年代初,我在一家出版公司的总经理位置上,为"策略"是怎么回事而苦恼。看了许多书都不认为找到答案。一直过了七、八年的时间,想到"策略"就是"不以一时的胜负为胜负",才算告一段落。

大概也就从那时起,我又开始为另一个名词而苦思不得其解: "fashion"。

我第一个工作,在大约五年时间里,从特约编译做到编辑主任的位置。

那是段养成期。其中最重要的经验,应该是为了筹备一本英语学习杂志的创刊,所以去图书馆翻了十年份的Time杂志,并且公司订了五十多种英文期刊,最后虽然杂志没编成,但是每个月要读那么多种期刊的经验,十分受益。我后来去三家杂志社工作,都和那段时间看大量的杂志有关。

因此,照出版业分book people和magazine people 来说,有满长一段时间,我都算是 magazine people这一国的。

之后,我的工作内容逐渐转向,我开始成为book people,主要出版书籍,而不是杂志了。 从时报到大块到商务印书馆,我经历了规模和历史不一的出版公司。然后,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的,我不再看杂志了。从少看,最后变得不看了——国内外任何杂志。

书,除了工作上的之外,自己阅读的书,也越来越集中到经典——尤其是年代很久远的经典。杂志,对我的吸引力越来越淡。每个月、每个星期变换的人物与主题,对我而言就是主食阅读。但我不需要从杂志里来的主食,光是从书里来的主食,就不够我阅读了呢。

所以,我对一个名词越来越搞不明白是怎么回事了: Fashion.

最早,我的好奇应该是从fashion magazine 怎么翻译的而开始。先是好奇这种离我好远好远的杂志,中文到底应该有个什么样的说法,偶尔见到一些人请教一下,这几年,随着各种以fashion为名的杂志越来越多,fashion这个字越来越和各式各类产品出现在我们四周,我那点好奇越来越浓,到了几乎是见人就问的地步。

时尚、流行,是最多人说的。可就是没法让我接受。

如果译为"时尚"、"流行",我不觉得刻下那些名为fashion magazine或是和fashion 沾得上边的杂志,对我有什么特别需要阅读的意义。我不认为自己的生活里需要那么多"时尚"、"流行",也不认为许多人对"时尚"、"流行"的解释,值得让我放弃许多其他阅读时间来交换。

但另一方面,我又觉得此事透着不对劲。fashion 和那么多东西有那么密切的结合,那么多事物又打着fashion的旗号,我要和社会大众所关心的议题如此越走越远,怎么都说不过去。只是因而就想叫我勉强去接触,我又做不来。

我最大的乐趣,还是继续一点一滴地在做那些网络与书之间的联系。但fashion到底是什么,这个问号则持续地闪动着。

2006年7月,我刚搬家。有天趁着整理家里的空当,把许舜英在杂志上连载的一个对谈专栏,还有过去出版的一本书,看了一个下午。第二天,我写了封信给她。我一方面简述了一下自己这十年对fashion这个名词的困惑,一方面提到那天下午阅读她文字的时候,我对这个名词的说法突然跳了出来: "fashion,就是享受当代各行各业顶尖的人的创作成果。"

阅读经典,对我的意义一直是享受过去时间里,各个知识领域里最顶尖的人物所留下来的思想结晶。现在,当我体会到,fashion就是享受当代各行各业顶尖的人的创作成果时,我从一个一直背身而立的人,成为可以转身拥抱fashion。

连带着,我也重新看起杂志了。

所有的杂志,其实都是希望以fashion为名,为号召。

我感性的说法是,经典和fashion,如此可以在我身上有个和谐的相处。理性的想法则是,可以从经典和fashion中,左右逢源。

但是有一天读到卡尔维诺的《为什么读经典》,才知道自己的体会有多么肤浅。

卡尔维诺在这本书的前言里,给经典是什么下了十四个定义。

其中,最令我感动的是最后两个定义:

十三,经典是将当代的噪音贬谪为嗡嗡作响的背景之作品,不过经典也需要这些噪音才能存在。

十四,经典是以背景噪音的形式而持续存在的作品,尽管与它格格不入的当代居主导位置。

只要把"噪音"两个字替换为"fashion",就是对我这十年困惑最好的回答。

艾德勒的读书法

《如何阅读一本书》谈到了四个层次的阅读方法。

基础阅读:相当于识字阶段的阅读。

检视阅读: 在一定时间内, 快速掌握一本书大意的阅读。

分析阅读:深入了解作者的意图,掌握全书的大纲,并懂得找出作者使用的关键字与他进行沟通。

主题阅读:针对一个主题,同时阅读好几本书,就不同作者之间的意见进行比对与辩证。

这些阅读层次固然也可以和"观其大略"、"熟读精思"、"八面受敌"找到相似之处,但是说明的角度和方法仍然大有不同。以"分析阅读"为例,就先说明了为什么需要"分析阅读"——因为书的作者总会隐藏其写作的意图。至于为什么要隐藏,这一段回答得就有够精彩:

读者是要"发现"书中隐藏着的骨架。而作者则是以制造骨架为开始,但却想办法把骨架"隐藏"起来。他的目的是,用艺术的手法将骨架隐藏起来,或是说,在骨架上添加血肉。如果他是个好作者,就不会将一个发育不良的骨架埋藏在一堆肥肉里,同样的,也不会瘦得皮包骨,让人一眼就看穿。如果血肉匀称,也没有松弛的赘肉,那就可以看到关节,可以从身体各个部位的活动中看出其中透露的言语。

由于作者和读者要玩一个"隐藏"与"发现"的游戏,因此,"分析阅读"建议:

- 一、尽快知道自己手里拿到的到底是哪一类型的书(小说或非小说等):
- 二、以列出大纲的方式掌握住全书的内容,
- 三、找出作者要问的问题,也就是他的意图,

四、找出作者使用的关键词汇,以及他使用这些词汇最精确的意义,和他达成共识(come to the terms),扫除他在有意或无意利用这些词汇所造成的迷雾。

中国虽然也有许多人谈读书的方法,但是如同中西哲学论述的方法大相径庭,中国人谈读书的方法,也是归纳纲要多,细部解说少。而《如何阅读一本书》则是层层逻辑推演,不厌其烦地细部说明。

主题阅读,是针对一个题目所产生的强烈的好奇心所推动的,让我们迫不及待地想听听各个不同的作者,对这个题目各有什么说法。

因为同时要听好多位作者谈话,所以一定要同时动用到许多不同的阅读方法。不然,你可能只忙着听这个人的,漏了听那个人的,或者,听了很多人的,但又什么也没听进去。

为了Fashion这个字是什么意思,我苦思了快十年。

薄薄不到一百页的这一本书, 对思想可以产生氢弹的力量。

Part 7

跨越七道阶梯

金字塔理论的先决问题

胡适没有讲清楚的一句话

四千五百年前的埃及人,怎么搬运重量2.5吨、4吨、6吨不等的三百万块巨石,建造出高达136米的胡夫金字塔,众说纷纭,一直是个谜。过去建筑界的主张是,他们在金字塔正面筑一道长斜坡,或是搭建螺旋状斜坡。总之,是由外而内建造的。

2007年3月,有一位法国建筑师发表他历时八年研究出的结果,主张胡夫金字塔是由内而外建造的,推翻了过去的理论。他用电脑设计绘图,说明了自己理论的细节,也组好了一支国际团队,只等埃及当局点头,就将前往实地考察。

胡适说:"为学要如金字塔,要能广大要能高"。这是为学的一个理想境界,以及到了一个理想境界的人的心得。

但是对还没能够达到这个境界的人来说,就像是今天的人难以明白那么雄伟的金字塔到底是怎么搭建的,这个为学,或是阅读的金字塔到底要如何搭建出这个重重叠叠的层次,也是一个谜。

为学要如金字塔,"又能广大又能高",但至少有一问题是很困惑人的:那到底应该是要先 广大,还是要先高?

其实胡适不是没有提供秘方。在他谈读书的这篇文章里,在导出金字塔的那两句名言之前,还有这么一段话:

"理想中的学者,既能博大,又能精深。精深的方面,是他的专门学问。博大的方面,是他的旁搜览博。博大要几乎无所不知,精深要几乎推他独尊,无人能及。他用他的专门学问做中心,次及于直接相关的各种学问,次及于间接相关的各种学问,次及于不很相关的各种学问,以次及于毫不相关的各种泛览。"

胡适的金字塔理论,毕竟谈的是"为学"。如果是对今天一个走上社会的人,或是在学校里的少年人,如果不谈"为学"这么严肃的说法,而只是在谈如何"阅读",这个理论能不能同样适用?

当然适用。但是要先解决一个先决问题。

金字塔理论的开始,是"他用他的专门学问做中心"开始,次第及于"直接相关"、"间接相关"、"不很相关"的各种学问,最终是"毫不相关的各种泛览"。

所以,要解决的先决问题是:我们怎么先找到那个属于自己的"专门学问"当中心。对一个普通读者而言,如果不用"学问"这个字眼,起码,是怎么先找到自己的"专门阅读兴趣"当中心。

只有当这个问题解决,阅读的金字塔理论才能为我们所用。

那怎么找到自己的"专门阅读兴趣"?

如果你大学读的科系是你自己根据自己兴趣而选择的,或是虽然并非如此,但是大学四年读下来,你对自己的科系产生了浓厚的兴趣,这个问题的答案就很清楚了,不需要另作解释。

但如果不是, 那就是下一篇文章要谈的了。

第一条路或第一桶金

在密林中开不出第一条通往溪边汲水点的路径,一切探索都持久不了。

置身于今天这么多书籍、期刊、如此多部落格、网站等等形成的世界,如果要你形容自己的处境,会怎么形容呢?

我的形容是:突然发现自己置身于知识的浓密森林中,对东西南北的方向都搞昏了。

知识是一座密林,网络的出现,使得密林更加深邃。

- 一个想要探索这座密林的人,总免不了下列的挑战:
- 一、能在密林中开出一条路。
- 二、能随机地采撷些奇花异草,却又不至于妨碍到自己的开路工作。
- 三、逐渐能对这座密林的全貌有所了解。

这三件事情,一定要先做到第一点,也就是开出第一条路,其他两件才有可能。

不论我们迷失在密林里的哪个角落,总要先从自己的立足点开始,理出一条通到某个汲水点的通路。

有了这第一条路,我们才真正有资格说自己想要,并且能够探索这座密林。

没辟好这第一条路,我们在密林里东奔西走,或是采集奇花异草,只能说是瞎逛乱走。

瞎逛乱走,不是容易气尽无力,就是原地打转,根本走不了多远,探索密林的全貌不可能,想寻觅某一片树叶也渺不可得。这时,就算有一台插翼的莲花跑车,不是在密林里没有多少回旋空间,就是不知道要使用到什么方向。

找出自己的专门阅读兴趣,就是在密林里开第一条路。

怎么找出你的专门阅读兴趣?

我的经验是:

一、选一个你感兴趣的阅读题目。

题目尽量不要大,譬如什么哲学、科学、心理学的,而要小,譬如"做爱"、"飞机"、"咖啡"。

不知道怎么选?

想想你印象中为什么事情感动过,怀疑过,好奇过,梦想过。这些都可以是你的一个阅读题目。

二、利用这本书Part 3及Part 4谈的方法,针对你感兴趣的这个题目,设法从书店及网络上找出一种到三种你觉得必读的入门书。

你可以先找五十种书出来,然后交叉使用"不求甚解"、"观其大略"、"熟读精思"三个方法,从中过滤出这一到三种入门书籍。(等你有了经验,熟练了之后,想踏入任何一个陌生的知识领域,十几二十本书也就可以找到了。)

三、把这个题目里一到三本入门书,利用"熟读精思"的方法仔细阅读。这些书,搭配着相关的网站,你自然会发现接下来应该继续阅读的书种。

四、不论是从一开始,还是到这个阶段,还是在接下来的过程,都最好认识(至少)一位可以在这个题目上给你一点引路、印证的人。不时跟他请教一下。

五、你要设定个时间表,逐步收集阅读四、五十种书。这些书最好要涵盖"主食"、"美食"、"蔬果"、"甜食"四个方面。

设定时间表的时候,不要忘了丰子恺所说的:"我们要获得一种知识,可以先定一个范围,立一个预算,每日学习若干,则若干日可以学毕,然后每日切实地实行,非大故不准间断,如同吃饭一样。"

六、除了书籍之外,也尽可能地从网络上收集就这个题目有过的重要整理及讨论资料。收集的时候,尽量从古至今,从中国到西方(及其他地区),包含你能使用的各种语文的。

七、分别用"不求甚解"、"观其大略"、"熟读精思"、"八面作战"四个方法,把这些书籍与

网页做个整理与吸收。可以先就各种书,再就这个主题领域的全貌整理出心得。(请参阅本书part 6各文所谈到的方法。)

八、然后, 你到了要给自己验收的时候。

你应该找一家自己最信赖的书店(当地没有就去外地),来到他们的图书馆区,站到你集中精力阅读的这个题目的分类立柜之前,浏览一遍他们架子上的书种。使用类似177页检查立柜的方法,说得出他们的立柜的缺失在哪里,少了哪些应该摆的书,以及为什么。没有这样的书店,就找当初的引路人(或第三人)来印证一下。

接着,你要去找这个领域里,大家公认当代研究最顶端的几个人的最新文章或书籍,看看他们所说的是否你都已经明白,你所思考的,是否已经可以和他们交谈。(如果你有心再超越他们,当然更好,但那个主题和这篇讨论如何开第一条路的文章,还是有些不同。)

这个时候,你知道,自己算是有了一个"专门的阅读兴趣",好像在密林中开出了第一条通到了溪边汲水点的路。

第一条路的比喻,也可以换为第一桶金。

财经新闻,每年都要回顾一下当年的富豪排行榜,榜上,一些新登场的明星尤其闪闪动人。

而报导里提到这些新生的富豪,介绍他的财富如何快速累积的过程,不免会提到他的"第一桶金"。第一桶金,代表他赚到的第一笔大钱,也是他事业的真正起步。在他赚到第一桶金之前,再怎么努力,辛苦有余,回报不足。但是有了第一桶金之后,财富的累积则会加速扩张,左右逢源。会赚钱的人,都懂得钱滚钱的奥妙。而第一桶金,是可以让钱滚钱的一个起步基础。

世界性的富豪如此,环顾我们四周朋友里会理财的人,也莫不如此。过去,所谓"百万富翁",正是这个意思。

第一个"百万",是第一桶金。你有了第一桶金,才开始有一张入场券,可以进场参与钱滚钱的游戏。

如同财富的世界里,你在赚到第一个"百万"或"千万"之前的钱,都是谈不上可供你理财的小钱、零钱,阅读在拥有你的"第一桶金"之前,不论你如何"博",可能只是散漫;如何"专",可能只是狭隘,都算不得数的。

有了密林中的第一条路,或是第一桶金,才算是有了自己的专门阅读兴趣,或是胡适所说的"专门学问"。从这个专门阅读兴趣出发,阅读的金字塔理论才逐渐使得上力。

第一条路没开出来之前,你在密林中的探索,困顿不前之后,终究会力尽而竭。

第一桶金没有赚到之前,你的财富累积,只是零星有限。

阅读也是如此。没有开出第一条路,没有赚到第一桶金之前,你所有关于阅读的热情,只是假象,你所有关于阅读的力量,只是虚幻。

阅读应该是"有目的",还是"无目的"

没有开出第一条路之前,无目的的阅读,往往只流于胡乱的阅读,有目的的阅读,往往只流于狭窄的阅读。

阅读应该是"有目的",还是"无目的",经常成为一种话题。

"没有一样东西我愿意为它呕心沥血,即使做学问也不愿意,不论做学问是一桩多么光荣的事。我在书籍中寻找的也是一个岁月优游的乐趣。"(蒙田)

"不懂的放下,使我糊涂的放下,没趣味的放下,不客气。我不能叫书管着我。……有什么心得我自己知道,这是种享受,虽然显得自私一点。"(老舍)

"读书要提高兴趣,莫如集中一个问题以从事研究。"(王云五)

"我们不应该平白无故地浪费精力,为了浇灌一棵玫瑰,就把整幢房子也淋湿了。"(伍尔夫)

如果只片断地看一些前人的说法,可能会越看越混淆。

阅读究竟应该是有目的还是无目的,这些说来很容易说不清的问题,当我们在知识的密林里开辟出第一条通往汲水点的途径之后,就会豁然开朗,很容易明白这都是完全不成为问题的问题。

开了这一条路之后,你已经不会在密林中迷路,所以,你有余暇也有心情张望四周的景致。不管是路边的奇花,还是忽然闪过眼际,路外遥远处的异草,你可以自在地、没有目的地收集了。

不但如此,随着你跨出原来的路径的次数越来越多,某些足迹越踩越深,这些原来只是无意的跨步,可能又会形成新的蹊径。

鲁迅说过的一段话,最可以说明这时候有目的和无目的之间的相互作用:

"无论谁,在那生涯中,总有一个将书籍拚命乱读的时期。……在初学者,乱读之癖虽然颇有害,但既经修得一定的专门的人,则发于那问题的乱读,未必定是应加非议的事。因

为他的思想,是有了系统的,所以即使漫读着怎样的书,那断片的知识,便自然编入他的思想的系统里,归属于有秩序的体系中。因为这样的人,是随地摄取着可以增加他的知识的材料的。"

所以,关键词是"修得一定的专门的人",也就是要先在密林中开出第一条路,赚得第一桶金。没有这个先决条件,无目的的阅读,往往只流于胡乱的阅读;有目的的阅读,往往只流于狭窄的阅读。

密林中的第一条路打通之后,只要把胡适所说的"学问"两个字替换为"兴趣",即使我们不是在做学术研究,只是一个想要探索自己阅读的人,这时候也可以利用胡适的金字塔理论继续前进了。

"他用他的专门兴趣做中心,次及于直接相关的各种兴趣,次及于间接相关的各种兴趣,次及于不很相关的各种兴趣,以次及于毫不相关的各种泛览。"

这不是很实用的一个方法了吗?而胡适对一个"学者"的期待,只要把"学者"替换为"读者",不也就可以成为我们自许的一个目标了吗:

"理想中的读者,既能博大,又能精深。精深的方面,是他的专门兴趣。博大的方面,是 他的旁搜览博。博大要几乎无所不知,精深要几乎推他独尊,无人能及。"

怎样寻找, 以及淘汰一本书

如何寻找一本书,不再是碰运气,而是一个可以稳定训练、稳定掌握的事情了。

阅读的密林里,每一本书都是一片树叶。

我们知道那是什么, 也知道去哪里寻找的树叶, 是极其有限的。

数不清的树叶,有的我们根本不知道那是什么。

有的我们想找,不知道去哪里找。

有的我们想找但是却讲不出要找的是什么。

更多的是,我们没看到,没想到,也不知道要找的。

如何寻找一本书, 永远是对一个阅读者最大的挑战。

在密林里开出第一条路之前,我们如何寻找一本书,永远是碰运气的。

或许,是从别人谈话中偶尔听到。

或许,是从哪本书的哪段字里行间不经意看到。

或许,是在哪个书店的哪个角落不期而遇。

很有惊喜的乐趣,但是少了可靠的稳定。

因为太多时候,即使我们相逢了,也彼此擦肩而过。

如何寻找一本书,是我们艰巨的任务。

从开出了第一条路,有了第一桶金,开始有基础建造自己的阅读金字塔之后,事情则逐渐不同。

你对自己行走的那条专门兴趣路上的生态及树叶,已经越来越熟悉了。

然后,你的步伐拉开到间接相关的各种兴趣,对那条路上及周遭的生态及树叶,也开始熟悉。

然后,你的活动范围又拉大到不很相关的各种兴趣的路径上,对那周遭的生态及树叶,也 开始熟悉。

最后,你可以在这座密林中自由自在地四处活动,又毫不担心会有迷路的风险。你可以继续开其他的路径,也可以就此随意采捡任何你感兴趣的树叶。并且对它们一见如故,毫无理解的障碍。

在这个过程中,如何寻找一本书,对你越来越是一个可以稳定训练、稳定掌握的事情了。

怎样寻找一本书的话题,这时才有资格真正端上台面。

不只如此,这个时候再走进书店,不论是实体或网络,你对他们的市场区、棒球场区都有完全不同于以前的认识了。

本来喧闹得令你几乎睁不开眼睛,看不清是怎么回事的那片市场区,也是新书及促销书区,像是出现了快动作中的慢镜头。一本一本不值得你去多看一眼的、不是你所需要的书,或是完全不需要你接近,或者只需要你轻碰一下,就快速地消失于你的身后,回归到市场的背景之中。

一本一本或是正当你目前阅读所需要的,或是你寻觅了一阵的书,在几乎茫无边际的书海中,像鱼跃龙门似的跳起,刚好够你的视线注意到,一把揽住。

各种新书巨大的出版量,过去曾带给你偌大苦恼,不知道从何选择,现在,你却只感激这片书海给你最恰到好处的丰富及多元。

你不只会怎样寻找一本书,也会了怎样淘汰一本书。

回到家里,不论是庞杂而零乱的书堆,还是整齐洁净的书架,你都可以迅速地或从杂乱

中,或从整洁中,瞄到其实根本不值得占到你家空间的那些书,拿出来,处理掉——丢、捐、送。

你的书架,这才真正有了生命,与面貌。

新层次与新领域

往前跨一步,往旁跨一步。

作家蔡志忠对如何开发自己的学习能力,尝试各种开发,也身体力行。

他喜欢讲一个故事,一个青蛙想要跳上床,自以为会跳就可以。但是高度不够,又没有方法的时候,它跳一整夜也是白跳。

后来看他整理的笔记,说得更清楚了:"人生不是爬斜坡,只要持之以恒,努力便可达到 颠峰。"因此,他主张,"人生像走阶梯,每一阶有每一阶的难点。无法克服难点,再怎么 努力都只能在原地跳,毫无进展。"

最近家里发生了一件事,让我可以为他的笔记加一条注解。

几个月前,朋友送我们一只乌龟。乌龟住在一个中型的透明塑胶箱里,以它的体积,够局促的。所以,天气不错的时候,就把它从箱子里解放,让它到阳台上活动。看它自由爬行,探头探脑的神气,越发让我们频繁地给它放封。

前些日子阴雨不停后放晴,乌龟在箱子里闷了好一阵之后,也得以又在阳台上自由活动。 但第二天早上发现不妙,前一天放封之后,忘了把它收回。苦寻不着之后,我们最恶劣的 推测成真:它不知怎么,翻过了十四公分高的阳台水泥底边,摔到十楼底下了。

伤感之余,我先是带着懊恼在心底埋怨它,为什么硬要去爬那十四厘米高,对它来说有相当高度的水泥围墙。后来,则体会出一个道理:动物的眼界,需要一个高度。没有那个高度,它以为翻过这道围墙如同翻过它的塑胶箱,是得到解放。但结果不然。

在我们阅读的阶梯上,如果没有一定高度的眼界与认知,而只是自以为是地拼命努力,不但不可能解决那一阶上的问题,上不了台阶,还可能翻过了围墙,却遭遇灾难。

会了所有这些方法,不是为了帮助我们越读越轻松,相反地,正是要帮我们有点眼界,知道前途的阶梯所在,并且知道有什么方法解决原地打转的难题。

比较可以掌握阅读的方法后,就可以尝试往前跨一步的挑战、往旁跨一步的挑战了。

往前跨一步,就是在你原来感兴趣的阅读领域,往原来你觉得深奥而不愿意碰触的方向走一步。如果你本来就爱读小说,那么跨一步,接触一下文学批评与理论就是了。

阿诺德.贝内特说:"要想培练心智最重要的关键却正是那种吃力、费劲的感觉,而且是一种你既处心积虑想完成,又有点想规避的工作的感觉。"

也因为会吃力,千万不要又就此放弃。即使是看不太懂的书,先从头到尾看一遍,是第一步。

往旁跨一步,就是在原来感兴趣的阅读领域,往旁边先前觉得有点距离的领域跨一步。研究美术的人,往人类学或神话学跨出一步;研究经济学的人,往法律或政治学跨出一步;研究医学的人,往生物学或神学跨出一步,都是了。

胡适说:"多读书,然后可以专读一书。……你要想读佛家唯识宗的书吗?最好多读点伦理学、心理学、比较宗教学、变态心理学。无论读什么书总要多配几副好眼镜。"

正是这个意思。

往前跨一步,进入新层次;往旁跨一步,进入新领域。

只有当进入新层次和新领域的腿力够了,才具备在知识密林里探索的体力与能耐。

最好有一个心仪的对象

在探索阅读的路途上,最好有一个追赶的对象。追赶的过程,会驱使我们一路往上攀登。

"我认识一位出色的艺术史专家,一个极其博识的人,在他读过的所有■作中,他最喜欢《匹克威克外传》,他在任何讨论中,都会引用狄更斯这本书的片断,并把他生命中每一个事件与匹克威克的生平联系起来。渐渐地,他本人、宇宙及其基本原理,都在一种完全认同的过程中,以《匹克威克外传》的面目呈现。"

卡尔维诺在《为什么读经典》中,还提到了这么一个例子。

一个人,如果能以一本自己深爱的书为原型,来重新引导、型塑自己的人(我相信最后一定包括相貌),生命及宇宙观,这是一个多特别的例子。

在阅读的探索路途上,想要有一个动力驱使、引导我们一直往上攀登,最好有一个追赶的对象。也许是这样的一本书,也许是一个人。

我自己设定的,是一个人。

以一个心仪的人为目标,来追赶,来驱使自己往上攀登。

我心仪的人,是罗素。

罗素早年对数学先产生兴趣,建立了他第一个专门学问中心。他在二十五岁那年,就提出了"罗素悖论",之后有"罗素公理体系",三十一岁那年,就发表了《数学原理》,在数理

逻辑上站到了颠峰的位置。

之后他就转而研究哲学,和摩尔、维特根斯坦等人并列为分析哲学的开山人物。除了在数学和哲学方面有着这两个领域顶峰的光环之外,他的研究和■作,对认识论、形而上学、伦理学、政治哲学这些学问的推展,也有里程碑的贡献。

除此之外,他为看不懂爱因斯坦原I的人写作《相对论ABC》,成了经典。他来了中国一趟所写的《中国问题》,成为几十年来被讨论的名I。他从很特定的议题出发来写书,如对莱布尼兹的反驳,十九世纪的德国社会民主,二十世纪中叶的越南战争犯罪等等,他写更多通论的政治、教育、宗教、历史、人生书籍——从知识到婚姻到伦理到权力,涵盖范围极大。一生以英文出版I作不下七十种。

因此,他还不只是■述,更起而行动。他有自己的儿童教育理论,不只与各方论战,更亲自开设幼稚园教学,实地证明。他相信自己的政治理论,就亲自参与竞选,尽管落选。

他出身贵族,拥有世袭的勋爵爵位,但没有人记得这些,只记得他是坚持的和平主义者,从一次大战就反对英国参战,反战立场与主流民意相违,不但被判刑坐过六个月的牢,被剑桥大学除名,二战时期甚至不见容于英国,形同流放至美国。但他继续坚持。二十世纪的五十年代,氢弹发明后,他发表了■名的反核战《罗素—爱因斯坦宣言》;六十年代,罗素以八十九岁高龄参与一个反核裁军的游行后,被拘禁了七天;为了反越战,又和沙特一起成立了一个后来称为"罗素法庭"的民间法庭,揭露美国的战争罪行。

他又从来没放弃过自己对爱情的追求。一生三次婚姻。对爱情和婚姻都抱持当时惊世骇俗的开放态度,"认为过多的道德束缚是人类不幸的根源,道德不应限制人类本能的快乐,因此提倡试婚、离婚从简和节育等,认为未婚男女在双方都愿意的情况下发生性关系并非是不道德的行为",这种观点,使他在流浪美国的那四十年代初,遭到激烈抗议,导致他失去了纽约城市大学的教授职务,生活都几成问题。但罗素说,"爱情有时给我带来狂喜,这种狂喜竟如此有力,以致使我常常会为了体验几小时爱的喜悦,而宁愿牺牲生命中其他一切。"

一九五o年,他七十八岁那一年,为了"表彰他所写的捍卫人道主义思想和思想自由的多种多样意义重大的作品",罗素得到了诺贝尔文学奖。

罗素是我心仪的一位对象。

虽然我今年已经五十一岁,但我永远以一个十八岁少年的心情,努力追赶我的学习之路——学习他把探索知识的范围拉出如此眼界,又把阅读与人生的关系,结合得如此浑然一体。

开出了第一条路,自己的专门阅读兴趣才算是可进可退。在开出第一条路之前,"博",可能只是散漫;"专",可能只是狭隘。

知识还能加上行动实践,行动实践还能始终不失自己的品味,不失自己的品味还能终究圆满,罗素都做到了。

"爱情给我带来狂喜,它如此强烈以致我经常愿意为了几小时的欢愉而牺牲生命中的其他一切。"这是多么人性的流露。

我为什么而活着 罗素自传序言

对爱情的渴望,对知识的追求,对人类苦难不可遏制的同情心,这三种纯洁但无比强烈的激情支配着我的一生。这三种激情,就像飓风一样,在深深的苦海上,肆意地把我吹来吹去,吹到濒临绝望的边缘。

我寻求爱情,首先因为爱情给我带来狂喜,它如此强烈以致我经常愿意为了几小时的欢愉而牺牲生命中的其他一切。我寻求爱情,其次是因为爱情解除孤寂——那是一颗震颤的心,在世界的边缘,俯瞰那冰冷死寂、深不可测的深渊。我寻求爱情,最后是因为在爱情的结合中,我看到圣徒和诗人们所想象的天堂景象的神秘缩影。这就是我所寻求的,虽然它对人生似乎过于美好,然而最终我还是得到了它。

我以同样的热情寻求知识,我希望了解人的心灵。我希望知道星星为什么闪闪发光,我试 图理解毕达哥拉斯的思想威力,即数字支配着万物流转。这方面我获得一些成就,然而并 不多。

爱情和知识,尽可能地把我引上天堂,但同情心总把我带回尘世。痛苦的呼号的回声在我心中回荡,饥饿的儿童,被压迫者折磨的受害者,被儿女视为可厌负担的无助的老人以及充满孤寂、贫穷和痛苦的整个世界,都是对人类应有生活的嘲讽。我渴望减轻这些不幸,但是我无能为力,而且我自己也深受其害。

这就是我的一生,我觉得它值得活。如果有机会的话,我还乐意再活一次。

——摘自《罗素自传》(译者:胡作玄、赵慧琦/北京商务印书馆)

罗素■作

当一位作者的写作范围如此辽阔,出版的■作如此之多的时候,一个想对他有多一点了解的普通读者,如果不是只想听别人的建议,而是想自己着手探索的时候,有很实际的一个苦恼:不论从荷包着想,还是从阅读的消化着想,都应该先从一两本着手比较好,但,这

么多作品,到底先从哪一两本下手比较好?

网络书店有一些介绍,但那是某些人特别摘录的,要了解像罗素这种人的作品,一个读者需要更多的自我探索,因此那是远远不够的。

图书馆里收藏得很齐全,可以借阅比较,但除非开架,否则你无从一次站到他六七十种 (或至少三四十种)■作前浏览、比较。而光看书名一本一本地借阅,运气好,借到的那 一本正好让你感兴趣倒好,运气不佳,连借了五、六本都读不下去,只怕你要从此远离罗 素这个人了。

- 一个真心为读者服务的书店,长期关注自己图书馆区内容的书店,这个时候正好可以发挥 互补的作用。读者可以随意拿下任何一本■作,实在看不懂、不感兴趣的就放回去,而一 旦翻阅到他感兴趣的地方,就从此进入罗素的世界。
- 一个读者有时候就是需要自己去探索的空间,这里的罗素的作品,只是一个小小的例子。

罗素的■作太多,这里只选一些来看其涉及范围之广:

German Social Democracy

A Critical Exposition of the Philosophy of Leibniz

The Principles of Mathematics

Principles of Social Reconstruction

Justice in War-time

Mysticism and Logic and Other Essays

The Practice and Theory of Bolshevism

The Problem of China

The ABC of Relativity

On Education, Especially in Early Childhood

Why I Am Not a Christian

Marriage and Morals

The Conquest of Happiness

Religion and Science

Which Way to Peace?

Power: A New Social Analysis

An Inquiry into Meaning and Truth

A History of Western Philosophy

Human Knowledge: Its Scope and Limits

New Hopes for a Changing World

Satan in the Suburbs and Other Stories

Common Sense and Nuclear Warfare

Fact and Fiction

Has Man a Future?

War Crimes in Vietnam

文艺复兴人

西方一直有一种以个人之力,而将全部人类知识架构纳为己有的努力。这个传统源自于柏 拉图的主张:人要思考得清楚,最好明白所有的事情。

英文Encyclopaedia(百科全书),源自希腊文的enkyklios paideia,总合教育(general education)的意思。所以,读书人希望成为一个"百科全书"人,是从古希腊就有传统的。其中,亚里士多德是个代表,他的知识涵盖了诗学、修辞学、伦理学、形而上学、政治学、动物学、植物学、物理学、逻辑,无所不包。

文艺复兴时期,又出现了一批人的知识范围广阔得惊人,其中以达芬奇为代表,因而这种学识渊博的人开始有了"文艺复兴人"的称呼。

17世纪的培根,承接了这个传统,他设计的知识架构,为其后一百多年后出现的近代百科全书的形貌,勾出了蓝图。笛卡儿,也是此中的代表。其后美洲那位又能建国又能写作又能发现电的作用的富兰克林,也是代表。罗素,是这个传统下的一员。

中国,由于科举制度影响了"经书"之独尊,则相对不以此为社会价值观的主流。明末清初,大约和培根同一时间的顾炎武,虽然喊出了"博学于文,行己有耻",并且自己也身体力行,研究天象、地理、兵事,但仍然会认为:"君子为学,以明道也,以救世也。徒以诗文而已,所谓雕虫篆刻,亦何益哉?"

中国看到比较多百科全书人身影,要到清末民初。一批受过中国传统知识架构训练的读书人,在特殊时空背景加上急迫的使命感下,反而快速地兼顾中西,横越研究与实用,年纪很轻就崭露头角。梁启超,可以说是其中的代表。他的知识架构一路从政治、经济、财政、史学、文学、哲学,延伸到宗教、社会与文化研究,展现了惊人的光谱。

进入20世纪后,中国社会因为种种政治与社会环境的限制,反而让百科全书人的出现,又 多了许多束缚。

阅读的七道阶梯

柏拉图的启示

开了第一条路了,有了第一桶金了。知道这样在密林中走下去,可以寻找或放弃寻找某些 树叶的方法了。

然而,密林如此深广,路途如此遥远,有没有什么地图或指标,可以拿来在接下来的路途中使用?

如果说前进之路不是斜坡而是阶梯,如果说攀升阶梯需要有一些眼界,这些眼界又从何而

来?有没有什么参考?

我想到了柏拉图。

柏拉图在《会饮篇》之中,借苏格拉底之口,说明了爱情可以如何由儿女之情一路提升为对宇宙真理之美的认知。"柏拉图式的爱情",正是说他的这种升华理论。

柏拉图如此描绘这个过程:

……应从幼年起,就倾心向往美的形体。如果他依向导引入正路,他第一步应从只爱某一个美形体开始,凭这一个美形体孕育美妙的道理。

第二步他就应学会了解此一形体或彼一形体的美与一切其他形体的美是贯通的。这就是要在许多个别美形体中见出形体美的形式。假定是这样,那就只有大愚不解人才会不明白一切形体的美都只是同一个美了。想通了这个道理,他就应该把他的推广到一切美的形体,而不再把过烈的热情专注于某一个美的形体,就要把它看得渺乎其小。

从此再进一步,他应该受向导的指引,进到各种学问知识,看出它们的美。于是放眼一看这已经走过的广大的美的领域,他从此就不再像一个卑微的奴隶,把爱情专注于某一个个别的美的对象上——某一个孩子、某一个成年人,或是某一种行为上。这时他濒临美的汪洋大海,凝神观照,心中起无限欣喜,于是孕育出无数优美崇高的道理,得到丰富的哲学收获。如此精力弥满之后,他终于豁然贯通唯一的涵一切的学问,以美为对象的学问。

.

(一个人) 真到对爱情学问登峰造极了,他就会突然看到一种奇妙无比的美。他的以往一切辛苦探求都是为着这个最终目的。这种美是永恒的,无始无终,不生不灭,不增不减的。

那一天读到这个段落的时候,我想,知识密林里的阅读地图,不就在这里吗?阅读的阶梯,不就在这里吗?

于是,我就根据柏拉图的理论,画出了一个由七道阶梯构成的阅读地图。

在阅读的地图上,有这样七道阶梯。

第一道 你关心、思考的,是如何让自己更美好

因此,你会寻找健康、美丽、求学、考试、企管与工作Knowhow、职业工作能力需求、理财、休闲、旅游、励志这些主题来阅读。

第二道 你开始关心、思考如何让自己与所爱的人,共同更美好

因此,你会寻找爱情、婚姻、亲子、心理、居家、烹饪这些主题来阅读。

第三道 你开始学习欣赏一切抽象的美好

因此,你会寻找哲学、科学、宗教、艺术、绘画、音乐、建筑、等主题来阅读。

第四道 你开始学习欣赏社会制度之美好

一个只读文学的人,如果开始对政治、社会、法律、经济、伦理这些题目感起兴趣,就是 个例子。

大至思考社会的运作机制,了解社会的硬体与软体规划,小至思考一个组织如何遵行制度 规章运作之美,也是例子。

第五道 你开始学习欣赏与自己相异之行为的美好

懂得欣赏社会制度的美好之后,才能开始懂得欣赏政治、宗教、意识形态与自己不同的人的行为之美。

这时,才会看出一些特立独行、不为社会大众所注意(甚至所喜)的人物的传记,有什么阅读的需要,有什么参考的价值。

上不到这一道阶梯,我们喜欢看的传记,总超脱不了富豪与企业成功人士的经验与价值观,以及奋斗于病魔或艰苦环境的人物的光明美德。

但是,阅读能让我们看到的美好,远不止这些。

第六道 你开始学习体会多元知识激荡之美好

你不只在自己始终擅长、专研的知识领域之外,至少能再深入专研另一个知识领域,并且 可以体会到不同领域知识之间相互激荡、相互滋生的美好。

知识,在你面前交织成一片绵密无比的光网。光网上每一条线的每一个光点,都逐渐相互沟通。你可以随意从任何一个角度提起知识光网,任意挥舞,自由自在。

第七道 你学习体会宇宙的智慧之美

蕴含于,也超脱于一切阅读、学习、知识之美之外的宇宙智慧。不生不灭,不增不减,无 始无终的智慧。 这就是阅读的七道阶梯。

在知识密林里,你随着阶梯越登越高,眼界越来越开阔,密林的范围、深远、景致,也都随着越来越清楚,终至一切尽在你的眼下。

参考这七道阶梯, 你可以拾阶而上。

否则,你在地面看那最高的一阶,永远只是天梯。

证明可以如此一路走上来的人很多。

罗素只是其中之一。

Reader Takes All: 越读者时代

不论乐不乐意,我们都要抛弃把知识零碎化的习惯,重新认识并建立新的知识架构。

在阅读的阶梯上, 我们终究会面对知识架构的问题。

中国人本来自有一套知识架构。

在长期科举制度之下,以四书五经为核心形成的考试知识,与其他所有归之为"小说"类的知识,固然理论是分裂的,但是在精英读书人的弥补及联系之下,这两大分立的知识区块,仍然容成了一套自有的知识架构。在这个架构之下,个人的知识如何学习、累积、扩展、应用、考证等等,自有一套辩证过程,形成许多理论与方法。

十九世纪开始,西方的影响力进入东亚。当时他们从十五世纪开始的人文与科学发展,正 因工业革命而跃升进另一个崭新的阶段——人类有史以来未曾有过的新阶段。工业革命是 人类有史以来第一次知识经济的革命,因科技而引发科技的突破开始滚雪球。欧洲各国竞 争不想在这波革命中落后,竞相研究知识如何引发新的科技突破,科技突破又回头激发新 知识的归纳与探索,两者激荡相生,不断刺激出新的知识领域,进而改变知识架构的样 貌、内容与方法。

因此,到鸦片战争双方一正面相遇,中国垮掉的不是对战力与国力的信心,而是当西方如此动态的知识架构与中国如此静态的知识架构相冲撞之后,发现原来那套自成体系的知识架构之脆弱,不堪一击。

曾经长期导入,并信赖中国知识架构,但是距离稍远一点的日本,比较好办。他们只要从明治维新开始,淘汰这套知识架构,彻底接受西方的知识架构,事情也就比较容易推展了。

但是中国本身则难以如此。对于这套起自于本身,有着如此源远流长的历史,在这么长的时间里证明其理论及实用价值,又与我们的生活如此一体结合的知识架构,说要放弃,说 要改革,大家的想象、论述、行动,其争论可想而知。 所以,接下来的一百多年里,我们看到了许多事情。

影响极大的, 先是张之洞。

张之洞提出《劝学篇》,主张"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然后,"西学"一分为二,再主张"'西政'急于'西艺'"。这些主张虽然有其迫于时势的理由,但也从本质上造成了"中学"与"西学"的割裂,以及"西政"与"西艺"(约莫相当于"理科"与"文科")的断章取义。中国人开始对自己与他人的知识架构,都有了名正言顺、可以切割对待的立场与理由。这对之后一百多年的发展,影响深远。

五四前后,不但中西之辨更甚,各种理论与制度之争辩也更激烈。中医与西医之争,文言文与白话文之争,汉字罗马化与注音符号之争,正体字与简体字之争,无一不争,如此,再加上从社会发展到种种政治制度之争的掺入与发酵,更使得我们对待知识与阅读,习惯于以各种相争不下的派系来切割对待。互不相让,也就互不相容。

已经被"中学"与"西学"之分、"西政"与"西艺"之分切割得十分厉害的阅读观念,加入了这些政治与意识形态的作用之后,从此更加七零八落。

再过三十年,到一九四九年之后,海峡两岸出现不同的政权。两个不同的政权,延续着从 五四以来的各种争辩,不但在文字的使用上走向不同的路,各自在自己的政权范围内更顺 理成章地划出种种禁忌,让七零八落的知识及阅读,实际更加破碎不堪。

这已经早就不是中西之争的分裂。这一百多年来的中国文化及社会环境,不论因为这些主观因素,还是客观的战火及社会动荡等因素,基本上就是把知识架构,以及知识架构之下的阅读这件事情,日益走向切割再切割、零碎再零碎之路。

过去,在漫长的戒严时期,台湾在这种历史与文化背景之下,许多人对阅读的认知、态度、习惯、方法,以及所能拥有的环境,就是在这种背景下形成的。

所以,我们的社会,会长期重"理"轻"文",是合理的。说起来,"理工"领域里的知识与阅读,似乎可以避开"人文"领域的敏感纷争,可以自成体系,自有架构。但是大家容易忽略,没有人文领域的结合,理工是有局限的。

我们的学校教育,会越来越趋向于考试导向,也是合理的。训练学生应对一道一道的试题 考试,要比熏陶、引领他们探索一个被零碎化的知识架构,充满诸多禁忌的知识架构,又 轻松,又有效果,又更能满足家长的需求,何乐不为。

考试的作用被放大了。学校的作用就被放大了。学校的作用被放大了。考试的作用就更被放大了。

唯一越缩越小、越切越碎的,是我们对知识的心态。至于知识架构,就更不在话下了。

一九八o年末之后,台湾随着政治的解严、经济的起飞、出版的国际化、媒体的多元化, 使得我们拥有了从没有过的开放而自由的阅读环境。 但是,长期影响我们的历史与文化因素,不是短短十来年时间所能弥补或是调整得过来的。

不论就主观或客观因素来说,怎么面对一个新的阅读时代,我们还没回过意来;怎么挥别我们历史与文化背景里对阅读这件事情所有的那些惯性见解与方法,我们还没转过神来。 甚至,更严重。

知识架构的切割与零碎化,又不只是我们面对的问题。

"近代科学分野严密,治一科学问者多故步自封,以专门为借口,对其他相关学问毫不过问。"朱光潜说。

进入二十世纪,是一个科技的世纪。科技的日益精密发展,导致科技日益的精密分工。 (不然又为什么要称之为精密呢?)知识的领域不断往外衍生扩张,不断向内深化分裂, 不论科学还是人文,举世皆然。

知识架构的切割与零碎化,是进入二十世纪之后的人类的共同苦恼。只是我们的苦恼在一些特别的时空背景下,被考试制度的教育填塞了糖果,因而或是自以为找到出路,或是根本就没觉得那是问题,还以为那就是一个人的教育过程里的正常过程。

一百五十多年前,当中西知识架构第一次碰撞的时候,有识之士看出双方知识架构之差异,而有各种声音疾呼我们与他人的差距。疾呼的声音虽然不同调,嘈杂又争吵,但起码大家是注意到了这件事。

一百五十多年后,当网络发生的作用在不同人手里产生天壤之别的作用时,我们却很容易从自己的网络企业之发达、网站使用人数可以排进全世界前十名而沾沾自喜,电脑视窗上一个个页面可以越开越多,就真以为自己和别人并肩齐驱了。

我们以为网络的全球化, 使得世界是平的。

对不起,世界不是平的。世界正以从来没有过的急剧高低不平而呈现。

在书籍和网页的数量都爆炸到今天这种程度的时候,我们面对阅读方法,来到了一个临界点。对于阅读方法的需求,虽然长期存在,但从没有像今天这么重要。

在商业社会里,我们常说"Winner Takes All."(赢家通吃)。

今天,则是 Reader Takes All."越读者时代"时代来临。

Reader Takes All. 可以说只是上半句话,下半句则是,Or, Nothing.。

如何找到自己的阅读之道,是人类追寻圣杯的恒久课题。

只是到了今天,这个课题有了完全不同于过去的意义与作用。掌握了方法的人,就可以掌握开启所有知识的钥匙,掌握不了方法的人,根本就难于起动阅读。

你有了懂得阅读的神奇钥匙,所有的资源为你所尽享;没有那把钥匙,你只会被无边的知识与资讯压迫得窒息,或是逃避。

过去,我们可以有种种理由及方便,使得自己拣取零碎的阅读与知识就得以果腹,但是今天,在"网络"与"书"形成如此深密的丛林后,你要不就得掌握丛林的全貌,要不则得像最原始的人,饿死于最丰足的食源之前——因为没有通往食源的路径。

不论我们愿不愿意接受,这个现实都逼到了我们的面前。

面对Reader Takes All的时代,我们必须每个人都建立自己个人的知识架构。

《理想国》里,有这么一段话:

"当某个人喜爱某样东西时,他喜爱的是这样东西的全部,还是喜爱它的某个部份而不喜爱它的其他部份?"

"全部。"

"那么我们也要肯定,智慧的爱好者热爱全部智慧,而不是爱一部份智慧而不爱其他部份智慧。"

"没错。"

这也是鼓励Reader Takes All的意思吧。

建立个人知识架构的可能

今天,任何人都可以做哈佛大学的博士研究自许,而开始建立他个人的知识架构。

柏拉图的《理想国》里,有一段很有名的寓言。

洞穴里有一些人面壁而坐,腿脚和脖子都被锁蝈绑着,因此身体动弹不得,连头也不能回。他们的身后,烧着火堆,火堆前面有些东西在舞动,被火光照出影子,投射到那些被锁蝈固定的人面前的洞壁上。这些人日复一日,只能看着映在前面壁上的影子,以为这就是世界的全部。

有一天,有人解开了他们的锁蝈,他们才慢慢走出山洞,看到外面的世界,看到真正的光线——阳光。但这是非常不适应的一个过程,而他们再回到山洞,把自己看到的景致告诉

那些仍然在盯着壁上影子的人, 那些人也听不进去。

中国近代的扭曲破碎的知识架凳,加上畸型中学教育,让我们太多人一直习惯于观看火光在墙面上晃动的影子。

网厘时代新造的一参钥匙,可能帮我们开了半边身体的锁蝈,让我们的身体可以多加活动了一些。但是比没有这参钥匙还危险的是,我们会因为自己身体可以活动了一些,还以为这就是自由了。却不知道我们只是换了个坐姿与方向,继续盯着火光映照在墙上的影子。

只要我们能记住网厘时代的这个风险,随时提醒自己这个不足,毕竟,今天的网厘还是带给我们一些前所未有的机会。

网络出现与发达,给每个为知识架凳的切割与零碎化而苦的人,都打开了两个可能。

勤没有开出第一条路、还没拿到第一桶金的人来说,网络,只是让知识密林的深度与广度 都暴增了十倍、百倍。他不是知道这座密林的宝藏无穷,但却苦于无从使用,就是只不过 懂得在密林的树干之间回旋一下跑车,就以为掌握了密林的全部。

然而,对一个在知识密林里已经开出第一条路,拿到第一桶金的人来说,又是一种不同的情景——网络是自阿里巴巴以来所能想象的最大的开门咒语的百倍扩大。

在他自己已经开出的那一条路上,从此他不再是步行,而是腾空飞跃;当他要开辟新的路径,探索自己完全陌生的知识领域,从此他摆脱现实世界的牵绊,有了登高俯瞰的工具——因为他已经掌握住只有当开出一条路之后,知识才会发生作用的那把神奇的钥匙。

于是,我们会发现,这是一个人人都必须建立自己个人知识体系的时代,也可以建立自己个人知识体系的时代。

哈佛大学的网站上,一位教授对"博士论文研究"的目的,提出了这样的定义:

Ph.D. thesis research is a task to ensure that the student can later take on independent, long-term research commitments.

博士论文研究,是为了确使学生日后可以坚持进行独立而长期的研究。

过去,推广阅读的时候,常听到"终生学习"的说法。我很不习惯。从阅读饮食的角度来看,"终生学习"不啻于说是要"终生饮食"。人活着不就是要阅读、要学习吗,有什么特别值得说的?

网络如此方便地可用之后,我可以接受"终生学习"的说法了。——因为,我知道,这里的"学习",可以指的不再只是一般的学习,一般的阅读了。

我们可以,也必须,每个人都以一个博士候选人的身份,来进行自己"独立"而"长

期"有"决心"的研究了。

当你开辟了第一条路,有了第一桶金之后,想知道如何继续往更高一层,或更新的领域跨出一步?全世界大学的博士研究招生说明上,都有各个科别需要阅读的书目。

更何况,像MIT这种大学,即将把他们所有的课程内容都已经公布上网了。

你已经有了自己的第一条路,有了自己的第一桶金,没有指导教授也没关系,只要有这些书目已经列在这里,这就已经是最好的指导了。

剩下的,你只是要走下去。

自己个人的知识架构,就从此建立。

至于架构的路线出来了之后,实际有什么技巧,怎么让这个架构日益生动起来,我摸索过来的心得,都写在这本书里,在此就不再多加赘言。

结语:第三类文盲及Leonard Cohen的歌

梭罗在《湖滨散记》中,有一篇谈阅读的文章提到,文盲不是只有一种。

"大部分人学习阅读,所求不过是一些琐碎的便利,一如他们学算术是为了记账,做起买卖不至于受骗;至于把阅读当作一种高明的智力活动,可以说是一无所知。"

梭罗感叹:"我们读的,顶多是些轻松读物(easy reading)、教科书和导读书;离开学校之后,则是些小读物(little reading)和故事书(story-books)……因此,我们的阅读、谈话和思想都很低落,只够得上小人国和侏儒的水平。"

梭罗指出两种文盲的形态:"一种是目不识丁的市民;另一种是识字,可是却只读儿童读物和智力低弱的读物。"

在梭罗身后的这一百五十年里,世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动。阅读的世界也是。

科技的发展、商业的发展,刺激了太多最新知识的阅读需求——阅读,无法只是用古代的黄金智慧与当代的"小读物"相对比。

推理、科幻、奇幻、犯罪、谍战等等类型小说的兴起与发达,也早就推翻了"故事书"这种说法与意涵。

更何况,还有普及程度在当时没法想象的各种教育环境,以及进化程度在当时没法想象的阅读工具。

在一个阅读不但及于人人,也在于分分秒秒的世界里,梭罗用那么"原始"的定义与例证, 来指出有两种文盲存在的现象,似乎遥远又过时。

然而,如果从另一个角度看呢?

梭罗写《湖滨散记》的时候,离工业化时代揭开序幕,第一次知识经济革命发生,以及法国大革命所带动的国民普及教育与阅读发生,都不过六七十年的事情。

在那个大家都为民智大开而欢呼的年代,梭罗却针对学校教育与教科书在阅读这件事情上的不足,而提醒大家注意第二类文盲的存在。这是否值得我们思考另一个问题: 时经一百五十年后,在网络时代揭开序幕,第二次知识经济革命发生,每个人都欢愉地享受无时无刻不在进行的阅读与写作时,是否也应该注意另一类文盲的存在?——譬如说,在"网络"与"书"所并盛的这个时代,不知如何享用阅读所带来乐趣与机会的"第三类文盲"?

每个人都可以有他自己对"第三类文盲"的定义。但无论如何,千万不要以为会识字、上 网,读过大学就没事了。

如果我们相信随着人类文明与进化的程度越高,阅读条件与环境越来越丰厚,我们对"文盲"的定义应该也不断更新、标准也应该不断提高的话。

也许,你会问:为什么我们要不断地升级文盲的定义,给自己造成压迫感?有什么需要那么紧张的?

多少人发财、创造财富,和他懂不懂得阅读没有关系。何况,今天已经有这么方便的各种工具,帮助我们形成网络时代的热点来创造财富,帮我们过着与全球无时差的生活。有什么损失好担心的?

先说发财、创造财富这件事吧。

的确,许多人得以创造财富,和他是否是另一类文盲没有关系。可是,有没有想过,在今天这个时代,如果一个能充分掌握时代特色的越界阅读者,他可能创造的财富规模,以及创造的概念与方法,也会远远不同于其他人的想象?

譬如,像这本书前言所谈的,读企管书又读石黑一雄又读火箭工程,创造了地球上最大的书店,现在又要把触角伸进太空的那一位先生?

何况,人生又不只是财富这件事。

我们也许不会损失什么, 只是会失去一些机会。

譬如,像莫洛亚说的:"每个知道读书方法的人,都有一种力量可以把他自己放大,丰富他的生活方式,使他的一生内容充实,富有意义,而具兴味。"

譬如,像伍尔夫说的:"在最后审判的那天,那些伟大的征服者、律师和政治家前来接受他们的奖赏——王冠、桂冠或英名镌刻在不朽的大理石上,万能的上帝看到我们腋下夹著书走近时,他转过身来,不无歆羡地对彼得说:'瞧,这些人不需要奖赏。我们这里没什么东西可以给他们,他们一生爱读书。'"

又譬如,像Leonard Cohen在他的歌里所吟唱的:

Hold on, Hold on, my brother,

My sister, hold on tight.

I finally got my orders.

I'll be marching through the morning,

Marching through the night,

Moving cross the borders

Of My Secret Life.

最少, 我们会失去体会这些的机会。

后记

在韩国釜山读小学三年级的时候,级任导师给了我一份很特别的作业——她要求我每天写一篇作文或日记交给她。

每天交一篇作文,对一个小三的学生,真成了头痛问题。很快就挤不出东西,但随便写两句"今日无事"当然也过不了关。幸运的是,我发现了一个解决之道。

我在家里找到一本父亲的书。书纸黄黄的,字都是横排的。书里按各种主题,整理收录了 许许多多文章。从一年春夏秋冬四季的变化到悲欢离合,从抒情到论述,从人物描写到山 水花草,各式各类的文章都有。每篇文章后面的括弧里署一个人名。于是我就每天找一个 主题,偷偷更动一些地方,"临摹"起来。

那真是一本秘笈。如此这般,靠着秘笈,我熬过了这一年的功课,也得到了一本书的奖励。

我偷偷临摹的那本秘笈的书名现在不记得了,但是随着年岁长大,却逐渐知道那些括弧里所署的人名代表了什么:鲁迅、冰心、林语堂、胡适、周作人......

那本书后面,印了一个CP的标志。只是,对那个釜山华侨小学的孩子来说,他并不知道自己跟阅读与写作的关系,因为这一本书而起了微妙的化学作用;他也无从想象,这些化学作用,将来有一天会给自己和那个标志所代表,叫作"商务印书馆"的公司,带出另一段缘分。

所以,在这篇《后记》里,我不能不感谢一些人。

侯长兰老师,她让我在小三的时候有了那么一份奇妙的作业。作业做到今天,我还在做得很开心。

马荣义,她在一九九o年送了我一本加了六祖惠能口诀的《金刚经》。如果要选一本"荒岛之书",陪我直到永远地守在一个荒岛上,我很高兴有这一本书。

汪益,在一些相持不下的争执后,介绍我读了一本《如何阅读一本书》,激起我思索"如何寻找一本书",以及其后七年里的许多事情。

这些书都在一些关键时刻帮我在墙上画出了一道门户。

在仓促的情况下同意为这本书做插画的张妙如,让这本书多了一份原先没有的感觉,在此

表达谢意。

要感谢洪兰教授所写的序,她从没有停止过对阅读的推广。

吴继文为这本书所写的序,让我意外地了了一段公案。

王强、朱敬一、何英超、孙大伟、张大春、陈浩、陈昭珍、曾淑贤、张隆溪、赵学信、刘 苏里、韩良露、蔡志忠等诸位先生在百忙中,或是提出建议,或是和我有频繁的书信讨 论,让我有所调整,也在此一并致谢。

最后要致谢的还有张士勇。她在这本书书名还没决定之前就设定的开本和美术型式,正好符合后来越界阅读这个题目。编辑Winnie配合一个麻烦的作者,辛苦之处也多谢。

最好的结束,应该是另一个新的开始。

这本书,我曾经以为是六年前提出Reader Takes All. 的概念时,就已经决定了方向和内容。但是很快就发现不然。方向和内容,是不同的两件事。我必须经过六年的摸索,然后才在最后的八天里写成初稿。

我知道这些都将陪伴着我踏上一个新的旅程,这让我感受到一种心情微微波动着的欢喜。

在我即将踏上新的旅程之前,且让我也祝您,我亲爱的读者,在阅读的密林里,您也旅程愉快。

附录:两位老师的来信

这本书的书稿,我还请两位教师看过。其中一位我认识多年,一位素不相识。

我从这两位老师的回信中摘录了片断在这里,并希望所有的读者都能继续到我们的网站www.netandbooks.com上参与讨论。

一位中学老师的来信:

如果,您要问我对现阶段教科书和学校教育的看法,我认为,有极大改进的空间,但有极小改进的可能。

以国文而言,应该最是可以广伸触角的科目。

但是,以升学取向的名校,多半会以书商的参考书,如:"历届基测阅读测验"、"一百天增进阅读能力"之类的短文测验,作为提高学生阅读"广度"的速效良药。说穿了,这只是另一种学校喂食的补品。

而偏远地区的学校,状况更为不利。

您在书中提到的:"小学时培养识字能力……",对文化不利的孩子们来说,是无法做到的。(如果您在教育界,将会非常讶异有那么多学生读到中学,别说变成了第二类文盲,仍是第一类文盲的亦大有人在。)

在这种状况下,程度较佳的学生忙着吸收参考资料,对校方给的各项补品如鲠在喉,岂有余暇探索自己感兴趣的阅读?而程度较差的孩子,连维生素都吞不下去,遑论其他阅读世界中的美食、蔬果等等。

另外,虽然文化水平较高的家长,知道广泛阅读的重要;校内的教师,也明白开卷有益的道理。但是,大部分的教育工作者,还是服膺教科书。因为,按照教科书上课最轻松,亦最没有风险。(现在的书商都附有备课用书。面对程度较佳的学生,教师仍需自己找资料丰富教学内容;但对程度差的孩子,教师的备课用书就成了不败的葵花宝典!至于它砍掉了什么重要的资讯,已不是教师的考量范围了)。

服膺教科书还有一个更重要的理由。就是教师还是认为中学教育是扎根的教育。并非每一个人都认同这是阅读的"维生素";更多人深信这是万丈高楼平地起的基石,是获得基本能力的砖块。鲜少教师会拿砖块砸自己的脚,也鲜少教师会在砖块尚未砌好时,就插上其他课外阅读的花花草草。

一位小学老师的来信:

我就想做个图书馆员,而且,是儿童图书馆员,因为我发现我身边很多朋友不用图书馆是他们不知道图书馆这么好用,因为我们一路的学习并没有纳入图书馆利用教育课程,然而大人都很忙,我想就从小孩身上下手吧!我兴致勃勃地盘算我未来的规划,但晴天霹雳的是:我们国家不用专业的儿童图书馆员、学校图书馆员,我纵有满心的理想,但没有施展的空间。我民国79年毕业是这样,现在民国96年了,情况依然。

二oo二年,我有机会应香港学校图书馆主任协会之邀,赴港分享我在班级阅读经营的种种。我很羡慕的是,香港在回归之后,他们体会阅读教育的重要,他们要把阅读纳入学校课程,第一件事就是先在学校图书馆里摆上个专人,专责该项业务,不管政策如何摇摆,总有个人用心在这事上,借用您的阅读饮食譬喻,厨房总也得有个厨师吧!而我们呢?我们大部分学校的图书馆(我是指中小学)若能像个书库已经算不错了,何况专人负责?而这缺点就是当教育部长疾呼阅读重要时(只可惜曾志朗仅主政短短两年),大伙儿一窝蜂拼业绩,待风声过后,个人又忙个人去了!我想问的是,我们台湾真的穷到请不起学校图书馆员吗?同是华人世界,为什么香港能、新加坡能,我们就是硬不把这当一回事呢?……

再说说老师的立场吧,我是高年级的导师,我期望将阅读规划融入学校课程中,但这势必挤压到复习考试时间,我还是考试的,只不过就月考前的复习,但家长显然相当不放心,他们要的就是分数,从台北到花莲,我总要花上好多工夫去说服家长。在没有升学压力的小学况且如此,我不敢想象中学生老师该如何挡这股洪流。事实上,认同将阅读带给孩子的中学老师是有的,但面对升学挂帅的现实总不免气弱,几次和中学老师们分享的经验,总叫我颇有股心有余而力不足的感觉,我真不知我们要如何挡住家长只要我们喂维生素和类固醇给孩子的压力?我多么多么期盼您这本书能唤醒更多家长们放弃这些自以为是的坚持!但我更期望的是,相关部门能体认到,该是给我们孩子阅读课程的时候了,还有,考试也不该只是检视答案的标准与否,更该有所申论,让孩子展现想法……我好像把您给当教育部长了,有些不知所云,我只是想说,阅读就是要给时间,孩子每天每天考成那样,我也真不知该如何说服家长让他们把时间释放给那些可怜的小孩?

一位大陆教师的来信:

我是一个中学语文老师,就我所见的学生为例,情况不很乐观。

一部分学生,不敢大吃。在他们身旁一边坐着教师,一边坐着家长。大多数教师偏好主食——教材。他们希望学生捧读教材,心无旁骛;如果有闲,最好就埋首教辅,题海漫游。家长最关注的自然是升学,与升学无关的书被斥为"闲书",大多是不许孩子看的。如此形势下,学生自然只好捧定饭碗,虽然心有旁骛,但也不敢伸出筷子去。

另有一部分学生,是不能大吃!不必讳言,眼下学生课业负担甚重——原因是多方面的。 他们在学校里难有亲近"美食"、"甜食"的机会,而狂咽"主食"的结果就是回了家还得花大量的时间去消化。既便有些师长开明睿智,任学生挑选食物,大快朵颐,但,他们又哪来时间和好胃口!

如此惟教材、教辅是读,后果堪忧。

后果之一,就是搞糟了胃口。只吃主食,日久生厌在所难免!其中有些学生,由厌主食而至厌食,由厌教材而厌学业,厌阅读;一旦升学成功,从此于书敬而远之。而有些学生,由厌倦主食,逆反而成偏好甜食,任性胡来,视甜食甚至零食为主食,如此常年下去,不得胃病才怪!

后果之二,当然是营养不良。只知荀况,而不知孙卿;只知"家春秋",而不知"随想录";只知鲁迅,而不知梁实秋;只知回答问题,而不知发现问题;只知考试,而不知做人。等等。其恶果不但在日后高校深造、工作事业中一一尽显,即便在眼下考学中也比比皆是。学生抱怨作文难写,教师抱怨作文难教,家长忧心于孩子作文总提不高,即是恶果表现之一。

如郝明义先生所言,其实就人身心健康而言,主食重要,而美食、蔬菜水果、甜食,也不可或缺。博览群书,看得多,才能站得高;越界而读,天地大,心胸才不俗。说到这个,古人颇有经验之谈。杜工部说"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可见博览、"越读"于写诗的重要意义。明翰林学士宋濂勤奋好学,年幼时依靠"借书""笔录""遍观群书"。清代学者汪琬在《传是楼记》中写:"古之善读书者,始乎博。"等等。

道理自明,实行起来却困难重重,其实岂但学生偏食厌食而营养不良,为工作事业奔忙的 人们中,不能越读、不作越读者也大有人在。

我想,很多时候,我们还得将眼光由脚下移向前方,越过眼前的障碍而望向更远,静下心绪,拒绝干扰,为长远计,为身心健康计,享受大餐。这才对得起我们的时代,对得起这份阅读的盛宴!

作者范飚, 上海中学本部语文教研组组长

不论您是什么身份,对阅读有任何想法或意见,

欢迎上网到

www.netandbooks.com

我们常常听到"柏拉图式的爱情", 所以应该好好了解柏拉图对爱情的升华, 到底有什么样

的阶段说明。

政治人物对阶梯的影响

在阅读的七道阶梯上,第四道"学习欣赏社会制度之美好",极为重要,是上下各三道阶梯的分水岭。

在这一道阶梯上,政治人物,有着关键性的影响。曾国藩所谓:"风俗之厚薄奚自乎?自乎一二人之心之所向而已!"正是这个意思。

台湾近年政治人物的种种行为,不但破坏了我们"学习欣赏社会制度之美好"的可能,也因为社会制度建立不起来,所以很难欣赏在同一社会制度之下,与自己思想及行为相异的行为之美。

这时,大家容易注意到的行为之美,不是集中在一些财富及企业经营成功的人士身上,就是只能接受一些越单纯越好的人生光明面鼓励。

清末民初,虽然西方文化来得突然又全面,然而当时许多受过中国传统知识架构训练的读书人,探索起西方历史与文化,另有上手之便利。

今天我们看来已经全面生活在西方文化之中,可是对不论中西文化、历史及知识的理解,都可能是极为零碎的。

要不就得掌握丛林的全貌,要不则得像最原始的人,饿死于最丰足的食源之前——因为没有通往食源的路径。

有可能因为自己身体可以活动了一些,还以为这就是自由了。却不知道我们只是换了个坐姿与方向,继续盯着火光映照在墙上的影子。

有了阅读的第一桶金,加上网络上的资源与工具,一个高中毕业生都可以像哈佛大学的博士研究生一样进修。

要像博士候选人一般自修, 需要注意之处

我就这个题目,请教了曾在哈佛大学修得博士学位的张隆溪教授。

张隆溪的说明如下:

- 1. 美国大学博士生先有必修课,每一课都有一定学分。修完这些课程,得到足够的学分之后,先通过总考(general examination),然后才有资格写论文。
- 2. 博士研究不像大学本科那样处处要老师讲授,而必须自己独立研究。当然,有指导教授指点(不是全盘讲授)也很关键,可以少走弯路,尽快尽好地发挥自己的能力。
- 3. 写论文希望指导教授指点的,首先是有关题目的方向是否合适,有哪些重要参考资料必须知道,论文的结构和阐述是否恰当等等。(论文题目选择请参考另一个Box。)

- 4. 一个好的指导教授应该是某一学科和领域的权威学者,了解该学科和领域的研究状况,知道什么是重要的研究成果。研究生的具体题目不一定是他当时最了解的东西,但在大方面他可以掌握,在方向上可以指导,而且以其思考批判的能力,看出研究生所写论文是否论证合理,是否站得住脚。
- 5. 因此,今天的自修者如果要期许自己像一个博士候选人一般研读,可以透过网络,设法了解哪些书是某一研究领域的必读书。有了这些相当于必修学分的基础后,再定出自己的研究主题。虽然没有正式的指导教授,但是可以从网络上查到哪些学者是该领域有影响的人。阅读这些学者的■作,以及其中讨论到的其他■作,一个用心又有方法的自修者,完全可以找到足可替代那些指导教授的阅读资源。

Allen Newell 整理的博士研究方向

亚伦.尼维(Allen Newell),一位已经过世的卡内基.梅隆大学的电脑科学教授,就博士论文的研究方向,整理出以下的选择:

Opens up new area 展开新的(研究/知识)领域

Provides unifying framework 提供统合的(研究/知识)框架

Resolves long-standing question 解决长久存在的问题

Thoroughly explores an area 彻底探索一个(知识)领域

Contradicts existing knowledge 对现存的知识提出反驳

Experimentally validates theory 通过实验性的尝试为理论提供验证

Produces an ambitious system 创造一个宏大的(知识)系统

Provides empirical data 提供经验式的数据或资料

Derives superior algorithms 推导出高效能的运算法则

Develops new methodology 发展出新的方法论

Develops a new tool 发展出一个新的(研究)工具

Produces a negative result 提出一个否定性的结论

有关博士研究的资料,可参考网页: http://www.eecs.harvard.edu/~htk/thesis.htm

个人知识架构大处着眼的例子: Propaedia 主题百科

《大英百科全书》从一九七四年的15版起,除了过去的"小百科"、"大百科"之外,新加一册"主题百科"(Propaedia),并且名之为"知识的架构"(Outline of Knowledge),其意图及作用,都是一个想要从大处着眼,了解知识架构是怎么回事的人,所不能忽略的。

由艾德勒(又是他)所设计的"知识的架构",分为十个知识"领域"(Part),其下再分若干"部"(Division),其下再分若干"科"(Section)。每个"科"罗列许多条目,并建议读者应该去查阅"小百科"和"大百科"的哪些词条。

这个设计的重点,是为了弥补现代百科全书按字母顺序排列词条后,读者对知识的了解,主要在词条的细分,而失去了对词条所属的知识领域有所了解的机会。简言之,避免见树不见林的风险。

"主题百科"虽然说是为了提供另一种查阅知识的方法而设计,但也看得出来他们想要示范,一个人可以如此把宇宙间的知识尽收眼底的雄心与巧心——这十个领域不是以线形而是以圆形来排列,如此十个领域首尾相生,又不分首尾,每个领域都可以居于圆心而又相互众星拱月,道尽知识的特点。(参见左下图)

对我而言,虽然使用网络版大英百科极为方便,免去我为一个个词条而移动之苦,但是因为这一本"主题百科",而让我觉得我还是需要有一套纸本的百科全书。如此大开本的百科全书,每摊开一个跨页都让你的视线享受到最大的俯瞰感,刺激你记住这所有的知识架构可以如此一手掌握,这是目前我善于精准细部搜寻的手提电脑所没法满足的。

"主题百科"的十个知识领域是: 1. 物质与能量; 2. 地球; 3. 地球上的生命; 4.人类 5.人类 社会; 6.艺术; 7.科技; 8.宗教; 9. 人类历史; 10.知识的分支。

个人知识架构小处着眼的例子: 相思李舍的咖啡

国父纪念馆附近一个巷子里的"相思李舍",我每次介绍给外国朋友的时候,都会强调这里有全亚洲最好喝的咖啡。老板李威德,从原来的专业建筑师转行成味觉达人,有一套从小题目上建立自己知识架构的方法。以下摘录自《阅读的狩猎》:

- Study 1: 我决定学咖啡之后,就戒掉以前一天喝一瓶的威士忌,然后把咖啡、茶、红酒三样东西一起学起来。之所以要如此,是想从不同的角度了解咖啡。这种交叉瞄准的方法很有助益。
- Study 2: 不断明查暗访哪里有人懂咖啡。要了解咖啡的生豆、烘焙、萃取、保存,各找一个人。但是,人家只能指一个方向,一个很大的方向。实际的路总要自己去走,去琢磨。等自己对咖啡有一定程度的认识和体会之后,还要再找一个印证的人。
- Study 3: 去书店。看入门书,二十本取一就不错了。所以看四十本书,找得到二、三本真正可用的书,就够了。咖啡机器的型录(Catalogue)也要读。再有就是参加国际咖啡协会,接触真正专业人士看的书。如果需要一些冷门、生僻的资讯,就要上图书馆,或托人到国外买书。
- Study 4: 看书要看一本书的作者如何用全部的生命投入。要读到人家的心,要用更简单的方式。有时候拉开一段距离,反而可以拉近。
- Study 5: 对于书籍或别人所提到的东西,我会抱持一种怀疑的态度,总要用真材实料做实验、验证后才算数。比如书上说摩卡咖啡有五种芳香族群,可是一开始我找不到,于是开始一个不断失败、不断实验的路程。煮三分钟不对,煮二分五十七秒不对,那就要不停

地煮。

Study 6:早期自己觉得懂了咖啡之后,埋首在800种香味中,滔滔不绝地向顾客介绍,觉得真是过瘾。现在,我讲咖啡只讲三件事:咖啡应该是透明的红色,不苦,不酸。人人都可以判断。

一个能充分掌握时代特色的越界阅读者,不论是他可能创造的财富,还是他单纯身为读者所能享受、实现的人生,都会远远不同于其他人的想象。

Table of Contents

Part 1

Part 2

Part 3

Part 4
Part 5

Part 6

Part 7

Table of Contents

Part 1 Part 2

Part 3

Part 4

Part 5

Part 6

Part 7